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PAK Technology, Inc.

股票代碼：6546

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稿本)

- 一、公司名稱：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金額：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發行張數為陸仟張，依票面金額之100.5%~101%發行。
 - (三)發行利率：票面利率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三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詢價圖購方式全數辦理對外公開承銷。
 - (七)發行與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3 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如下：
 -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 (二)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律師公費及印刷費等，約新台幣參拾萬元整。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 十、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第228條之1已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 (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 (二)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網址：<http://www.ampak.com.tw/>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項目	金額(新台幣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000,000	0.15%
現金增資	1,465,003,680	221.21%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01,900,000	15.39%
減資彌補虧損	(529,029,310)	(79.88%)
現金減資	(376,605,000)	(56.87%)
合 計	662,269,37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 (一) 陳列處所：除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 (二) 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 (三) 索取方式：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下載媒體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 址： <http://www.kgi.com.tw>
地 址： 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電 話： (02)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 址： <http://www.kgibank.com.tw>
地 址：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24 號 8 樓 電 話： (02)2778-8777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 址： <http://www.masterlink.com.tw>
地 址： 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 B1 電 話： (02)2768-666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 方涵妮、楊靜婷會計師
簽證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 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地 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 話： (02)27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 師 姓 名： 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 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 址： <http://www.fsi-law.com>
地 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電 話： (02)2345-001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 魏滢洳 代理發言人姓名： 蕭銘毅
職 稱： 總經理 職 稱： 協理
電 話： (03)600-9666 電 話： (03)600-9666
電子郵件信箱： Investor@ampak.com.tw 電子郵件信箱： Investor@ampak.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ampak.com.tw/>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62,269,370 元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 23 號六樓之二		電話：(03)600-9666	
設立日期：89 年 12 月 14 日			網址：http://www.ampak.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111 年 5 月 24 日		公開發行日期：109 年 8 月 12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陳明哲 總經理 魏澄泓		發言人姓名：魏澄泓 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姓名：蕭銘毅 職稱：協理		電話：(02)2768-6668 網址： http://www.masterlink.com.tw			
股票過戶機構：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 B1			
股票承銷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http://www.kgi.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方涵妮、楊靜婷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			
複核律師：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345-0016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 ☒ ； 有 ☐ ，評等日期：－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 ☒ ； 有 ☐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12 年 6 月 6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1.82% (113 年 3 月 26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董事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31.82% (113 年 3 月 26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陳明哲		1.48%	
董 事		范文松		0.14%	
董 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志鴻		30.20%	
董 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榮輝		30.20%	
10%以上大股東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20%	
工廠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主要產品：無線通訊模組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112 年度)：內銷 11.86%及外銷 88.14 %				第 47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 2 頁	
去 年 度 (1 1 2) 年 度 營業收入：2,186,288 仟元 稅前淨利：317,743 仟元 每股盈餘：4.19 元				第 86 頁	
本 次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金 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3 年 4 月 30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稿 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與集團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
(四)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圖	9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四)董事資料	11
(五)發起人資料	16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資本及股份	21
(一)股份種類	21
(二)股本形成經過	21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4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5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5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5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6
十、併購辦理情形	2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6
貳、營運概況	27
一、公司之經營	27
(一)業務內容	2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本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56
(四)環保支出資訊.....	56
(五)勞資關係.....	56
(六)資通安全管理.....	57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58
(一)自有資產.....	58
(二)使用權資產.....	59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9
三、轉投資事業.....	59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9
(二)綜合持股比例.....	59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9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9
四、重要契約.....	60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1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61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63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2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2
肆、財務概況.....	8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3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3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86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6
(四)財務分析.....	87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91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93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93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3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94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94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4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94
(三)期後事項.....	94
(四)其他.....	9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94
(一)財務狀況.....	94
(二)財務績效.....	95
(三)現金流量.....	9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9
(六)其他重要事項.....	99
伍、特別記載事項.....	100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00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00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00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00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00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00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00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01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01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01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01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01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01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1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02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07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	112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13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21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2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24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24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25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25
附件	
附件一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二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三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四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七 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八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附件九 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十 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附件十一 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關係人聲明書	
附件十二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附件十三 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附件十四 盈餘分配表	
附件十五 對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與集團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9 年 12 月 14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 23 號六樓之二	(03)600-9666
子公司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199 號 5 樓	(02)26591880
分公司	無	無	無
工廠	無	無	無

(三)公司沿革

茲列示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公司沿革如下：

日期	重要記事
108 年 07 月	辦理現金減資 376,605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60,295 仟元。
108 年 09 月	以發行新股方式受讓速連通訊普通股 10,203,437 股，每股對價為速連通訊 1 股普通股交換正基公司 1 股普通股加現金 11 元，共計發行 10,203,437 股，股份轉換發行新股 102,034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62,329 仟元。速連通訊成為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108 年 11 月	執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02,329 仟元。
109 年 08 月	原母公司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釋股認購作業，累計持股比例由 59.98%及 14.90%降至 33.37%及 0%。
109 年 08 月	股票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109 年 11 月	股票正式於興櫃市場掛牌。
110 年 07 月	1.正式取得布料組件與運動裝臺灣專利 M614585。 2.布料組件與運動裝中國專利審查核准。
110 年 09 月	1.正式取得運動裝臺灣專利 M616679。 2.EVM 測試模組專利審查核。
110 年 11 月	1.正式布料組件與運動裝中國專利 CN214802473。 2.正式取得運動裝中國專利 CN214802419。
110 年 12 月	1.共振本體與功率分割合併器臺灣發明專利 I750697。 2.測試模組臺灣新型專利 M621479。
111 年 02 月	具緩衝結構之電子秤台灣新型專利 M623392。
111 年 05 月	核准上櫃掛牌買賣。
111 年 07 月	辦理現金增資 59,94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62,269 仟元。
111 年 08 月	1.完成 5G 毫米波功率放大器模組設計開發。 2.AP5875 WIFI 6 小型化模組完成設計認證及試產。
111 年 09 月	完成無線 AI 運算通訊模組研發試產。
111 年 10 月	1.AP6276S/AP6276P WIFI 6E 模組完成設計認證及試產。 2.完成醫療智慧計量無線通訊模組開發試產。

日期	重要記事
111 年 11 月	1.完成無線 RF sensor 產品設計開發。 2.AP5881 超薄型微小化 WIFI 6E 模組完成設計認證及試產。
111 年 12 月	1.完成薄型體溫計及其系統並取得發明專利 I787056。 2.完成 Matter BLE/Zigbee 模組產品開發及工程樣品。 3.完成車規 Automobile grade BLE 模組產品開發及工程樣品。
112 年 3 月	完成 Wi-Fi 6E+Bluetooth 5.3 2T2R 無線模組樣品開發並導入量產。
112 年 4 月	完成工規 Bluetooth 無線模組開發及工程樣品。
112 年 5 月	寬溫 Wi-Fi 5+BT5.2 無線模組導入車載 IVI 應用,取得客戶認證。
112 年 6 月	正式取得元件位置校正系統及其智慧服飾新型專利 M642250。
112 年 9 月	完成 Wi-Fi 6E+ Bluetooth 5.3 1T1R 小型化 SiP 模組樣品開發及工程樣品。
112 年 10 月	寬溫 Wi-Fi 6E+BT5.3 模組導入車載 IVI 應用,取得客戶認證。
112 年 11 月	1.完成工規 Wi-Fi 6 2.4GHz 無線模組開發及工程樣品。 2.完成工規 Wi-Fi 6 2.4GHz 無線 IoT 模組開發及工程樣品。
112 年 12 月	1.正式取得智慧服飾及其裝置底座發明專利 I826941。 2.正式取得元件位置校正系統及其智慧服飾發明專利 I827367。
113 年 1 月	RESONANCE BODY AND POWER DIVIDING AND COMBINING DEVICE 美國發明專利已獲核准。
113 年 2 月	Wi-Fi 6E+BT5.3 1T1R 模組導入量產。
113 年 3 月	完成 Wi-Fi 6E+BT5.3 2T2R RSDB 模組產品開發及工程樣品。
113 年 4 月	1.Wi-Fi 6E+BT5.3 1T1R 寬溫模組導入試產。 2.正式取得 RESONANCE BODY AND POWER DIVIDING AND COMBINING DEVICE 美國發明專利 US 11,962,060 B2 證書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2 年度利息收入為 28,554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為 1.31%；另利息支出為 9,051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為 0.41%，本公司利息收入及支出甚低，故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銀行建立及維持良好信用關係，並觀察了解市場利率變化走勢，當未來公司營運規模擴大資金有所需求時，可取得優惠利率條件；亦將藉由健全之財務規劃，適當運用其它財務工具，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以外幣計價之銷貨交易幣別以美元為主；在採購方面，以外幣付款之交易幣別亦以美元為主，外幣應付帳款與應收帳款搭配進行自然避

險降低匯率對本公司損益的影響。112 年度淨外幣兌換利益為 7,667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為 0.35%，占營業收入比重尚屬微小，且本公司之本業持續穩定獲利，應不致因匯率變動對於本公司產生重大之營運風險。

因應措施：

- A.藉由交易產生之同類別外幣債權債務，以達一定程度之自然避險效果，並適時調整外幣資產及負債之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 B.定期評估匯率波動，依照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於適當時機承作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 C.注意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非經濟因素之國際情勢變化，以掌握匯率走勢得以及時應變，同時於產品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 D.定期取得金融機構之財經資訊、外匯報告，以綜合判斷匯率、利率變動趨勢，靈活調整外匯、資金策略。

(3)通貨膨脹

本公司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且本公司對客戶及供應商之報價，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故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 112 年度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交易之情事。本公司基於營運風險考量，未來若欲從事各項投資，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規定辦理。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3)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背書保證之情事。

(4)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其內容對衍生性商品交易已訂定相關規範，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交易之依據。本公司於 112 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3.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研發項目	功能/規格
商業/工業無線模組	Wi-Fi 6E+Bluetooth 5.4 1T1R & 2T2R & RSDB
商業/工業無線模組	Wi-Fi 7+Bluetooth 5.4 2T2R
車規無線模組	Wi-Fi 6+Bluetooth 5.4(AECQ-104)
工業 IoT 無線模組	ARM® M4+ 8Mbyte flash+2.4GHz Wi-Fi 6+BLE 5.4
Wi-Fi High power 模組	Wi-Fi 6E+Bluetooth 5.3 2T2R High power 模組
智慧工裝之星鏈式網路系統	Wi-Fi 6 + Virtual Routing +BLE 5.3 AoA/AoD
5G Recap 模組	5G NR-Light FR1 1T2R(M.2 card & LGA)
4G LTE 模組	4G LTE CAT-4/CAT-1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近年來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相關研發計畫及進度皆依計畫進行，未來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開發編列，每年研發費用將投入營業收入之 3%~7%左右，113 年預計投入研發支出約占營業收入 6%，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除採購研發相關材料及設備外，亦將持續網羅擁有豐富經驗及創造力之研發人才，以提升研發能力，進而增加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

4.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意見，提供相關資訊作為經營階層決策之參考，以適時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關切產業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的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間競爭訊息，著手發展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維持本公司競爭力，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重要科技改變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6.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然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企業社會責任及風險控管，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7.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明確具體併購計畫，故不適用。若未來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併購綜效，以確保原有股東權益。

8.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廠之計畫。

9.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主要經營無線通訊模組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業務，使用之原材料包括 IC 晶片、印刷電路板(PCB)、被動元件及其他等關鍵原料與零組件，其中以 IC 晶片為無線通訊模組之主要原料，因產業特性，需與原廠或其代理商採購，112 年度進貨來自 Synaptics(原博通(Broadcom)無線網路物聯網部門)相關代理商之進貨比重為 67.93%。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往來多年，已建立穩定良好之合作關係，且本公司亦持續積極開發新供應商，以確保貨源穩定無虞，且能用優勢價格取得 IC 晶片，進而降低公司營業成本。隨著營運規模之擴大，本公司亦開發新 IC 晶片供應商，本公司除購買來自 Synaptics 之 IC 晶片外，尚有產品係應用其他供應商，如 Texas Instruments(德州儀器)及 Amlogic 之 IC 晶片等；另除 IC 晶片外，本公司為求維持產品品質之穩定及如期交貨之承諾，印刷電路板(PCB)、被動元件及其他等關鍵原料與零組件之採購多維持在 2 家以上之供應商，因此進貨來源係屬穩定。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主係透過無線通訊模組代理商及電子零組件代理商銷售至中國大陸、歐洲、美國、韓國等地區。本公司 112 年度對單一代理商客戶之銷售比重最高為 21.73%，由於本公司主要透過代理商銷售，終端應用客戶相當眾多且分散，並無銷售集中之情形，而本公司憑藉優異技術與產品品質，持續拓展新客源及開發新產品應用市場，近年來營收持續成長，整體而言並無過度倚賴單一客戶或客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持有股數變化不大，尚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1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依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第十五條規定，發行人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情形，認定為境內企業間接境外發行上市，且遵循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應向大陸證監會進行項目備案：

(1)境內企業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或者淨資產，任一指標占發行人同期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料的比例超過50%。

(2)經營活動的主要環節在境內開展或者主要場所位於境內，或者負責經營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多數為中國公民或者經常居住地位於境內。

本公司並無位於中國境內之子公司，故並無中國境內之子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或者淨資產，占本公司 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料比例超過 50%之情事。且本公司經營活動的主要環節或者主要場所均非在中國境內；又負責經營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均為台灣公民亦非經常居住地位於中國境內，未符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之標準，故無須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進行項目備案。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速連有以下尚在繫屬中之訴訟案件：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速連)與巨葉國際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巨葉)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 日簽訂工程承攬契約，約定工程總價新臺幣 840 萬元，速連依約給付第一、二期款，巨葉則於 110 年 12 月 16 日完成所有工程，並於同日提報驗收，惟速連拒絕完成驗收以及支付剩餘款項，主要係因速連主張巨葉並未依法申請室內裝修許可，巨葉雖於 110 年 12 月起陸續將辦公室交付速連使用，但巨葉並未取得所有室內裝修合格證明，也未依法申報竣工，致速連一直處於違規使用之狀態，此外，巨葉竟要求速連將辦公室現場偽裝成工廠作業模式以規避檢查，速連以不符兩造合約共識且恐有後續延伸罰責而拒絕配合，速連以工程尚未完成以及未完成驗收為由拒絕支付剩餘款項，並另外尋求墨瑪有限公司就巨葉未修補完成之工程進行施工並另外取

得室內裝修合格證明。惟法院認為合約中僅敘明「完工提報驗收日」巨葉即可請求速連給付第三期款款項，並未限「驗收完成確認已完工」始得請求，且工程之是否完工，與工程之瑕疵及工程之驗收各有不同之概念，工作之完成與工作有無瑕疵，係屬二事，故判決速連應給付巨葉新臺幣 2,854 仟元，並按週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速連不服判決，提起第二審上訴，目前尚處於準備程序。

綜上，本公司之從屬公司速連雖有上開尚在繫屬中之訴訟案件，惟上開案所牽涉之金額對於速連之財務與業務應無重大影響，故上開案件不論結果為何，均不致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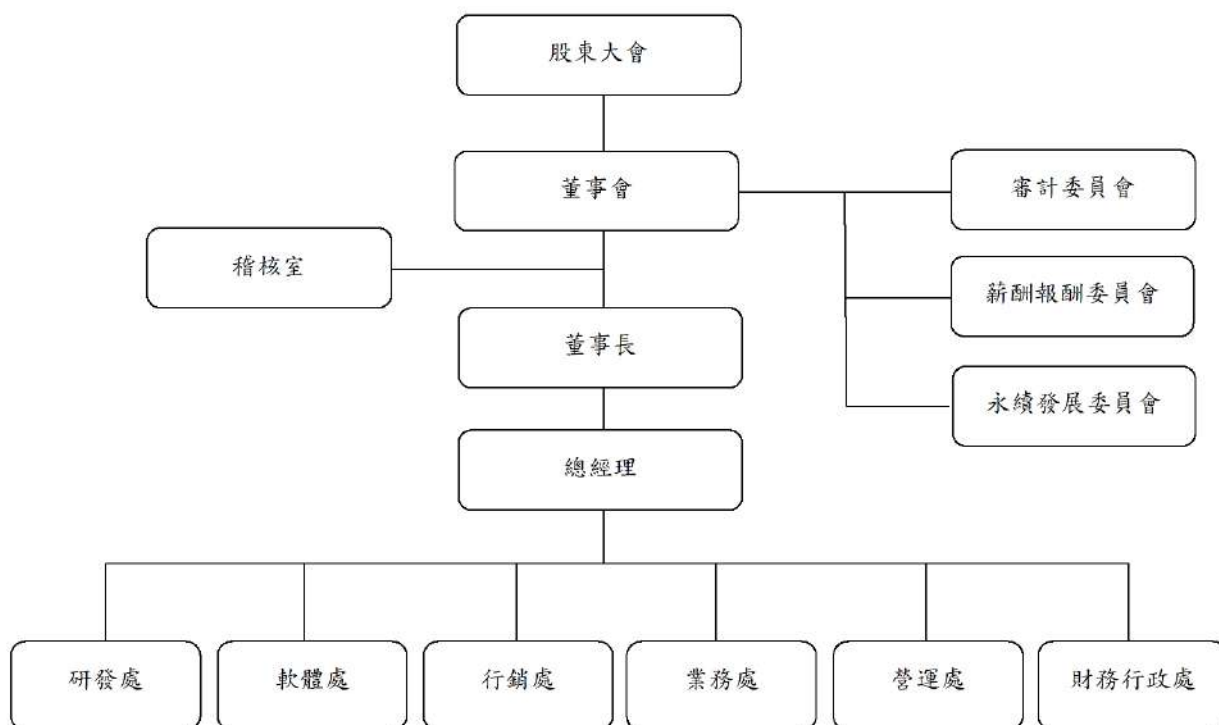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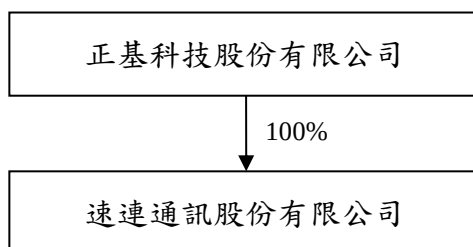
部門別	主要職掌
稽核室	1.內部稽核制度增修與執行。 2.督促內部控制落實及提出建議改善。 3.訂定公司稽核政策、擬訂年度整體稽核計畫。 4.執行年度稽核計畫。
總經理	1.公司營運方向與業務目標策略擬定。 2.公司經營管理績效評核與分析。 3.各部門工作協調整合與優化。
研發處	1.負責無線產品研發、試量產評估、成本分析及效能提升。 2.硬體開發與測試及客戶技術支援。 3.規劃新技術/新產品/新材料研究及開發計劃之規劃及執行。
軟體處	1.負責無線產品技術研發、試產與量產評估及效能提升。 2.軟體開發與測試及客戶技術支援。
行銷處	1.規劃產品開發。
業務處	1.產品行銷規劃與銷售業務推廣。 2.協助執行管理訂單銷貨存貨流程。
營運處	1.規劃及執行品質政策。 2.遵循品管流程分析原因並提供產品品質改善方向之建議。 3.負責原物料及資產採購暨供應商管理。

部門別	主要職掌
財務行政處	1.負責公司財務規劃、運作與監督。 2.會計帳務處理、財務報表編制與分析、稅務處理作業。 3.企業資金調度、股務作業及年度預算編列。 4.負責整體組織效能提升與人力資源選用育留範疇。 5.職業安全衛生業務執行及總務工務資產管理。 6.資訊軟硬體服務提供及資料庫維護。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日期：112 年 12 月 31 日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千股/新臺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	投資金額	相互持股比例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10,203	358,570	無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魏滢洳	女	中華民國	112.01.13	30,000	0.05%	-	-	-	-	喬治華盛頓大學工管所碩士 中原大學國際貿易系學士 正文科技(股)公司/國外業務經理	-	-	-	-		-
財務行政處協理	蕭銘毅 (註1)	男	中華民國	103.12.24	50,000	0.08%	-	-	-	-	銘傳大學會計系學士 正文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	-	-		-
研發處副總經理	范文松	男	中華民國	105.12.12	97,000	0.14%	-	-	-	-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所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正文科技(股)公司/研發資深經理	禾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軟體處協理	陳志欣	男	中華民國	110.12.21	6,000	0.01%	-	-	-	-	中山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中山大學資訊工程系學士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筆記型電腦事業處軟體部工程師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軟體部技術主任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經理	-	-	-	-		-
軟體處協理	謝國旺	男	中華民國	110.12.21	20,000	0.03%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腦與通信研究所碩士 雲林科技大學電機系學士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軟體部工程師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經理	-	-	-	-		-

註1：兼任營運處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

註2：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並無同一人之情事。

(四)董事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性別、國籍或註冊地、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3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陳明哲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108.09.10	112.06.06	3	986,025	1.48%	986,025	1.48%	349,134	0.53%	-	-	交通大學 EMBA 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副總 惠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速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	-	-	-
董事	正文 科技 (股)公司	-	中華民國	93.06.25	112.06.06	3	20,000,595	30.20%	20,000,595	30.20%	-	-	-	-	-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鴻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芳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田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京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WiTek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Gemtek Vietnam Co., Ltd.董事 Genix Networks Inc.董事	-	-	-	-
	代表人： 林志鴻	男 51-60 歲	中華民國	104.08.03	112.06.06	3	12,000	0.02%	12,000	0.02%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正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速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董事	正文 科技 (股)公司	-	中華民國	93.06.25	112.06.06	3	20,000,595	30.20%	20,000,595	30.20%	-	-	-	-	-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鴻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芳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田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京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WiTek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Gemtek Vietnam Co., Ltd.董事 Genix Networks Inc.董事	-	-	-	-
	代表人： 徐榮輝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112.06.06	112.06.06	3	-	-	-	-	-	-	-	-	大同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工程師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Gemtek Vietnam Co.,Ltd.法人董事代表人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職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范文松	男 51-60 歲	中華民國	112.06.06	112.06.06	3	122,000	0.18%	97,000	0.14%	-	-	-	-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所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發資深經理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發處副總經理 禾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獨立董事	蔡坤明	男 71-80 歲	中華民國	109.09.30	112.06.06	3	-	-	-	-	-	-	-	-	美國馬里蘭大學管理學博士 美國艾默里大學法學碩士 美國伊利諾大學芝加哥校區企管碩士 台灣東吳大學法律系學士	晶翔機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聯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恆友文化基金會董事長 東海大學 EMBA 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教授 英特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董事	張家齊	女 41-50 歲	中華民國	109.09.30	112.06.06	3	-	-	-	-	-	-	-	-	美國普渡大學消費者行為博士 美國紐約大學工商與組織心理學所碩士 台灣大學心理系學士 美林證券人力資源部統計分析師 哇沙米新創育成中心總經理特助 陽明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教授	陽明交通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 陽明交通大學 EMBA 執行長 科技部,經濟部,交通部專案計畫評審委員	-	-	-	-
獨立董事	馮竹健	男 71-80 歲	中華民國	109.09.30	112.06.06	3	-	-	-	-	40,381	0.06%	-	-	交通大學 EMBA 碩士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系學士 中國惠普有限公司儀器部門業務協理 遠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熱映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豪展醫療(股)公司獨立董事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註：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並無同一人之情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3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正文科技(股)公司	陳鴻文	1.82%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04%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1.04%
	連華榮	1.01%
	陳永華	0.78%
	匯豐託管三菱 UFJ 摩根士丹利證券交易戶	0.75%
	張月季	0.73%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63%
	徐士多	0.6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62%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年3月26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明哲		曾任職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副總、惠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已有產業業務及管理多年經驗，於民國109年擔任公司董事長至今，具公司經營及業務發展所需經驗，具有領導、決策、財務分析、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經驗，帶領公司營運發展。	不適用	-
正文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鴻		曾任職正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擔任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經驗。具有領導、決策、財務分析、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經驗。	不適用	-
正文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榮輝		曾任職中山科學研究院工程師，目前為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對本公司及通訊產業皆有深入之瞭解，同時有研發相關管理經驗。具有領導、決策、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經驗。	不適用	-
范文松		曾任職正文科技(股)公司研發資深經理，現任為本公司研發處副總經理，熟稔本公司產業業務，且熟悉本公司組織運作。	不適用	-
蔡坤明		目前為晶翔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及聯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英特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且具備台灣東吳大學法律系學士學歷。具有具有領導、決策、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經驗。對本公司審計暨薪酬會議各項議案討論提供產業實務經驗與專業意見。	註 2	1
張家齊		曾任職美林證券人力資源部統計分析師、哇沙米新創育成中心總經理特助，目前擔任陽明交通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等經驗，對本公司審計暨薪酬會議各項議案討論提供產業實務經驗與專業意見。	註 2	-
馮竹健		曾任職中國惠普有限公司儀器部門業務協理、遠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熱映光電(股)公司董事長、豪展醫療(股)公司獨立董事，目前擔任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具有優良之領導、決策、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等經驗，對本公司審計暨薪酬會議各項議案討論提供產業實務經驗與專業意見。	註 2	2

註1：均未本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2：本公司董事間，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中有關獨立性規範之情事。

註3：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並無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中有關獨立性規範之情事。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本公司尊重並提倡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基本條件與價值、具有專業知識及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明定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多元化 核心項目 姓名	基本組成								營 運 判 斷 能 力	會 計 及 財 務 分 析 能 力	經 營 管 理 能 力	危 機 處 理 能 力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國 籍	性 別	兼 任 本 公 司 員 工	年 齡 (歲)				獨 立 董 事 任 職 年 資 (年)									
				41-50	51-60	61-70	71-80	0-3									4-6
陳明哲	中 華 民 國	男	否			V		不適用		V	V	V	V	V	V	V	
正文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鴻	中 華 民 國	男	否		V			不適用		V	V	V	V	V	V	V	
正文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榮輝	中 華 民 國	男	否			V		不適用		V	V	V	V	V	V	V	
范文松	中 華 民 國	男	是		V			不適用		V	-	V	V	V	V	V	
馮竹健	中 華 民 國	男	否				V		V	V	-	V	V	V	V	V	
蔡坤明	中 華 民 國	男	否				V		V	V	V	V	V	V	V	V	
張家齊	中 華 民 國	女	否	V					V	V	-	V	V	V	-	-	

註：V 具備能力。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6 日股東會進行董事全面改選，第十屆董事會由 7 席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1 位，占比為 14.29%；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4 位為 60 歲以上，其餘皆為 60 歲以下；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占比 14.29%，本公司目標至少一位女性董事，目前已達成此目標，未來仍持續依公司營運情形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

(2)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 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本公司之董事之獨立性已個別填列如(四)、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其中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證期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

本公司董事成員共 7 人，其中 3 人為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占比為 42.86%。獨立董事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規定之兼任限制，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未逾 3 家。所有獨立董事於執行業務時皆保持獨立性，未與公司有利害關係，並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之職，對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風險管控機制、公司遵循相關法令行使監督之責。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之職分屬不同人擔任，且彼此之間不具有配偶或親屬關係，故董事會能善盡監督管理階層之責，並指導公司策略，對公司及股東負責。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12 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陳明哲	3,040	3,040	-	-	3,464	3,464	-	-	2.34%	2.34%	1,780	4,672	66	66	1,419	-	4,079	-	3.52%	5.52%	-
董事	正文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鴻																					
董事	正文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榮輝(註 1)																					
董事	范文松(註 1)																					
董事	游俊賢(註 2)																					
董事	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註 2)																					
獨立董事	蔡坤明(註 7)	1,800	1,800	-	-	-	-	-	-	0.65%	0.65%	-	-	-	-	-	-	-	-	0.65%	0.65%	-
獨立董事	馮竹健(註 7)																					
獨立董事	張家齊(註 7)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與獨立董事酬金，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係參考同業水準；公司應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2%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新任董事。

註 2：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於當日卸任董事職務。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正文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榮輝、游俊賢、范文松、士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蔡坤明、馮竹健、張家齊	正文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榮輝、游俊賢、范文松、士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蔡坤明、馮竹健、張家齊	正文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榮輝、游俊賢、士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蔡坤明、馮竹健、張家齊	正文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榮輝、游俊賢、士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蔡坤明、馮竹健、張家齊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陳明哲、正文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志鴻、	陳明哲、正文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志鴻	陳明哲、正文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志鴻、范文松	正文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志鴻、范文松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陳明哲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游俊賢 (註 1)	4,605	4,605	221	221	887	887	3,478	-	3,478	-	3.31%	3.31%	-
業務副 總經理	魏澄洳 (註 2)													
研發副 總經理	范文松													

註 1：於 112 年 1 月 13 日辭任總經理一職。

註 2：於 112 年 1 月 13 日升任總經理一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游俊賢	游俊賢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魏滢洳、范文松	魏滢洳、范文松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3 人	共 3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游俊賢(註 1)	-	6,928	6,928	2.49
	總經理	魏澄泓(註 2)				
	財務行政處協理	蕭銘毅(註 3)				
	研發副總	范文松				
	軟體處協理	謝國旺				
	軟體處協理	陳志欣(註 4)				

註 1：於 112 年 1 月 13 日辭任總經理一職。

註 2：於 112 年 1 月 13 日升任總經理一職。

註 3：兼任營運處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

註 4：於 112 年 1 月 13 日起兼任行銷處主管。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佔稅後淨利比率之分析

單位：%

分析項目 酬金給付對象	111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12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所有公司
董事	3.70	5.64	4.17	6.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17	3.17	3.31	3.3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同時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A.董事：本公司給付予董事之酬金係依據其對公司貢獻程度及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本公司給付予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係根據整體經營績效及參考市場行情所訂定。

C.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並依據法令規定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3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6,226,937	33,773,063	100,000,000	上櫃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07		100,000	1,000,000	46,029	460,295	現金減資 376,605 仟元	-	註 1
108.09	換股	100,000	1,000,000	56,232	562,329	股份轉換發行 新股增資 102,034 仟元	-	註 2
108.11	12.77	100,000	1,000,000	60,233	602,329	員工認股權憑 證換發新股 40,000 仟元	-	註 3
111.07	96	100,000	1,000,000	66,227	662,269	現金增資 59,940 仟元	-	註 4

註 1：108.07.31 經授中字第 10833472340 號。

註 2：108.09.24 經授商字第 10801127880 號。

註 3：108.11.18 經授商字第 10801167150 號。

註 4：111.07.08 經授商字第 1110109256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3 年 3 月 26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2	67	7,044	28	7,141
持有股數	-	3,900,000	28,471,387	31,430,265	2,425,285	66,226,937
持股比例	-	5.89%	42.99%	47.46%	3.66%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3年3月26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597	614,776	0.93%
1,000 至 5,000	3,703	6,475,762	9.78%
5,001 至 10,000	390	3,027,861	4.57%
10,001 至 15,000	119	1,536,537	2.32%
15,001 至 20,000	74	1,353,352	2.04%
20,001 至 30,000	70	1,802,071	2.72%
30,001 至 40,000	38	1,395,054	2.11%
40,001 至 50,000	28	1,300,502	1.96%
50,001 至 100,000	51	3,812,245	5.76%
100,001 至 200,000	33	4,647,704	7.02%
200,001 至 400,000	22	5,994,267	9.05%
400,001 至 600,000	4	2,102,000	3.17%
600,001 至 800,000	7	4,679,186	7.07%
800,001 至 1,000,000	2	1,886,025	2.85%
1,000,001 以上	3	25,599,595	38.65%
合計	7,141	66,226,937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年3月26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595	30.2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	5.73%
石智凱	1,799,000	2.71%
陳明哲	986,025	1.48%
台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1.35%
國泰小龍基金專戶	734,000	1.10%
徐超俊	722,000	1.09%
英屬維京群島商汎洋興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668,000	1.00%
徐大鈞	650,000	0.98%
吳榮信	650,000	0.98%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無此情事。

(2)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洽關係人認購：無此情事。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董事	陳明哲	-	-	-	-
董事/大股東	正文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鴻 代表人：徐榮輝(註 1)	-	-	-	-
董事	范文松(註 1)	(15,000)	-	(10,000)	-
董事兼總經理	游俊賢(註 2)	(44,000)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註 3)	(430,000)	-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蔡坤明	-	-	-	-
獨立董事	馮竹健	-	-	-	-
獨立董事	張家齊	-	-	-	-
總經理	魏滢洳	-	-	-	-
研發處 副總經理	范文松	(15,000)	-	(10,000)	-
財務行政處 協理	蕭銘毅	(14,000)	-	(6,000)	-
軟體處協理	陳志欣	-	-	(4,000)	-
軟體處協理	謝國旺	(25,000)	-	(6,000)	-

註1：於112年6月6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新任，並申報內部人。

註2：於112年1月13日辭任總經理一職，並於112年6月6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卸任董事職務，於112年6月6日解除內部人，股數計算至112年6月5日。

註3：於112年6月6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卸任董事職務，於112年6月6日解除內部人，股數計算至112年6月5日。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此情事。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此情事。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3 月 26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正文科技(股)公司負責人：陳鴻文	20,000,595	30.20%	-	-	-	-	-	-	-
	-	-	-	-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負責人：熊明河	3,800,000	5.73%	-	-	-	-	-	-	-
	-	-	-	-	-	-	-	-	-
石智凱	1,799,000	2.71%	-	-	-	-			-
陳明哲	986,025	1.48%	-	-	-	-	-	-	-
台達資本(股)公司負責人：劉亮甫	900,000	1.35%	-	-	-	-	-	-	-
	-	-	-	-	-	-	-	-	-
國泰小龍基金專戶	734,000	1.10%	-	-	-	-	-	-	-
徐超俊	722,000	1.09%	-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商汎洋興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668,000	1.00%	-	-	-	-	-	-	-
徐大鈞	650,000	0.98%	-	-	-	-	-	-	-
吳榮信	650,000	0.98%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158.00	129.00
	最低	69.50	70.00
	平均	118.19	97.8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1.83	29.47
	分配後	25.33	25.97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3,944	66,227
	每股盈餘	7.77	4.1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6.5	3.5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資本公積配股	-
	累積未付股利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5.21	23.35
	本利比	18.18	27.95
	現金股利殖利率	5.50%	3.58%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但以現金股利發放之全部或一部分者，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產業所處環境、公司成長階段、未來資金需求，股利政策衡量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總額之 10%。

2.本年度(已)擬決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稅後盈餘依章程規定，業經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231,794,280 元(每股 3.5 元)，並將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報告。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未配發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應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就章程所訂估計可能發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112 年度應付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 34,642 仟元；應付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 3,464 仟元，係分別按稅前淨利（已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之 10.062% 及 1.006%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依據本公司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員工酬勞計新臺幣

34,642仟元及董事酬勞計新臺幣3,464仟元，以上金額均以現金方式發放：與本公司帳上估列數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之比例：無此情形。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新臺幣 34,642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臺幣 3,464 仟元分配案，業經 111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預計將於 113 年 5 月 24 日提報至股東會報告。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分派 111 度員工酬勞 64,707 仟元及董事酬勞 6,471 仟元，與本公司 111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提供無線通訊模組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 A.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B.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C.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D.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E.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F.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G.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H.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I.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J.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無線通訊模組	3,500,316	99.84	2,135,947	97.70
其他(註)	5,675	0.16	50,341	2.30
合計	3,505,991	100.00	2,186,288	100.00

註：主係測試開發版專案銷售或產品一次性工程費用營業收入。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致力於研發小型化無線模組(SiP, System in Package)、應用於物聯網(IoT, Internet of Things)相關產品及穿戴式裝置之模組設計等。提供客戶相關產品及相關系統設計。目前主要產品項目如下：

- A.Wi-Fi Module (無線網路模組)
- B.Bluetooth Module (藍牙模組)
- C.Wi-Fi & Bluetooth combo Module (多功能無線模組)
- D.Wi-Fi & Bluetooth combo PCIE/ M.2 card(多功能無線網路卡)
- E.GPS Module (全球定位系統模組)
- F.IoT & IoT sensor Module (物聯網模組&物聯網感測模組)
- G.SoM Module (無線系統模組)
- H.車規及寬溫無線多功能模組
- I.智慧家庭應用模組(Matter)
- J.智慧服飾感測模組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主要著重在開發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如：平板電腦、機上盒、智慧連網電視、IPCam、數位相機)、物聯網(如：智慧家庭、醫療照護)、車載裝置、POS 機、穿戴式裝置之無線模組並提供完整軟硬體全套設計方案，讓終端產品開發商依照產品功能的需求，以最短的時間整合相對應的無線模組，發揮快速、彈性的產品規劃、設計與可量產性，達成客戶產品專有的客製化要求。未來計畫開發之新商品項目分列如下：

A.商業/工業/車用無線模組(Wi-Fi 6& 6E/Bluetooth 5.3 /Multi-band GPS)

B.商用/工業用 IoT 模組(ARM® 32-bit+WiFi/Bluetooth/GPS)

C.車規寬溫無線多功能模組(Automobile grade combo module)

D.物聯網相關軟體與系統開發

(A)Android/iOS/Win App

(B)物聯網設備端數傳傳輸協議(MQTT、CoAP)

(C)雲端服務

E.工業無線網路卡(Wi-Fi 6&6E/Bluetooth 5.3 /Multi-band GPS PCIe & M.2 card)

F.5G 毫米波功率分集器模組

G.小型化&薄型化無線模組(Wi-Fi 6 & 6E & 7 compact SIP module)

H.智慧家庭應用模組(Matter)

I.開發 5G Recap 模組及 4G LTE 模組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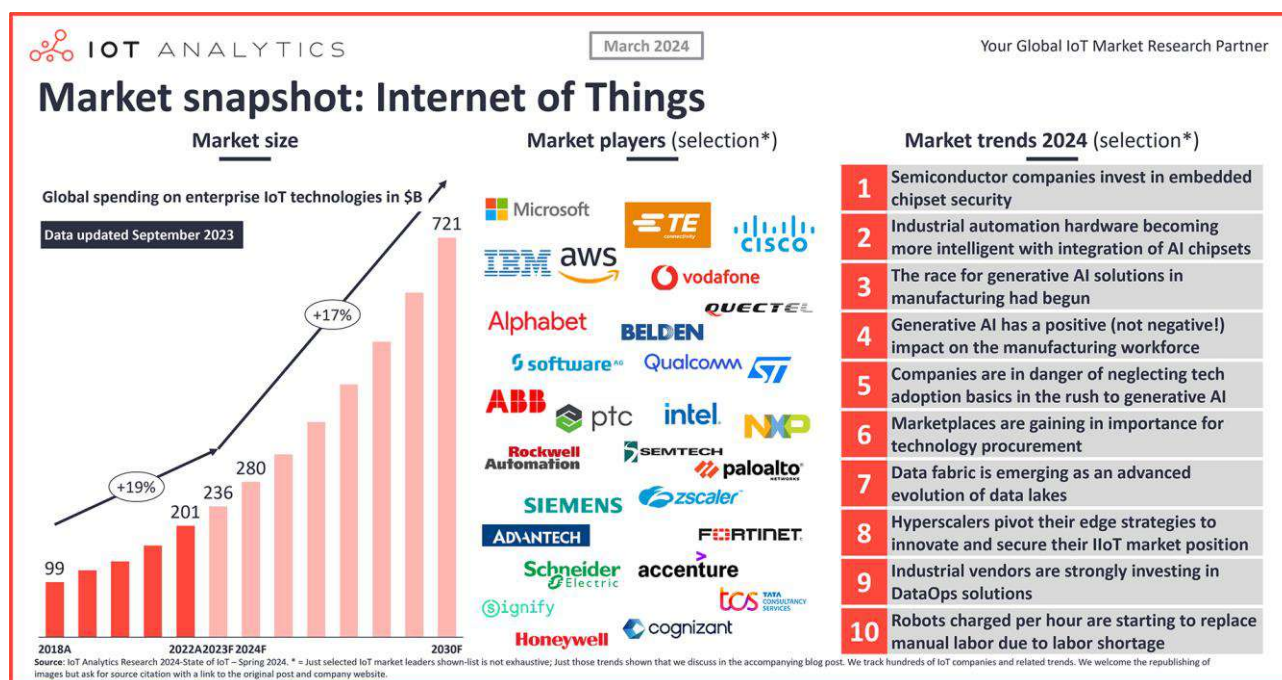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從事無線通訊模組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業務，以 AMPAK 自有品牌供應全球 AIoT 應用產品之 B2B 顧客群。隨著智慧型手機等行動裝置日益普及，越來越多相關產品藉由內建無線 Wi-Fi 連線上網或藍芽傳輸，使用者可輕易透過智慧型手持裝置，與內建無線 Wi-Fi 的終端裝置相連，建構豐富多元與便利的生活方式，由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體積小攜帶方便、且功能及效能日益增加(如指紋辨識、無線連網速度、感測器等)，已然形成人手一機之普及狀況，且有鑑於電腦、手機及平板電腦等各式 3C 電子產品功能愈趨強大，對於資料及多媒體(語音、音樂、影片、遊戲等)高速傳輸之需求與日俱增，帶動周邊產業對於無線、省電及產品微型化模組之整合性要求逐漸提升。

隨著無線通訊技術日新月異、網路之普及促使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IoT)就此誕生，物聯網為實體物件之網路，它們被嵌入感測器、軟體及其他

技術，目的即為透過互聯網與其他裝置和系統連線並交換資料，透過物聯網可將現實世界數位化、統整並分析物與物之數位資訊，其可應用範圍十分廣泛，包含運輸和物流、工業製造、健康醫療、智慧型環境(家庭、辦公、工廠)、個人和社會領域等。根據國際數據資訊公司(IDC)估計，全球物聯網產值將於 115 年度達到 1.145 兆美元，商機龐大，AIoT 廣泛應用於車用、醫療、工業、運輸等領域，當前亦積極開拓車載與衛星之新興應用，尤其在全球及政府加速推動電動車、新能源車科技浪潮上，結合 5G AIoT 之科技發展便至關重要。

此外，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oT Analytics 於 113 年 1 月所發布之《IoT 2023 in review: The 10 most relevant IoT developments of the year》文章中顯示，112 年度之連網物聯網設備數量成長至約 167 億台，物聯網企業支出約為 2,350 億美元，其於 113 年 3 月所發布之《State of IoT Spring 2024: 10 emerging IoT trends driving market growth》文章中預估，物聯網市場將在 119 年之前以複合年增長率(CAGR)17%持續成長，顯示物聯網裝置將越趨普及，進入萬物皆可聯網時代；根據拓墾產業研究院於 113 年 3 月所發布之預測，由於現階段開發中國家已逐步拓展 4G 和 5G 網路，加上本身國內對能源、產業轉型與公共衛生高度需求，預估全球物聯網設備連接數量於 119 年之前甚至將以複合年增長率(CAGR)18.34%之速度持續成長。

全球物聯網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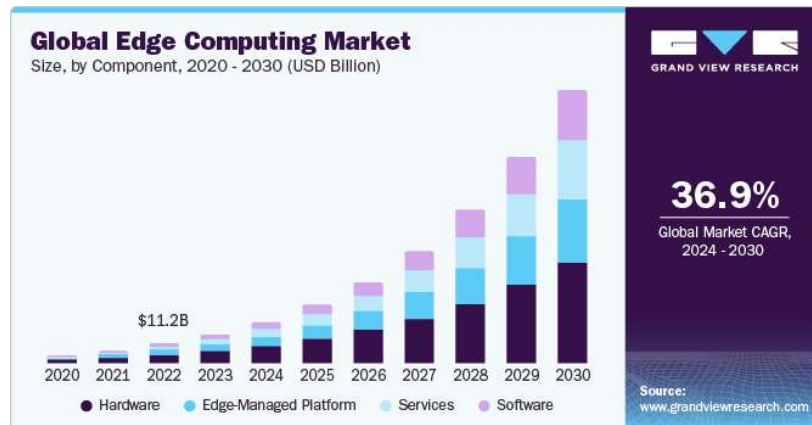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oT Analytics，113年3月。

近年來隨著發展成熟之物聯網(IoT)與人工智慧(AI)技術匯流後，業已進化成為產業與日常生活帶來更多創新應用之 AIoT 智慧聯網。由於 AIoT 具備從外部數據資料中學習、做出預測性分析與判斷決策之能力，因此可透過數據累積不斷進化，提供個人化服務之最佳體驗，亦為工業 4.0 核心技術之一，有助於製造業之轉型，增加產線彈性並提高生產效率。而邊緣人工智

慧(Edge AI)將 AI 演算法及 AI 模型直接部署於感測器或物聯網設備等本地邊緣設備上，達到無需持續依賴雲端基礎設施即可實現即時數據處理和分析，自動駕駛汽車、穿戴式裝置、安全攝影機和智慧家電等技術利用邊緣人工智慧功能，向用戶提供即時資訊。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Grand View Research 於 113 年 3 月發表之《Edge Computing Market Size, Share & Trends Analysis》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邊緣運算市場為 164.5 億美元，預計到 113~119 年度將以 36.9%之複合年增長率(CAGR)成長。

全球邊緣運算市場規模與趨勢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113 年 3 月。

由於雲端產業與大數據時代之來臨，伴隨著物聯網之強勁需求，而產生如智慧家庭(智能家電、家庭監控系統、娛樂裝置等)、穿戴式裝備、IP Camera(安控攝影機)、個人支付、車載應用、智能醫療設備及工業應用等新興產品線，而該些產品皆須依賴無線微型化模組以加速產品開發及推廣，進而達到物物連網之目標。在整體產業環境快速朝向高科技智慧化發展之趨勢背景下，本公司除專注於研發微小型無線模組(System in Package)，以滿足電子產業輕、薄、短、小之需求外，並致力拓展物聯網相關產品及穿戴式裝置設計，亦透過轉投資方式跨足工業應用及車聯網等應用領域，目前產品線包含無線網路模組(Wi-Fi Module)、藍牙模組(Bluetooth Module)、多功能無線模組(Wi-Fi & Bluetooth combo Module)、多功能無線網卡(Wi-Fi & Bluetooth combo PCIE/M.2 Card)、全球定位系統模組(GPS Module)、物聯網模組&物聯網感測模組(IoT & IoT Sensor Module)、無線系統模組(SoM Module)及低功耗 AI 模組(LPAI Module)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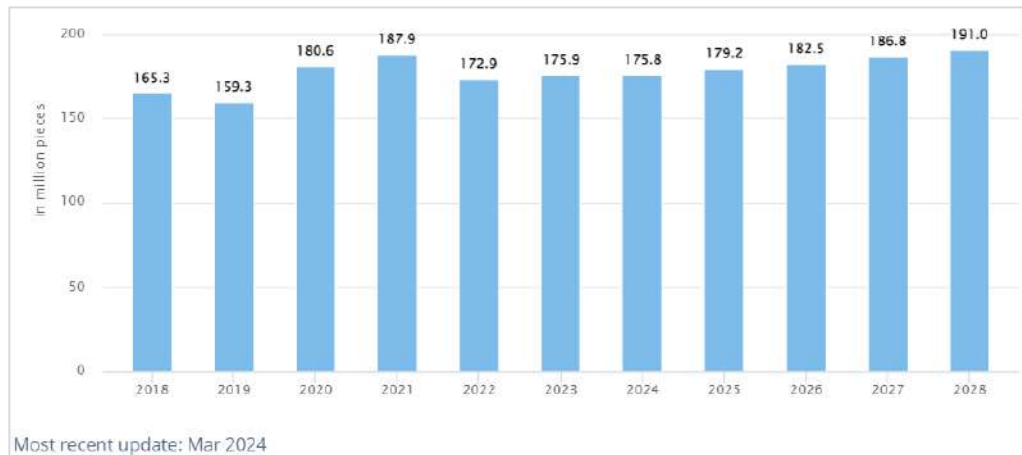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應用於物聯網相關產品中之無線通訊模組，產品除係應用於平板電腦、機上盒、IP Camera(行車記錄器、智能門鈴、運動相機等)及 POS 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外，並因應物聯網需求拓及智慧家庭(智慧音箱、智能家電、智能家居中控平板等)、工業應用(工業平板、Kiosk、搬貨機等)、智能醫療設備(超音波、X-ray 機、血液透析機、額溫槍、血糖計等)及車載裝置(車用資訊娛樂系統、駕駛者監控系統、電動車充電樁等)，茲就其產品應用領域說明本公司無線通訊模組之產業現況與發展如下：

A.消費性電子產品

(A) 平板電腦(Tablet)

全球平板電腦出貨量自 104 年度以來均呈現持續下降之趨勢，而根據綜合資料庫 Statista 針對《Tablets-Worldwide》市場研究資料所示，109~110 年度全球平板電腦市場需求量回歸強勢成長趨勢，111~113 年度需求量下降，114 年度起則約莫維持 1.8%~2.4%之年成長量能。

全球平板電腦市場需求量預測



資料來源：Statista，113 年 3 月。

109~110 年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各國蔓延，推動民眾生活、社交與辦公模式改變，讓宅經濟、遠距視訊、物聯網應用、雲端服務等市場需求爆發，平板電腦成之便攜性和多功能性使其成為從事虛擬工作及學習環境之個人必備工具，並且演變為筆記型電腦外另一項重要電子產品，進而帶動平板電腦之銷售量，亦提高企業或政府對於遠端數位化之依賴程度，同時刺激了消費者對於影音串流等雲端服務之使用量，111~113 年需求量則因需求高峰已過而相對下滑，114 年起則回歸逐年成長趨勢。另外，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於 113 年 3 月發布之《Tablet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平板電腦市場規模達 768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市場規模將達到 1,884 億美元，113~121 年度之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10.18%。重大技術進步、遠距工作及線上教育成長趨勢、數位內容消費之增加、醫療保健環境數位轉型、電子商務快速成長以及多媒體內容日益普及為推動全球平板電腦市場之主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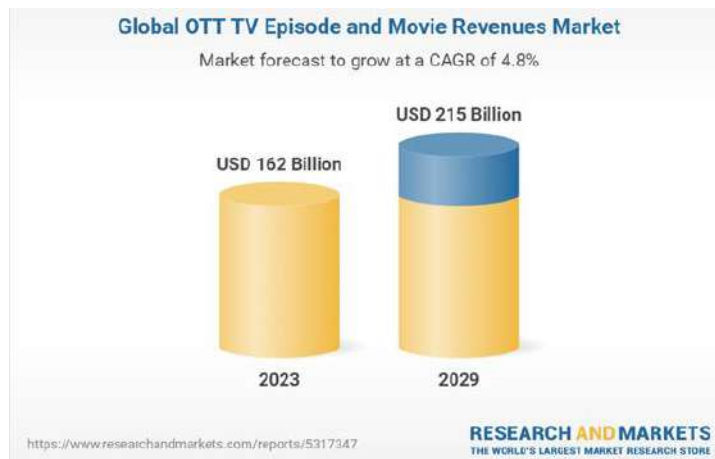
(B) 機上盒(Set-Top Box, STB)

機上盒(STB)主要係分為 CABLE STB、IP STB 及 OTT STB 等三種規格，近年來由於數位串流服務崛起，使 OTT STB 成長率逐步超越傳統 CABLE STB 及 IP STB。OTT(Over The Top)是一種透過網際網路，直接向使用者提供網路影音串流之服務，有別於傳統有線電視，OTT 所提供之服務範圍更為廣泛，只需要一台智慧型裝置便能進行使用。

OTT 影音串流市場提供方式主要分為兩種，一種是僅提供影音內容及平台，並無生產相關硬體設備，而是以 APP 形式透過各種智慧型裝置進行撥放及使用，如 Netflix、Disney+、HBO GO 等影音內容提供者；第二種除了提供影音內容及平台供使用者使用外，亦搭配 OTT STB 之販售，如 ROKU、Amazon 等 OTT 影音平台業者，此類業者之營收來源較為多元，包括硬體販售、相關週邊產品、線上廣告及收取月費等皆為此類業者可發展之目標，該公司銷售之終端產品即以 OTT STB 為主，如 Apple TV、小米盒子等。

由於用戶端收視習慣改變，使得 OTT 服務已然成為一種趨勢，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Digital TV Research 於 112 年 8 月發表之《Global OTT TV and Video Forecasts》統計數據指出，118 年度產業規模將達 2,150 億美元，相較 112 年度約 1,620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4.83%。

全球 OTT 影音流量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Digital TV Research，112 年 9 月。

(C) 安控攝影機(IP Camera)

安控攝影機(IP Camera)從監控市場轉向消費型市場，應用面包含如家用監控、行車記錄器、運動型相機、視訊會議、遙控飛機、智慧眼鏡、智能遙控器等，無線模組在此產業有持續成長之趨勢。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發布之《IP Camera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 IP Camera 市場規模為 122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334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11.83%。

隨著物聯網快速發展，智慧裝置對民眾家庭生活帶來重大影響，由於近年來居家安全意識逐漸高漲，結合物聯網與人工智慧之安全控管裝置慢慢開始盛行，其中在安全控管方面又以 IP Camera 較具代表性，其占整體智慧家庭產值比重超過一半，在此龐大商機下，各大廠商及相關業者紛紛針對智慧安控攝影機推出新產品，並針對畫質、續航力及耐用性等方面進行改良，以滿足市場消費者之期待。住宅及商業領域對監控日益增長之需求、技術持續精進及智慧與無線 IP 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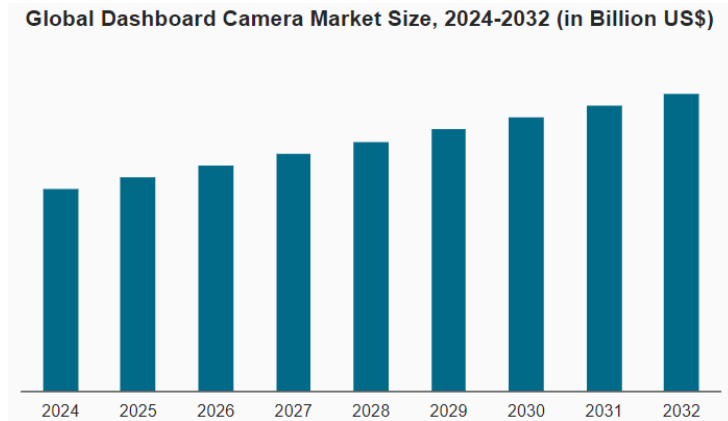
機日益普及等皆為推動市場發展之動能，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發布之《Wireless Home Security Camera Global Market Report 2024》報告中所示，近年來，無線家庭保全攝影機之市場規模受到市場競爭與創新、行動應用程式開拓、安全問題增加、智慧家庭技術整合及網路存取擴大而迅速擴展，市場規模將從 112 年度之 74.6 億美元成長至 113 年度之 87.6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為 17.6%。此外，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於 113 年 3 月發布之《Home Security System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家庭安全系統市場規模為 535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1,182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8.9%，其中家庭安全系統包含智慧監控攝影機、電子和智慧鎖、感測器和探測器、警報及安全解決方案等。

由於人們對道路安全意識增強且行車記錄器擁有提供意外發生時之重要證據及降低保險費等益處，驅使企業及個人比以往更加依賴行車記錄器做為行車主動安全措施，以及全球汽車行業強勁成長等因素皆為行車記錄器市場規模持續擴大的關鍵因素之一。此外，有鑑於技術進步及功能整合，現今的行車記錄器除了畫質不斷提升(目前已有 4k 畫質)外，亦已提供包含高級駕駛輔助系統(ADAS)、全球定位系統(GPS)、即時無線連網、車隊後台雲端管理入口網站整合、時間顯示及夜間錄音等多項功能，且在商業應用上較消費性應用成長更為顯著。

商業行車記錄器係包含高級駕駛輔助系統(ADAS)、行為監控系統、GPS 追蹤及即時無線連網等數種技術整合型裝置，高級駕駛輔助系統(ADAS)為利用人工智慧監控車輛周圍環境、檢測潛在威脅，並在關鍵道路情況下即時向駕駛員發出警告之系統，讓駕駛員保持警惕和謹慎，功能類型包含前車偏離警告、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前部碰撞警告系統、後部碰撞警告系統、安全攝影機警報及疲勞警報等；搭載行為監控系統可透過提醒駕駛人注意危險駕駛習慣，例如吸菸、分心駕駛及疲勞等主要事故成因，進一步提高駕駛人之安全性；GPS 追蹤則可透過即時車輛追蹤和深入的車輛使用數據分析來提高車隊的效能，確保業務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運作。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發布之《Dashboard Camera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行車記錄器市場規模為 39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112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11.9%。

全球行車記錄器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IMARC，113 年 3 月。

在運動相機市場方面，有鑑於體育賽事、戶外探險與運動(如健行、山地賽車和滑冰)及積極之生活方式在全球各地日益普及，運動相機之設計使得在這些裝置上拍攝的影片為觀眾提供第一人稱視角，且物聯網數位轉型使得運動相機得以連接到多種用途附加小工具，例如具有人工智慧功能可識別快速晃動或撞擊之 6 軸 G 感測器等，除此之外，使用社交媒體平台分享即時視訊和圖片之生活模式已然成為民眾日常生活，皆進一步促進了運動相機市場之成長。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Mordor Intelligence 於 113 年 2 月發表之《Action Camera》報告中預測，預計 113 年運動相機市場規模為 44.1 億美元，到 118 年將達到 91.8 億美元，113~118 年度將以複合年成長率(CAGR)15.80%成長。

全球運動相機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Mordor Intelligence，113 年 2 月。

(D)銷售時點信息系統(Point of Sale, 簡稱 POS 機)

POS 系統係由硬體與軟體組成，用以協助處理店家執行諸如庫存、進銷存、發票管理等店務系統。根據 Nilson Report 於 112 年 10 月所發表第 1250 號期刊中之《POS Terminals Shipped Worldwide》文

章指出，107~111 年度全球 POS 終端出貨量呈現持續增加趨勢，111 年數量達到 148.3 百萬台左右，相較 110 年成長 4.5%。

隨著行動支付及多元銷售平台崛起，POS 系統已從單純收銀機功能，擴增功能為支援多種服務及提供資訊之平台，mPOS(Mobile Point of Sale)之需求量亦因應行動裝置普及而逐漸提升，mPOS 主要係以行動電話或平板電腦作為信用卡收單裝置，經由刷卡或晶片插卡等方式，提供商店信用卡付款服務，而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Mordor Intelligence 於 113 年 2 月發表之《POS Terminal》報告中預測，預計 113 年全球 POS 終端市場規模為 1,002.4 億美元，到 118 年將達到 1,519.7 億美元，113~118 年度將以複合年成長率(CAGR)8.68%成長。

全球 POS 終端市場需求量預測



資料來源：Mordor Intelligence，113 年 2 月。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Mordor Intelligence 於 113 年 1 月發表之《mPOS Terminals》報告中預測，預計 113 年全球 mPOS 終端市場規模為 442.6 億美元，到 118 年將達到 805.8 億美元，113~118 年度將以複合年成長率(CAGR)12.73%成長。

全球 mPOS 終端市場需求量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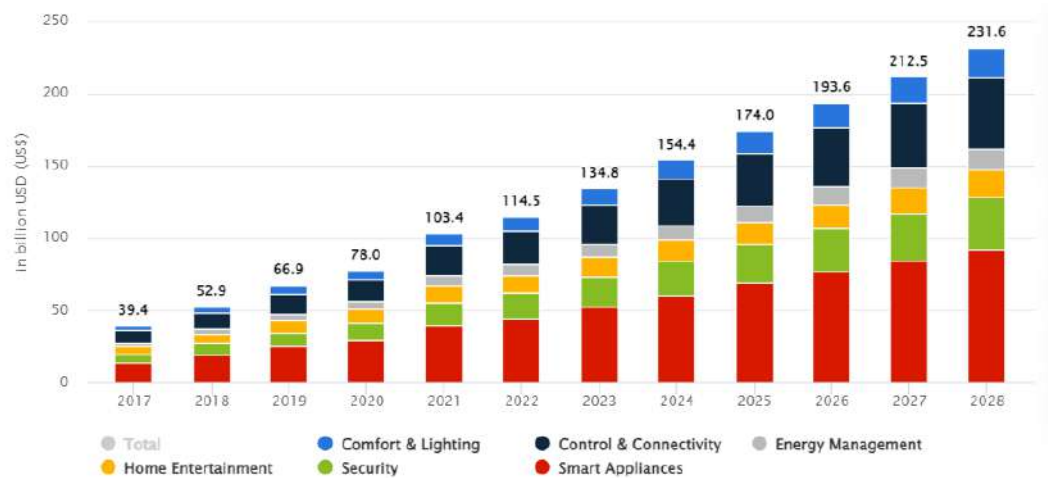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Mordor Intelligence，113 年 1 月。

B.智慧家庭(Smart Home)

智慧家庭設備有賴 Wi-Fi、藍芽及紅外線等通訊技術相互連接並可透過一個中心點(智慧音箱、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或遊戲機)進行存取，舉凡智慧照明、娛樂應用、環境監測、安全監控，甚至個人化情境設置皆可透過一個家庭自動化系統進行控制。根據綜合資料庫 Statista 針對《Smart Home-Worldwide》市場研究資料所示，113 年度全球智慧家庭市場收入將達到 1,544 億美元，113~117 年度將以複合年成長率(CAGR)10.67%成長，預計到 117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2,316 億美元，就家庭滲透率而言，預計 113 年度為 18.9%，到 117 年度將增至 33.2%。

全球智慧家庭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Statista，112 年 11 月。

自 Amazon 於 103 年度率先推出 Echo 系列智慧音箱產品，透過網際網路連結雲端系統，即可進行語音辨識及自然語言理解、處理等作業，且因應各種智慧型家電之誕生，使用者便可更輕鬆方便地操控智慧家電，不需打字、不觸碰螢幕、更直覺地「聲控」完成日常生活所需，智慧音箱在其中扮演統籌角色，已然逐漸滲透全球民眾之日常生活，而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於 113 年 3 月發布之《Smart Speaker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智慧音箱市場規模為 82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540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22.61%，對聲控設備需求不斷增加、自然語言處理(NLP)進步、智慧家庭設備生態系統不斷發展、虛擬助理擴展及互聯網普及率與連接性之提高為推動市場之關鍵因素。

C.工業物聯網(Industrial internet of things, IIoT)

工業物聯網(IIoT)又稱工業互聯網(Industrial Internet)，定義為將眾多具感知與控制技術之設備，以網路安全地進行協調運作，使其能即時以監視、交換、蒐集、分析等方式，為各工業環節帶來全新價值。

以製造業為例，從設備自動化至設備智慧化，機械始具備感知能力，產出數據得以被蒐集，並整合至邊緣或平台端進行分析，且生產方式將

轉為高度客製化、智慧化與服務化模式，藉由精準生產、減少成本浪費與跨域合作等，因應快速變化之市場需求。因此，在 IIoT 發展下，廠商漸跳脫過往純硬體需求情境，轉而尋求完整軟硬整合方案，主要包含以下四大轉型效益：

(A)提升生產力與降低成本

確保排程、生產計劃的穩定性與準確性，並藉設備監控減少停工時間與維護成本，提升資產設備利用率，良好管控供應鏈成本。

(B)降低風險

確保原物料價格與供貨穩定，並減少過去因當地勞資爭議、社會運動等因素所導致之產線停擺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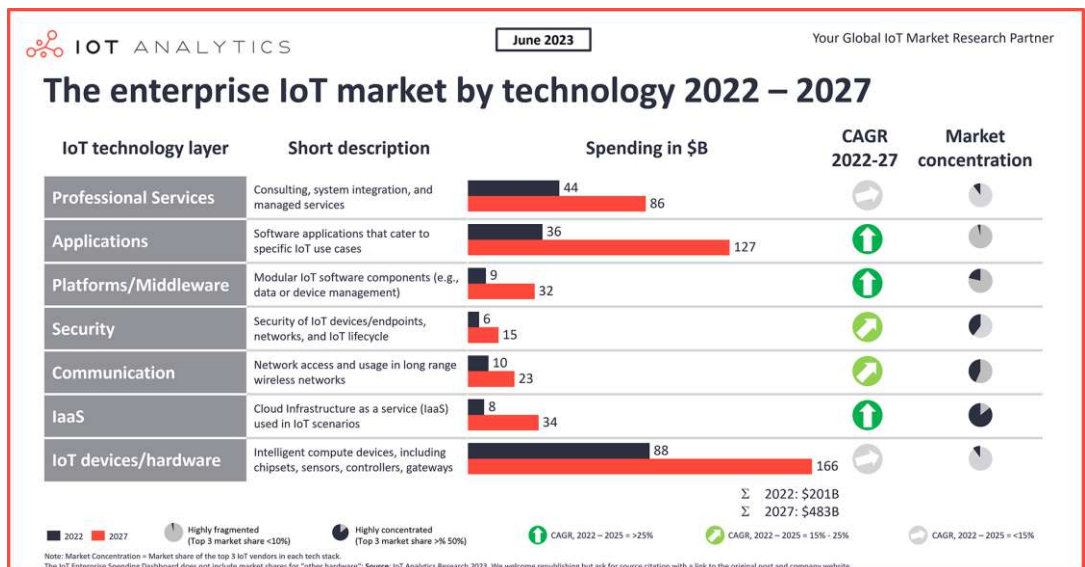
(C)增加既有業務收入

尋求核心業務成長來源，強化客戶間整合與互動管道，深化對客戶了解與洞見，以增加服務營收來源。

(D)開闢新收入來源

縮短內部研發時程，快速針對客戶需求，主動提供新產品或服務，以開拓國際或新興市場。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oT Analytics 於 112 年 6 月所發布之《Winning in IoT: How the enterprise IoT market is evolving》文章中顯示，物聯網企業支出至 116 年度將成長至 4,830 億美元，對比 111 年度支出金額 2,010 億美元增長 1.4 倍，其中對於遠端無線網路中的網路存取和使用方面之支出增長 1.3 倍，自 100 億美元來到 230 億美元。



資料來源：IoT Analytics，112 年 6 月。

而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Mordor Intelligence 發布之《Industrial Internet of Things Market Size & Share Analysis - Growth Trends & Forecasts》報告中所示，113 年度全球 IIoT 市場規模預估為 1,146.8 億美元，預計到 118 年

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5,030.7 億美元，113~118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34.41%。

D. 醫療物聯網(Internet of Medical Things, IoMT)

醫療物聯網(IoMT)係可透過網路及感測裝置之運用，醫護人員可更精準地蒐集病患或受照者之各種生理監測數據，並透過大數據或人工智慧學習模型之分析進行診療之輔助判斷，提升診療之準確率及效率。

於診斷方面，利用互聯式醫療器材來連續性地收集關鍵之醫學參數，諸如血液生化檢驗數值、血壓、大腦活動和疼痛程度等，幫助檢測疾病發作或活動之早期跡象，從而改善反應；於療養方面，由於患者術後恢復時間是整個成本花費之重要部分，故縮短療養時間為減少成本之重要要素，透過利用穿戴式感測器來幫助運動、遠端監控，追蹤各項關鍵指標，警示護理人員及時作出回應，並可與遠距醫療相結合，使整體療程更加順利；於長期護理方面，可藉由互聯式醫療器材之測量與監控來避免不良結果與延長之恢復期。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Grand View Research 於 112 年 8 月發表之《Internet of Medical Things (IoMT) Market Size, Share & Trends Analysis》報告中所示，111 年度全球醫療物聯網市場為 1,442.3 億美元，預計 112~119 年度將以 20.4%之複合年增長率(CAGR)成長；其中，在 111 年度，硬體組件市場佔據最大市場份額，達到整體之 47.3%，預計 112~119 年度將以 23.5%之複合年增長率(CAGR)成長，歸因於支援物聯網之醫療設備使用量增加，前述硬體組件係指支援各種連接選項，包含藍牙、Wi-Fi、行動網路和低功耗廣域網路(LPWAN)。

感測器技術、小型化和連接解決方案之進步正在持續推動更複雜、更實惠之醫療設備開發，使醫療服務供給者與患者更容易受惠於醫療物聯網之帶來的好處，進而持續推動市場成長。此外，全球人口老化加劇和慢性病盛行率之增加對遠端監控與醫療保健管理解決方案產生了更大之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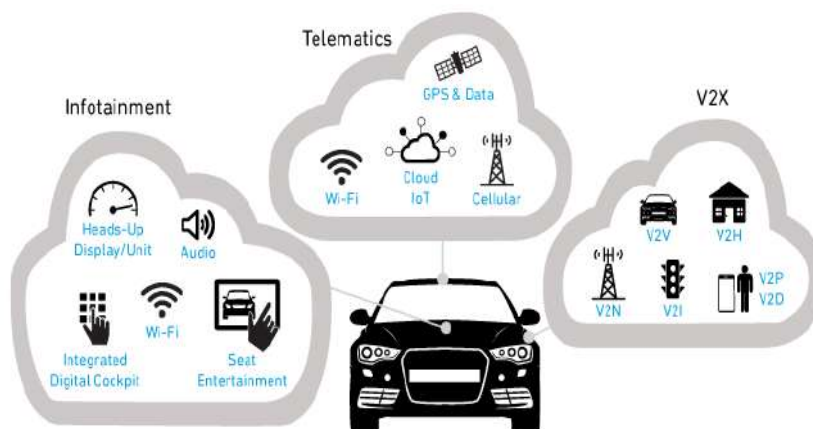
E. 車聯網(Internet of Vehicles, IoV)

車聯網為整合先進感測技術、通訊技術、網路技術、數據處理技術、自動控制技術及資訊發布技術等建構之智慧交通網路，透過運輸管理系統來提升綜合管理與控制機制，實現「人、車、路、通訊、服務平台」間之智慧協同。車聯網將與行動通訊、資訊系統、交通產業深度融合，尤其 5G 時代通訊效能大幅提升，再結合 AI 與邊緣運算技術、自動駕駛技術及電動車之發展，車聯網成為市場上需求最明確、最有產業潛力之物聯網應用之一。

目前世界上用於車聯網 V2X(Vehicle To Everything)通訊之主流技術包括：DSRC (Dedicated Short Range Communication)和 C-V2X(Cellular-

V2X)，這些新技術可實現車輛與車輛、車輛與路側設施間之資訊交換，並且結合智慧型手機、穿戴裝置、電動自行車、電動機車及無人載具等，使運輸工具得與感測器及通訊整合，達到交通上即時動態監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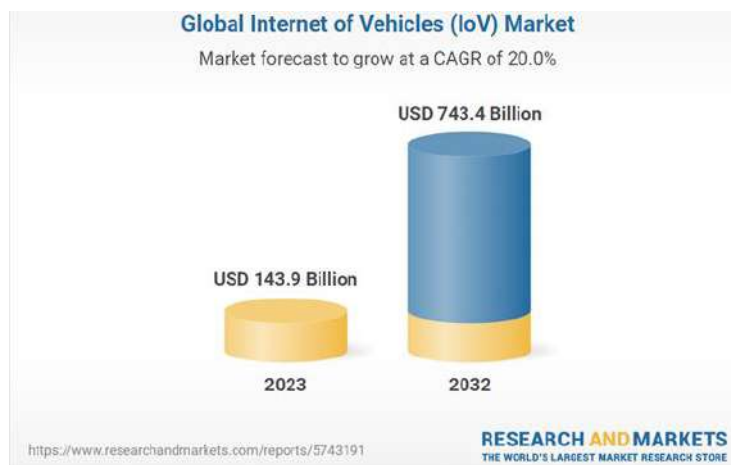
互聯汽車(connected car)示意圖



資料來源：Qorvo，107 年 10 月。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於 113 年 1 月發布之《Internet of Vehicles (IoV)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車聯網市場規模為 1,439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7,434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19.4%，自動駕駛汽車(AV)銷售持續增長、對駕駛員和乘客安全之日益重視及車輛即服務(VaaS)日益普及皆為推動市場發展之關鍵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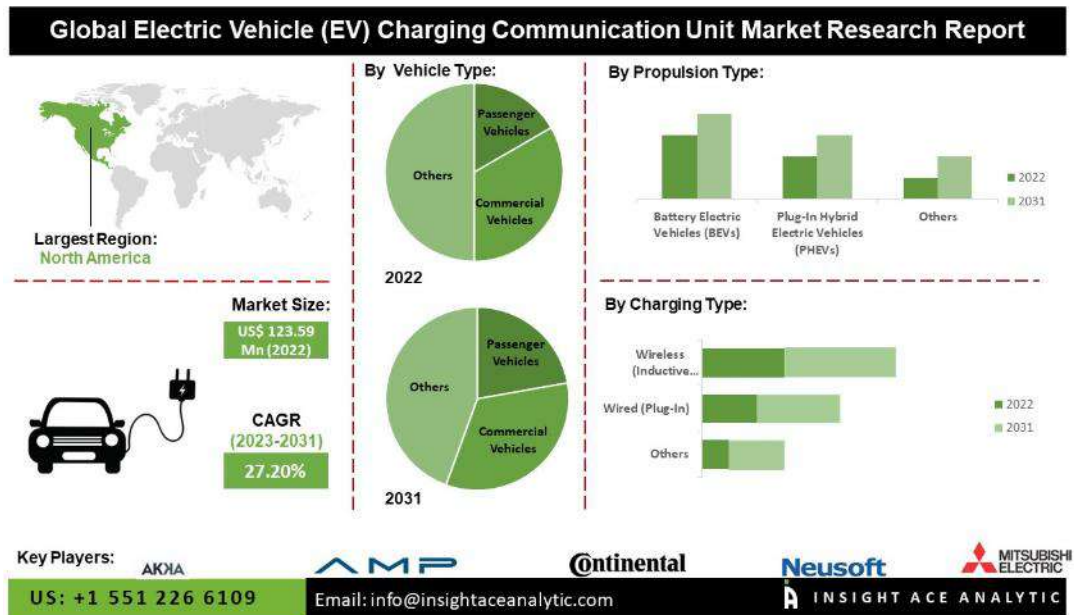
全球車聯網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Digital TV Research，113 年 1 月。

由於電動車市場持續成長，亦帶動電動車充電通訊裝置市場隨之擴展，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nsightace Analytic 於 112 年 11 月發布之《EV Charging Communication Unit Market Size, Share & Trend Analysis》報告中所示，111 年度全球電動車充電通訊裝置市場規模為 1.24 億美元，預計到 120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10.69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27.20%，電動車採用率之增加及政府補貼皆為推動市場發展之關鍵因素。

全球電動車充電通訊裝置市場規模發展趨勢預測



資料來源：Insightace Analytic，112 年 11 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產業的上游包含了 Wi-Fi、Bluetooth、GPS、NFC、LTE 及 MCU 等 IC 設計公司、RF Component (RF Switch, Filter, X'tal 等等) 廠商及 PCB 板廠商，中游為模組設計生產廠商，如正基。出貨到下游成品設計、生產廠商如：PTablet、筆記型(變形)電腦、平板電腦、OTT(IPSTB)、IPCam (Sport Cam、PNS 等等)、POS、Wi-Fi Audio、智能醫療器材、車用多媒體配備、智能家電、雲端相關裝置等等，對於無線通訊有需求的產業客戶。

《無線通訊產業鏈關係》	上游	無線通訊 IC 設計公司
		RF Component 廠商
		PCB / Substrate 板廠
	中游	模組設計廠商
		模組生產工廠
		軟體增值服務公司
	下游	品牌廠
		代工廠

資料來源：正基科技(股)公司整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網路連線距離及傳輸效率之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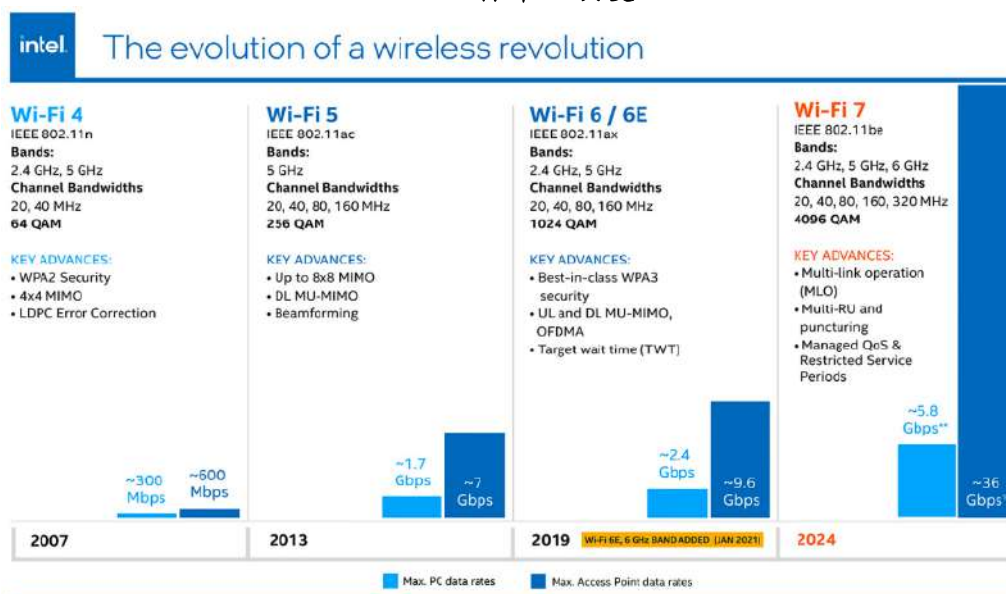
由於 Wi-Fi 無線通訊應用日益增加，使用者對於所需之容量、效率、頻寬、覆蓋範圍和性能要求也隨之提高。此外在消費性產品上，為配合終

端消費者更新穎、小型化同時兼顧省電之產品要求，未來產品更需要無線微型化的模組來加速產品之開發及推廣。

隨著 AIOT 之普及，無線網絡技術再次迎來創新：WiFi 7，亦被稱為 IEEE 802.11be Extremely High Throughput(EHT)，有別於以往，傳統 WiFi 設備使用單一連接來傳輸數據，而 WiFi 7 使用多重連接模式(Multi-Link Operation, MLO)，使允許裝置同時透過不同頻段(2.4GHz、5GHz、6GHz)同時傳送和接收數據，就像是加寬了幾條車道，大幅提升網路通訊效率，特別是需要高度可靠之連接和高速數據傳輸等情況，例如 8K A/V 串流、AR/VR、雲端遊戲、互動式應用、工業物聯網與工業 4.0、遠距診斷與遠距手術等運用。WiFi 7 與 WiFi 6/WiFi 6E 之主要差別在於傳輸速度與頻寬，WiFi 7 最高傳輸速度較 WiFi 6/WiFi 6E 快 4.8 倍，頻寬也擴展到最大 320MHz，較 WiFi 6/WiFi 6E 增加一倍頻寬容量，因此能夠支援更多設備連接，且不會明顯影響到各個設備之數據傳輸速度。

WiFi7 對於人工智慧(AI)之發展及應用有著重大幫助，超高速數據傳輸速度更廣泛覆蓋範圍、大幅度地減少延遲、更好的連線品質等能夠促進邊緣計算之發展，隨著 WiFi 7 之普及和應用，我們可以預期在智慧城市、智能家居、工業自動化等領域看到更多創新 AI 應用。

Wi-Fi 標準之演變



資料來源：Intel。

根據科技產業報 DIGITIMES 對於 WiFi 7 市場之觀察，歐美各地電信商 112 年下半年度已開始積極針對 WiFi 7 規格進行布局，相關開案動能十分強勁，包括網通設備業者、主晶片及其他半導體供應鏈業者，都明確感受到來自客戶之需求，各類新案、新產品開發都在加速當中。Wi-Fi 7 商機 112 年下半年度已開始啟動，預計 113 年度會加速放量，有機會比過去每一個 Wi-Fi 世代更新週期更快。

B.物聯網時代推升連網裝置與物件之無線通訊模組應用及需求

在科技發展愈來愈趨向智慧化之時代背景下，人類之生活水平與便利性不斷地提升，逐漸依賴於雲端產業及物聯網提供之應用，包括智慧工廠、智慧車輛、能源 IoT 項目、智能醫療、智能家居、穿戴式產品等，均為未來無線產品發展趨勢，由於無線通訊模組為實現設備間數據傳輸及通訊之關鍵元件，故在物聯網時代各界對於無線通訊模組之需求亦隨之逐步增加。

而穿戴式裝置因微型輕便化，使其可以穿戴在人的身上以擷取如生理資訊等相關資訊，然後經由有線或無線通訊的方式把資料傳遞到雲端運算，雲端再把結果反饋到個人行動裝置上，讓使用者可以得到所需要的資訊，故與物聯網的發展息息相關，因此在物聯網發展的同時，穿戴式裝置的需求也大量增加。

■ 穿戴式裝置應用產品圖



資料來源：NewJUST，108 年。

SiP 模組所需的研發能力與生產製造技術及設備與傳統之模組不同，進入門檻與製程技術要求較高。日韓廠商投入的 SiP 模組產業時間較早，擁有部分微型化關鍵零組件技術，規模較大且具一定之產業地位，代表廠商包括村田製作所(Murata)、韓國的 SEMCO 等。

C.智慧家庭生態系兼容性與連線之標準規範落地

智慧家庭(Smart Home)生態系上一直以來面臨各自為政之問題，在眾多智慧家居品牌與手機操控應用程式下，當智慧家庭設備越來越多元之同時，用戶所要安裝之 APP 也百百種，這無疑產生了使用上之困擾與不便。為改善此困境，連接標準聯盟(Connected Standard Alliance)於 111 年

10月提出統一連接標準「Matter」，在其規範中推出多源管理(Multi-Admin)控制功能，提供 Apple、Google、Amazon 及 Samsung 等生態系統間實現互通連結，多個用戶可同時具有操控設備之權限，讓消費者能夠自由選擇生態系，即使家庭成員使用不同生態系手機應用程式之情況下，仍能夠分享設備管理權。

Matter 解決方案將提供簡單性、互通性、可靠性和安全性等優勢。開發人員可推出創新產品並加快上市速度；消費者可享受安全、無縫連接之智慧家庭所帶來的舒適感。

D.5G RedCap 發展不容忽視

5G RedCap 誕生之驅動力是為解決 5G 終端芯片與模組之成本問題，5G RedCap(Reduced Capability)，又稱為 5G NR-Light，是一種針對中階應用場景之 5G 版本，提供了吞吐量、電池壽命、複雜性和設備密度之平衡混合，使其在成本上能夠有效地支持各種應用，這些應用不一定需要常規 5G 技術之高性能能力，可解決或縮小在 5G 技術領域中所面臨之複雜性差距，並針對中階應用場景進行了優化設計。推動對 5G RedCap 進行規格工作之應用場景包括可穿戴設備(例如智能手錶、可穿戴醫療設備、AR/VR 眼鏡等)、工業無線感測器和視頻監控。降低複雜性有助於實現更具成本效益之 5G RedCap 產品，而更長電池壽命和更小設備空間，為更廣泛之應用與創新設計帶來更多可能。5G RedCap 之重要性主要包括以下幾點：

(A)成本優化

由於 5G RedCap 降低了終端和模組之複雜度、成本、尺寸和功耗等指標，使得物聯網設備之製造成本大幅度降低，促進了物聯網之普及與發展。

(B)能耗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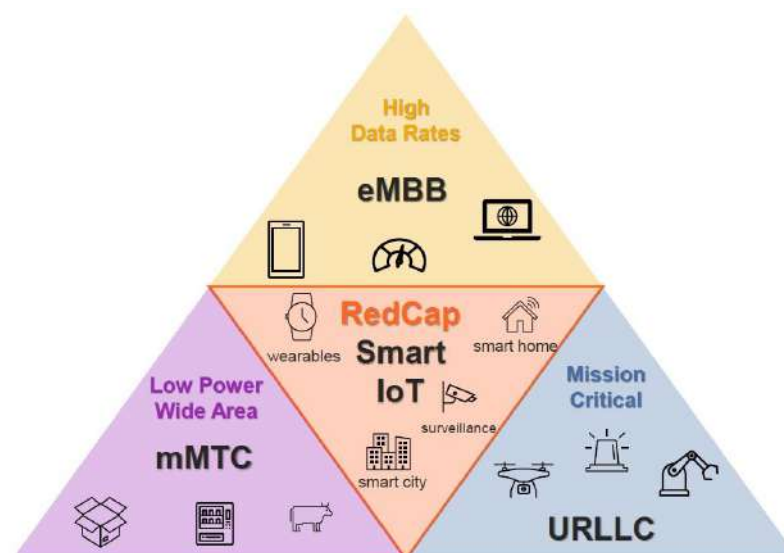
5G RedCap 之低功耗特性使得物聯網設備在運行時能耗減少，對於需要長時間運行且依賴電池供電之物聯網設備來說尤其重要。

(C)網路相容性

5G RedCap 可運行在現有 5G 網路上，無需對基礎設施進行大規模改造或升級，提高了網路之相容性和可擴展性。

(D)應用場景廣泛

由於 5G RedCap 低成本、低功耗及高效率等特點，使得其於可穿戴設備、工業無線感測器、監控攝影機等物聯網應用中具有廣泛應用前景。



資料來源：Keysight。

(4)競爭情形

隨著近年來大陸的無線模組廠低價競爭，本公司致力於無線通訊模組研發及設計，提供整合性服務以強化差異性競爭，藉由客戶及上游 IC 設計廠了解模組市場未來趨勢，在產品規劃上以導入原廠產品為優先開發主力，本公司已陸續整合多家國際領先地位物聯網 IC 設計廠之平台應用，並且透過本公司 RF 設計能力及軟體服務，讓公司與客戶之合作更為緊密，本公司藉由提供高品質、價值型服務與低價產品形成市場區隔。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研發團隊主要的技術範圍為高頻電路設計、系統電路設計、封裝及製程設計、測試、軟韌體研發、系統整合能力，能有效整合無線產品達到輕薄短小與節能等具有高整合性的模組。

針對消費性電子(平板電腦、機上盒、數位相機、智慧連網電視、IPCAM、智慧音箱)、車前裝及後裝市場、POS 機領域上，目前本公司完成開發設計並推出 2 in 1 Wi-Fi 802.11ax/ac/a/b/g/n+BT5.0、3 in 1(Wi-Fi/Bluetooth/FM)及小型化(Wi-Fi/Bluetooth) SiP (System in Package)的一系列佈局完整的無線模組，後續會再推出 Wi-Fi 6E 模組及毫米波功率放大器模組等應用在高速率資料傳輸及低延遲的應用領域。

針對物聯網(智慧家庭、醫療照護)、穿戴式裝置領域本公司完成開發設計並推出一系列 MCU+Wi-Fi&Bluetooth 之 IoT SiP 模組，並協助整體系統開發與整合，其中包含軟韌體開發、Linux Android/iOS/RTOS/App 開發、雲端協議整合、個人雲開發等。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年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3 月底
學歷 分佈 (人)	博士	1	1	1	1
	碩士	21	20	18	18
	大專	21	22	25	24
	高中(含以下)	2	2	-	-
	合計	45	45	44	43
平均服務年資(年)		8.87	9.87	9.39	8.74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研發費用(A)	89,899	108,317	133,102	146,319	132,458
營業收入淨額(B)	2,185,541	2,665,325	3,391,527	3,505,991	2,186,288
研發費用所佔比例(A)/(B)	4.11	4.06	3.92	4.17	6.0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茲將本公司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無線通訊模組技術或產品彙總列示如下：

年度	研發成果
108	1.Wi-Fi 6 802.11ax/ac/a/b/g/n+BT5.0 模組開發 2.802.11a/b/g/n+BT5.0 低功耗模組開發 3.Wi-Fi 802.11ax/ac/a/b/g/n AP 系統級模組原型樣品及特性展示
109	1.波導型毫米波功率合併模組原型樣品及特性展示 2.小型化毫米波天線場型量測系統
110	1.毫米波功率分集器之功率放大器模組工程樣品研製 2.Wi-Fi 6 HMC & M.2 card 開發及認證 3.醫療用智慧尿袋工程樣品之研製 4.智慧運動服飾生理感應模組工程樣品之研製 5.寬溫 BLE 模組工程樣品之研製，可應用車前裝市場 6.Wi-Fi 6 雙核 PCIe 全卡之開發及驗證
111	1.車用 BLE 藍芽模組工程樣品之研製，符合 ACEQ，可應用於車前裝市場 2.Wi-Fi 6E + Bluetooth 5.2 1T1R 無線模組樣品之研製 3.Wi-Fi 6E+Bluetooth 5.2 2T2R 無線模組樣品之研製 4.Wi-Fi 6E+ Bluetooth 5.2 1T1R 小型化 SiP 模組樣品之研製 5.Wi-Fi 6E+Bluetooth 5.2 2T2R 小型化 SiP 模組樣品之研製

年度	研發成果
	6. Wi-Fi 6 High power 無線模組樣品之研製 7. 10GHz RF sensor 模組樣品之研製 8. LoRa 模組樣品之研製 9. LPAI 低功耗人工智慧模組之研製 10. Bluetooth® Low Energy 5.3, Zigbee® 3.0 and 802.15.4 集成式模組研製
112	1. Wi-Fi 6E + Bluetooth 5.3 1T1R 無線模組樣品之研製 2. Wi-Fi 6E+Bluetooth 5.3 2T2R 無線模組樣品之研製 3. Wi-Fi 6E+ Bluetooth 5.3 1T1R 小型化 SiP 模組樣品之研製 4. Wi-Fi 6E+Bluetooth 5.3 2T2R 小型化 SiP 模組樣品之研製 5. Wi-Fi 6E+Bluetooth 5.3+RSDB 無線模組樣品之研製 6. 工規 Wi-Fi 6 2.4GHz 無線模組之研製 7. 工規 Wi-Fi 6 2.4GHz 無線 IoT 模組之研製 8. 工規 Bluetooth 無線模組之研製 9. 智慧家庭應用 Matter 無線模組之研製 10. Wi-Fi 6E+Bluetooth 5.3 SoM 模組之研製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多年來與客戶維持密切合作關係，以優異產品品質、研發技術能力及公司品牌形象，在無線通訊模組市場建立一優良口碑形象，並逐漸在市場上佔有一席之地。因應產業發展趨勢及國內外市場競爭，期望藉由長短期發展計畫之實踐以調整公司體質，提昇整體競爭力，茲列示無線通訊模組之短期及長期業務發展計畫，如下：

(1) 短期發展計劃

- A. Wi-Fi 6 的技術領先同業，創造更多業務機會，且同步提高正基品牌形象和市場佔有率。
- B. 在既有之主流市場如：OTT、IPCams、POS 機、教育平板、Smart speaker 及 IOT 家電等，持續開發潛在客戶，以擴大市場佔有率。
- C. 強化既有客戶關係，持續用具有競爭力的產品和服務鞏固客戶提高其對正基之黏著度。
- D. 拓展消費性以外的應用市場，如：智慧家庭、穿戴式設備、智能醫療設備、車規產品等。
- E. 開發拓展 WiFi6/6E 元宇宙 AR/VR 頭戴式裝置的市場需求。

(2) 長期發展計劃

- A. 與 CPU 原廠進行深入配合，策略性的合作，把正基模組配套在平台上，讓客戶第一時間選擇。
- B. 與 IC 原廠合作，開發更多新產品，包括物聯網的模組設計與整合，提供客戶在無線端的一體化設計，讓客戶的研發時程縮短，加速產品上市時間。

C.規劃低軌衛星與 NBIoT 模組。

D.將無線模組更深入醫療無線通訊應用。

E.開發 WiFi7 無線通訊模組。

F.開發 5G Recap 模組及 4G LTE 模組。

G.配合公司營運規模的成長，藉由資本市場多樣化之籌資管道，強化財務結構及公司體質，穩定朝向大型企業發展。

H.強化教育訓練，培育優秀人才，以因應公司成長所需的人力資源。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銷		460,147	13.12	259,243	11.85
外銷	亞洲	2,795,574	79.74	1,729,538	79.11
	歐洲	137,031	3.91	99,982	4.57
	美洲	113,239	3.23	97,525	4.46
	小計	3,045,844	86.88	1,927,045	88.14
合計		3,505,991	100.00	2,186,288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終端產品應用類別有平板電腦、機上盒(STB)、安控攝影機(IP Camera)、銷售時點信息系統(POS機)、智慧家庭、工業物聯網(IIoT)、醫療物聯網(IoMT)及車聯網(IoV)等，依據各產業研究或市場調查機構之統計資料所列，針對本公司各類別終端產品約略之市占率分述如下：

A.平板電腦(Tablet)

根據 MIC 資料統計，全球平板電腦市場於 112 年度之出貨量約 1.36 億台，而本公司 112 年度於平板電腦終端應用之出貨量約 1,719 千台，占比約略為 1.26%。

B.機上盒(Set-Top Box (STB))

根據 MIC 資料統計，全球 STB 市場於 112 年度出貨量約 1.54 億台，而本公司 112 年度 STB 終端應用之出貨量約 6,033 千台，占比約略為 3.92%。

C.安控攝影機(IP Camera)

根據 MIC 資料統計，全球 IP Camera 市場於 112 年度出貨量約 0.64 億台，而本公司 112 年度 IP Camera 終端應用之出貨量約 2,329 千台，占比約略為 3.64%。

D.銷售時點信息系統，簡稱 POS(Point of Sale)機

根據 NilsonReport 資料統計，全球 POS 機市場於 111 年度出貨量約 1.483 億台，而本公司 111 年度 POS 機終端應用之出貨量約 2,559 千台，占比約略為 1.73%。

E.智慧家庭(Home Appliance)

根據 MIC 資料統計，全球 Smart Appliance 市場於 112 年度出貨量約 1.30 億台，而本公司 112 年度 Smart Appliance 終端應用之出貨量約 3,369 千台，占比約略為 2.59%。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科技日新月異，人工智慧(AI)應用領域不斷被開發與拓展，為人類未來生活帶來更多智慧便利的想像，人工智慧(AI)與物聯網(IoT)快速匯流，並進化為智聯網(AIoT)，在智聯網(AIoT)與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5G)結合下，應用裝置除了基本 3C 消費性電子產品外，陸續擴增至智能家居、智慧工廠、車聯網、智能醫療等聯網裝置之應用，並因裝置間之串連，推升裝置應用無線通訊模組之需求。另一方面，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肆虐，對全球帶來生活、社交與工作模式之轉變，讓宅經濟、遠距視訊、物聯網應用、雲端服務等相關產品需求快速成長，也同時加速聯網技術商用、創新和新商業模式之佈局。

根據 MIC 整理之資料顯示，112 年上半年度台灣無線區域網路 WLAN 模組出貨量為 265.2 百萬套，整體產值預估為 16.5 億美元，其中 NIC(網路卡)模組及 SiP(系統級封裝)模組出貨量分別為 151.2 百萬套及 114 百萬套，年度表現分別衰退 30.5%及 21.9%，主要係受到 112 年度仍延續 111 年度主要消費性電子產品表現不佳，使品牌設備業者多維持較高庫存水位，因而調整拉貨時程，對模組廠商縮減或遞延訂單所致；在平均出貨單價(ASP)方面，NIC(網路卡)模組 ASP 主要受筆電、平板等庫存與拉貨速度影響，致供貨價格下滑，而 SiP(系統級封裝)模組 ASP 則因中高階智慧型手機搭載 WiFi 6/WiFi 6E 比例增加而拉升；而針對 Wi-Fi 技術滲透率，WiFi 5 成為中低階消費性電子產品與 IoT 應用產品主流之出貨技術標準，而 Wi-Fi 6/6E 比重已超越 6 成，並將持續爬升，目前市面上已釋出少量 Wi-Fi 7 產品(智慧型手機與路由器等)，預計 Wi-Fi Alliance 於 113 年公布 WiFi 7 最終版本規格細節後，將挹注明顯出貨量。

由於消費性電子產品趨向輕、薄及整合更多功能等特性發展，SiP 模組技術更形重要，台灣網通產業在 SiP 模組主要出貨類別以市場高階產品應用為主，可望在 Wi-Fi 6 滲透率提高下，帶動台灣產值。

(4)競爭利基

1.公司於客戶端與供應商之議價

本公司配合 IC 廠協助開發軟硬體並且與終端客戶共同開發及設計新應用產品，因而與 IC 晶片大廠有著深厚配合程度及緊密供應鏈之關

係，因長期密切合作關係，主要 IC 晶片之採購係直接與原廠議定價格；另本公司可以協助終端客戶解決產品相容性等問題，並提供各式無線通訊模組或各類不同應用之軟體開發與測試等後端支援服務，在終端客戶研發新產品時即參與 design in 並協助其盡快將產品推向市場，且直接掌握之終端客戶群大多為國際知名品牌大廠。

2. 提供客製化軟硬體技術整合服務，加速客戶產品進入市場速度及產品使用便利性

本公司之關鍵技術在於整合軟體及硬體的設計與服務，包括硬體模組產品、各項物聯網應用及工規、車用及醫療無線產品的技術整合，如 SiP/IoT 模組產品射頻及硬體設計、高頻構裝及測試技術整合等。目前本公司著重的物聯網市場，除手機及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之外的無線連網需求應用皆是本公司之主力目標市場，有別於其他的傳統無線模組廠商，若其所生產之無線模組主要提供給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客戶，則其無線模組架構及所搭配之軟體主係依據 Windows-Intel 標準架構製定提供給客戶，如其所生產之無線模組主要提供給手機客戶，手機無線模組架構及所搭配之軟體主要也會由手機客戶製定，傳統無線模組廠商單純扮演組裝製造的角色。

本公司產品係應用於平板電腦、機上盒、IP Camera(行車記錄器、智能門鈴、運動相機等)及 POS 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外，並因應物聯網需求拓及並聚焦於高毛利之智慧家庭(智慧音箱、智能家電、智能家居中控平板等)、工業應用(工業平板、Kiosk、搬貨機等)、智能醫療設備(超音波、X-ray 機、血液透析機、額溫槍、血糖計等)及車載裝置(車用資訊娛樂系統、駕駛者監控系統、電動車充電樁等)，產品應用眾多，須由本公司為客戶定義無線模組的規格，讓非手機及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之外的其他物聯網應用客戶族群，可以更容易整合本公司之無線模組產品，

另由於本公司客戶產品的作業系統多數並非標準的 Windows、Linux 及 Android，而係針對其產品特別設計之作業系統，故本公司必須針對不同客戶之作業系統特別客製化無線模組軟體，因非手機及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之外的其他物聯網應用客戶族群所使用之作業系統眾多，其他無線模組廠商較少投入客製化無線模組軟體研發。

整體而言，本公司為客戶定義無線模組的規格及客製化無線模組軟體，為本公司之差異化競爭力，本公司所生產之無線模組具有「正基科技 Ampak」品牌優勢，成為品質穩定、技術支持迅速、性能優異的無線模組代名詞，其他無線模組廠商因係以 OEM 為主，多數均在價格上於紅海市場競爭，不具本公司之差異化競爭力及品牌優勢。

3. 技術及產品之替代性、潛在競爭者等方面之因應能力

本公司之優勢在於提供軟體及硬體的整合性設計與服務，包括硬體模組產品、異業的技術整合、協助客戶進行軟體開發及售後服務等，進而

增加客戶對其品牌認同度及黏著度，本公司提供高附加價值之整合性服務，與既有客戶維持長期的合作關係，其中有諸多國內外知名研發創新型的網通產品客戶，本公司於客戶開發新產品或新應用領域時，即有機會參與設計，將其無線通訊模組導入客戶之新開發產品中，目前國內外上市(櫃)公司尚無業務性質、種類與本公司完全相同之同業公司。

(1)行銷客戶區域及能力

本公司目前的主要終端客戶來自世界各地，因大部分品牌客戶的代工廠集中在台灣和中國大陸，所以也會和組裝代工廠進行合作推廣。本公司業務模式主要有兩種：

- A.跟終端客戶談好規格，由終端客戶直接採購交付客戶之組裝代工廠，或是指定用料，由本公司交付客戶之組裝代工廠生產。
- B.由組裝代工廠跟終端客戶建議採用本公司的無線通訊模組，因為本公司的無線通訊模組易於使用、產品穩定且品質好，讓組裝代工廠在開發時具有時效性，易於幫助他們贏得客戶。

(2)產品技術層次差異性

本公司與同業之間之技術差異與競爭優勢及核心研發能力與競爭優勢列示如下：

- A.軟體研發及廣泛整合，使模組產品能適用在不同平台及作業系統，可拓展多元的產品應用及市場。
- B.熟悉 Wi-Fi 及 Bluetooth 協議，協助客戶快速解決相容性問題及標準認證測試。
- C.整合軟硬體、射頻電路、製程及測試技術，研發市場導向的模組產品。
- D.可自行掌握設計品質、產品成本及可靠度。
- E.主力產品線設計規格相容性高，軟硬體皆可相容，客戶接受度高。
- F.自行研發自動生產測試系統軟硬體核心，可快速複製生產測試線能確保穩定的高良率及交貨時程。
- G.射頻電路研發經驗豐富，可設計不同規格的射頻前端線路，以及協助客戶快速排除安規測試的問題。
- H.專業及快速的技術支持且簡化流程，技術人員可直接面對客戶並解決問題。
- I.獲得世界知名晶片原廠的支持，持續推出最先進無線規格的產品。

4.公司獲利能力之關鍵

- (1)於產品源頭即進行先期的整合，在新市場易於取得先機

跟產品源頭的平台商 (SoC) 進行先期的整合 (硬體、軟體、品質、性能的驗證)，讓平台商將正基產品在第一時間推廣時 (alpha/beta 階段)，就可以推薦給客戶。故在新市場易於取得先機。

(2)提供多樣化的模組種類

WiFi/BT/GPS 的產品線齊全，且硬體外觀尺寸、腳位定義一致，軟體架構相似，讓客戶在一致的規格上更易於設計開發與生產，且易於升級更高檔次的 WiFi，也就是提供客戶未來無接縫的產品升級，有助於客戶的黏著度。

(3)應用端產品多樣化，可提供客製化服務

由於客戶所屬產業眾多，各種應用產品種類多樣且屬性皆不同，本公司憑藉其優異之研發技術能力，協助下游系統商進行軟體開發及測試等後端支援服務，提供客戶一次購足服務，並有效加快客戶產品導入市場之時間。

(4)即時性的技術支援

本公司長期配合上游晶片原廠產品之研發及測試，故能有效率的協助上游晶片廠解決客戶之晶片技術問題，進而提高客戶滿意度。長期市場耕耘實績造就 AMPAK 高技術含量與高品質之品牌形象。

(5)IC 晶片大廠有緊密供應鏈關係，彼此互利互益。

本公司與 IC 晶片大廠建立緊密供應鏈關係，配合終端客戶提出之產品需求，與終端客戶共同開發新應用產品，並解決產品相容性等問題，以建立與客戶長久之合作關係。另由於下游端不同應用產品種類多樣，各產品對軟體支援的要求不盡相同，本公司憑藉優異之研發技術與軟體開發實力，提供各類不同應用之下游系統廠商進行軟體開發，以及測試等後端支援服務，以保持長期穩固合作之關係，且與晶片原廠有長期配合的合作伙伴關係，若有潛在客戶詢問晶片原廠關於模組設計公司時，晶片原廠也樂於推薦本公司。

(6)優良的品質及成本控管能力

藉由管理及掌控重要關鍵製程及品質控管，建立一套標準程序使委外代工廠商在生產加工過程中優化其生產製程及效率，且能快速擴充本公司所需產能進而降低其生產費用，進而使本公司之產品具成本及價格競爭優勢。

5.本公司以品質和技術服務來贏得客戶認同，鎖定不同產業中，相對中高端的產品線，且會依據不同的客戶應用端產品屬性，提供客製化服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 (A)既有客戶與本公司有長期的合作關係，有利於新產品導入，選用本公司的模組。
- (B)本公司於 108 年已成功切入醫療物聯網市場上，隨著物聯網應用逐漸發展，舉凡各類電子設備都可能加入聯網功能，從工用工具機、無線商用刷卡機、家電到車用等都是未來可應用的市場。
- (C)市場對於無線的需求愈來愈多，物聯網概念造就了任何物體都可以上網、資料可以用於大數據分析，而既有設計 IPCAM、音響、插座、電燈、醫療照護、搖控器等廠商，其強項不在無線通訊的 know how，藉由本公司提供完整的軟硬體服務，模組在出貨時已完成無線特性的測試及驗證，讓客戶的產品可以在不增加無線生產設備的情況下，縮短其產品開發時的研發時間，讓產品及時上市(Time to market)，提高各應用領域客戶群對本公司之黏著度。
- (D)Wi-Fi 6/6E 產品自 108 年底開始由企業端逐漸滲透至消費者端，新冠肺炎疫情改變人類的生活、娛樂、學習及工作等習慣，遠端作業逐漸成為日常生活的一環，因而大量資料傳輸速度、品質等要求更加殷切，再加上消費者對物聯網相關高階電子產品需求標準逐漸提高，加速 Wi-Fi 6/6E 產品市場連網模組需求持續升高。

B.不利因素及具體因應對策

A.大陸的無線模組廠低價競爭

因應對策：

本公司致力於無線通訊模組研發及設計，提供整合性服務以強化差異性競爭，藉由客戶及上游 IC 設計廠了解模組市場未來趨勢，在產品規劃上以導入原廠產品為優先開發主力，本公司已陸續整合多家國際領先地位物聯網 IC 設計廠之平台應用，並且透過本公司 RF 設計能力及軟體服務，讓公司與客戶之合作更為緊密，本公司藉由提供高品質、價值型服務與低價產品形成市場區隔。

B.委外生產模式需加強控管加工成本與加工廠產能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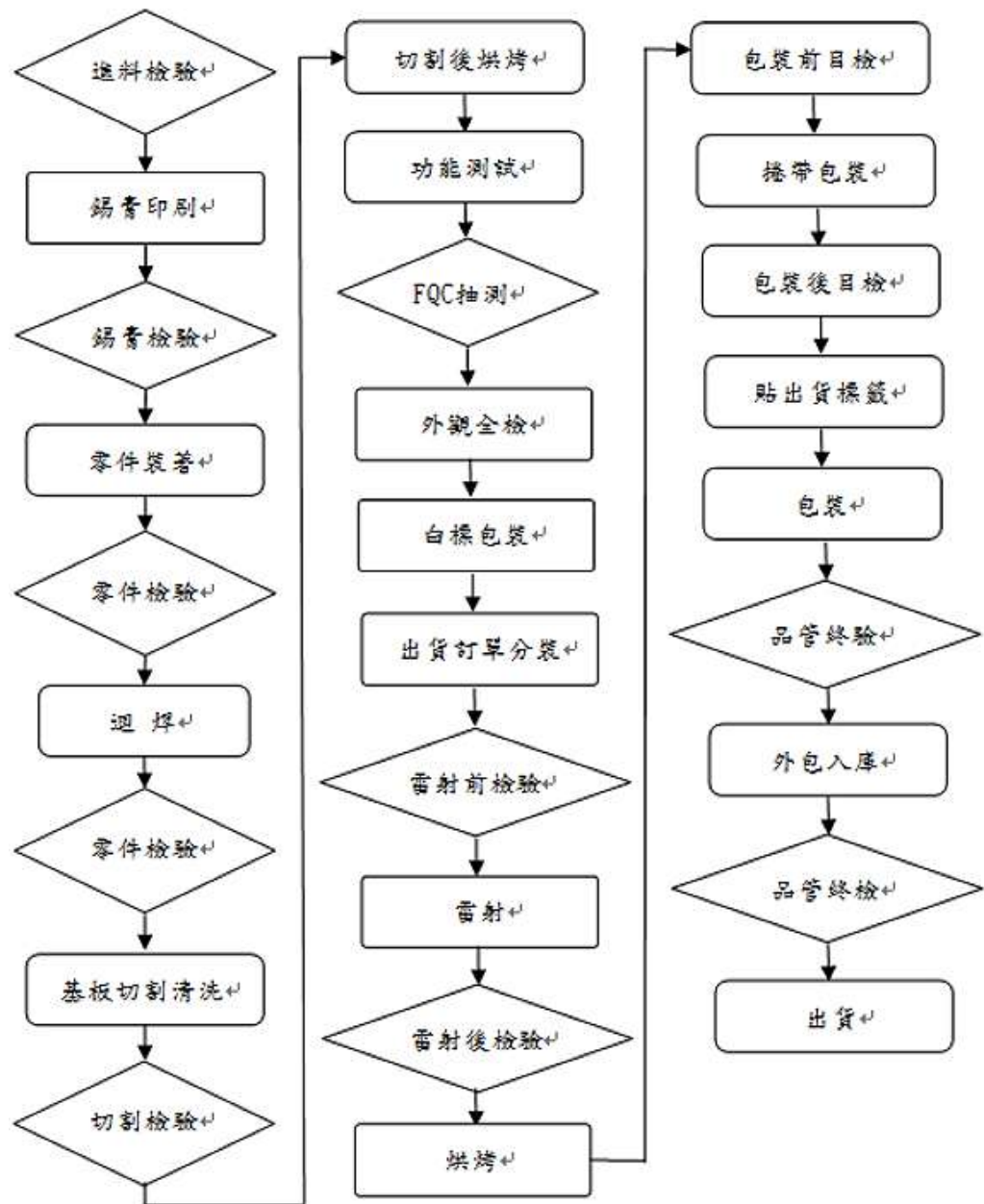
本公司與多家委外加工廠長期配合，有多家加工廠可選擇以確保產能無虞，亦得要求加工廠提高自動化製程能力，進一步提升生產效率、良率，減少人力、物料之浪費，有效降低加工成本，同時維持高品質服務以滿足客戶。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之重要用途

項目	主要之產品	重要用途
無線通訊模組	無線網路模組	以無線上網、行動網路為主軸，應用於消費性電子(NB、平板電腦、機上盒、智慧連網電視、IPCam、數位相機)、車載裝置、POS機、元宇宙 AR/VR 頭戴式裝置...等。
	物聯網無線網路模組	以無線上網、行動網路為主軸，應用於物聯網(智慧家庭、醫療照護)產業上。
	無線影音模組	用於視聽室/客廳/投影器材的影音傳送。

(2)產品之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IC	益登科技/全科科技/A 公司	穩定
PCB	B 公司/C 公司	穩定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及毛利率變化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度		毛利率 變動幅度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無線通訊模組	798,099	22.80	471,168	22.06	(3.25)
其他(註)	5,672	99.95	50,339	100.00	0.05
合計	803,771	22.93	521,507	23.85	4.01

資料來源：本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主係測試開發版專案銷售或產品一次性工程費用營業毛利。

(2)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無此情形。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益登科技	2,408,798	73.75	無	益登科技	955,205	66.39	無
2	其他	857,289	26.25	無	其他	483,552	33.61	無
	進貨淨額	3,266,087	100.00	-	進貨淨額	1,438,757	100.00	-

變動說明：

本公司向益登科技採購之主要項目為博通(Broadcom)之藍牙及無線網通等 IC 晶片，111~112 年度皆為第一大供應商，主係因益登科技係 Synaptics 之代理商，因 Synaptics 於 109 年下半年收購博通(Broadcom)之無線物聯網業務，因組織調整之故，本公司自 109 年下半年度起改向益登科技採購。112 年度進貨金額大幅下降，主係因該年度因消費性無線通訊產品等市場需求放緩導致業績下滑，本公司積極去化庫存致相關進貨亦下降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ALL PLUS	976,072	27.84	無	ALL PLUS	475,003	21.73	無
2	科通芯城	764,803	21.81	無	科通國際	256,234	11.72	無
3	其他	1,765,116	50.35	無	其他	1,455,051	66.55	無
	銷貨淨額	3,505,991	100.00	-	銷貨淨額	2,186,288	100.00	-

變動說明：

本公司各年度銷貨客戶係由於終端使用者對產品規格需求變化所致，112 年度受消費性電子需求下滑影響，故使本公司前兩大客戶之營收皆呈現衰退。此外，科通芯城與科通國際同屬硬蛋創新集團，112 年度為配合該集團之採購政策，調整轉由科通國際承接同集團之科通芯城採購作業，故首次進入前十大銷貨名單，並成為本公司排名第二大大客戶。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採委外加工，非生產製造業，無法以數量衡量，故不適用。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Pcs；新臺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無線通訊模組	3,491	459,476	24,590	3,040,840	1,817	212,608	16,898	1,923,339		
其他	-	671	-	5,004	-	46,635	-	3,706		
合計	3,491	460,147	24,590	3,045,844	1,817	259,243	16,898	1,927,045		

增減變動分析：

本公司主係銷售無線通訊模組，112 年度內外銷銷售量及銷售額合計數均有減少，主係 112 年度受消費性電子需求下滑影響，故使本公司之營收皆呈現衰退。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本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9	9	9
	一般職員	104	108	107
	合計	113	117	116
平均年歲		40.96	41.73	42.67
平均服務年資		8.27	8.80	9.3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89%	0.85%	0.86%
	碩士	26.55%	24.79%	25.00%
	大專	66.37%	68.38%	68.10%
	高中及以下	6.19%	5.98%	6.04%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營運活動並無特殊污染產生，故無污染設施設置或排放許可證申請等要求。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本公司營運活動並無特殊污染產生，故無投資防治環境污染設備。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依勞基法及各項法令辦理，員工除參加全民健保及勞工保險外，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每年定期健康檢查、三節

獎金/禮品及實施員工認股權憑證。此外，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推行各項福利措施，對員工之婚、喪、住院及生育等予以各項補助，並定期辦理各項社團活動及員工旅遊、慶生及年終晚會等，以調劑員工身心並加強員工互動，及針對特殊狀況員工開放居家上班，讓員工能家庭及工作兼顧。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依據公司成長與經營計劃排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主要區分：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及外部訓練三大部份。

新人訓練方面，加強員工對公司制度規章、品質系統、安全衛生及製程方面之了解；在職訓練方面，加強職業安全法規所要求之訓練項目與內部經驗傳承分享；外部訓練方面，依員工職涯發展與部門需求安排外部訓練，重視員工學習狀況並提升員工競爭力，使其與公司一起成長，邁向目標。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員工退休管理辦法辦理員工退休事宜，公司依投保級距提撥 6%退休金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保障員工退休生活，員工符合請領年齡即可向勞保局請領，請領方式分為月退休金及一次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視員工為重要資產，關懷員工並傾聽員工聲音為本公司一直以來的義務與責任，故新進同仁報到即告知勞資方應盡權利義務，使其清楚明瞭公司制度與企業文化，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作為勞資雙方溝通管道，維持良好關係。

本公司訂定各項規章辦法，各項員工權益均依法令辦理，於定期勞資會議中之意見皆積極採納改進，以維護員工之權益並體恤員工之心理感受。

-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向來重視勞資關係，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發生重大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本公司由資訊部負責資訊安全政策管理與規劃，並隨時掌控資訊安全相關事件處理與通報。

B.針對資訊安全之防毒、防災、防駭、防漏等之機制，向總經理彙整報告。

(2)資通安全政策

訂定資訊安全管理規範，確保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與安全及法律遵循。

(3)具體管理方案

A.端點設備保護與控制：安裝防毒軟體、保持作業系統更新，與文件加密措施。

B.中央對外控制：建立防火牆、郵件代理伺服器、代理閘道等安全防護平台。

C.資料保護：重要資料透過備份系統進行備援。

D.本公司定期針對同仁進行資訊安全宣導、加強資安意識及強化資訊安全防護。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每年會依實際需求持續投入資安資源。

2.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一)自有資產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使用情形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辦公室(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193、195、197、199 號 5 樓)	建物面積： 1,308.47 平方公尺 (395.82 坪) 土地面積： 338.47 平方公尺 (102.39 坪)	1	110.9	144,894 仟元	-	143,522 仟元	速連	無	無	已投保	有
竹北昌益科技產業園區 B 棟 6 樓(竹北市環科一路 21 及 23 號 6 樓)	建物面積： 4,618.66 平方公尺 (1,397.14 坪) 土地面積： 1,558.35 平方公尺 (471.4 坪)	1	111.9	426,040 仟元	-	413,002 仟元	正基	無	無	已投保	有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使用權資產

1.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採委外加工，非生產製造業並無生產工廠，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2)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LOCKHEART HOLDINGS LTD.	買賣業	-	-	-	-	-	-	權益法	(348)	-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業	358,570	352,300	10,203,437	100%	352,300	-	權益法	40,588	102,034	-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0,203,437	100%	-	-	10,203,437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四、重要契約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正基	租賃合約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5/01~112/04/30	租賃湖口辦公室	無
正基	租賃合約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5/01~113/04/30	租賃湖口辦公室	無
正基	租賃契約書	保樂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2/04/01~112/12/31	租賃昌益科技產發園區 D 棟會館 B2 汽車停車位	無
正基	工程承攬書	聖笠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2/06/01~112/12/31 (完工日期)	新竹辦公室裝修工程(21 號)	保密義務
正基	材料採購承攬書	聖笠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2/06/01~112/12/31 (完工日期)	新竹辦公室裝修工程(21 號)	保密義務
正基	工程承攬書	聖笠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2/06/01~112/12/31 (完工日期)	新竹辦公室裝修工程(23 號)	保密義務
正基	材料採購承攬書	聖笠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2/06/01~112/12/31 (完工日期)	新竹辦公室裝修工程(23 號)	保密義務
正基	經銷契約	科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112/01/01~113/12/31	代理合約書	區域性限制
正基	經銷契約	椰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代理合約書	區域性限制
正基	經銷契約	椰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1/01/01~112/12/31	代理合約書	區域性限制
正基	經銷契約	睿強香港有限公司	112/01/01~113/12/31	代理合約書	區域性限制
正基	經銷契約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代理合約書	區域性限制
正基	經銷契約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代理合約書	區域性限制
正基	短期借款授信	渣打銀行	113/03/31~114/03/31	短期授信	保密責任
正基	短期借款授信	永豐銀行	113/04/24~114/04/30	短期授信	保密責任
正基	短期借款授信	匯豐銀行	112/11/08~113/11/08	短期授信	保密責任
正基	短期借款授信	台新銀行	112/09/30~113/09/30	短期授信	保密責任
正基	短期借款授信	凱基銀行	113/03/25~114/03/25	短期授信	保密責任
正基	長期借款授信	玉山銀行	111/10/07~131/10/07	長期借款	保密責任
正基	長期借款授信	元大銀行	112/07/17~114/07/17	中長期借款	保密責任
正基	合作開發	國立臺灣大學	112/01/01~113/12/31	毫米波高功率輸出放大器模組之研究	研發限制/ 發表限制
速連	短期借款授信	中國信託銀行	111/09/13~112/09/13	短期擔保借款	保密責任
速連	短期借款授信	中國信託銀行	112/07/19~113/01/19	短期擔保借款	保密責任
速連	短期借款授信	玉山銀行	112/07/06~115/07/06	短期擔保借款	保密責任
速連	短期借款授信	玉山銀行	112/07/21~113/07/21	短期借款	保密責任
速連	短期借款授信	中國信託銀行	111/10/05~112/10/05	短期擔保借款	保密責任
速連	短期借款授信	星展銀行	112/08/09 迄今	短期借款	保密責任
速連	長期借款授信	中信銀行	110/07/12~130/07/12	長期擔保借款	保密責任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未曾辦理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另經查閱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計畫執行專區上公告之資料，並詢問本公司相關人員，本公司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111年度初次上櫃前之現金增資案，茲將相關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分述如下：

(一)計畫內容及預計效益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4 月 15 日證櫃審字第 1110003067 號函。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597,430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994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83.48 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公開申購承銷價格則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01.40 元為之，惟該均價高於最低承銷價格之 1.15 倍上限，故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每股新臺幣 96 元溢價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597,430 仟元。

4.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第二季	111 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三季	597,430	300,000	297,43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5.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該次所募集資金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提升公司償債能力，使財務結構更加健全，藉以提升本公司資金調度之靈活性及鞏固公司之市場競爭力，進而降低企業經營風險。

6.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7.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111 年 4 月 15 日。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截至 111 年第三季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 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 定	597,430	計劃已於 111 年第三季完成。
		實 際	597,430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	
		實 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 定	597,430	
		實 際	597,430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	
		實 際	1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三)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12/31 (募資前)	111/6/30 (募資後)	111/12/31 (募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2,051,031	3,409,424	2,237,822
	流動負債		1,177,929	1,916,499	809,828
	負債總額		1,191,967	1,943,011	1,065,436
	營業收入		3,104,597	1,933,221	3,145,981
	營業毛利		595,884	382,082	609,138
	利息支出		1,291	312	1,034
	每股盈餘		6.78	4.80	7.77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6.26	50.13	33.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0,826.77	14,567.94	546.1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4.12	177.88	276.33
	速動比率		118.87	147.49	142.95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本公司提供之個體自結。

本公司為配合初次上櫃新股承銷需要，於 111 年第二季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 597,430 仟元旋即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並於 111 年第三季全數執行完畢，由本公司計畫完成後之基本財務資料、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在基本財務資料方面均呈正向成長，111 年 6 月底流動資產大幅增加主係因本公司該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於 111 年 5 月取得現金增資款項所致；111 年 6 月底負債總額上升，主要係因 111 年上半年度晶片持續缺貨，本公司持續購料導致應付帳款上升所致；營運績效方面，111 年上半年度受惠於 WiFi 6+Bluetooth 雙頻無線通訊模組產品持續出貨以及晶片缺貨影響使 111 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每股盈餘與去年同期相較分別成長 50.84%、57.02%及 75.18%，111 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每股盈餘與去年同期相較分別成長 1.33%、2.22%及 14.6%。在財務結構方面負債比率由 110

年 12 月底的 46.26% 下降至 111 年 12 月底的 33.57%，111 年 6 月底負債比率上升至 50.13%，主要係因本公司持續購料導致應付帳款上升所致，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由 110 年 12 月底的 10,826.77% 上升至 111 年 6 月底的 14,567.94%，111 年 12 月底下降至 546.18%，主要係因本公司於 111 年下半年度取得位於新竹縣竹北市之不動產做為營運據點所致，在償債能力部分，流動比率由 110 年 12 月底的 174.12% 上升至 111 年 12 月底的 276.33%，速動比率由 110 年 12 月底的 118.87% 上升至 111 年 12 月底的 142.95%，綜上所述，該籌資計畫執行完畢後，除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之各項比率均有明顯改善外，本公司之營運績效亦有所提升，顯示該次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效益應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 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606,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

- (1)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6,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 600,0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101% 發行，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
- (2) 如實際發行時因未足額發行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將以自有資金及/或銀行借款支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3. 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3 年第二季	356,250	356,250	-
充實營運資金	113 年第三季	249,750	-	249,750
合計		606,000	356,250	249,75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償還銀行借款

本次募資金額中，356,25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依據預計償還之金額及借款利率估算，預計 113 年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3,234 仟元，往後每年度預計可節省利息支出 6,468 仟元。

(2) 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募資金額中，249,75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增加之營運資金需求，所募得之資金將可取代向銀行融資，除有助於降低本公司對銀行之依存度、增進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強化資金靈活調度能力及公司財務結構外，並可節省利息支出，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上述資金需

求若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以本公司目前短期借款平均利率為 1.9% 設算，預計 113 年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2,373 仟元，往後每年度預計可節省利息支出 4,745 仟元。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 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項 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 600,000 仟元為上限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101%發行)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 期限：三年 2.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投資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以債券面額加計賣回收益率以債券面額之 100%~100.5006% (賣回收益率 0%~0.25%) 以現金一次償還。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 籌資計畫：本次公司債之償還資金預計由本公司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2. 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不適用。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5%~101%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 股份總數：額定資本 1,000,000 仟元，每股金額：10 元。 2. 已發行股份總額：66,226,937 股。 3. 已發行股份金額：662,269,370 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3,034,085 仟元。 負債總額：1,082,134 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1,951,951 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 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凱基商業銀行城東分行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24 號

項 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一)。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如有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本公開說明書之附件一。

(2)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議案，業經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計畫內容及決議程

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之規定，且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上限為 6,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 100 仟元，票面利率 0%，依票面金額 100.5~101%發行，預計總募集金額上限為新臺幣 606,000 仟元。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經參酌公司所屬產業及資本市場價格與接受度而訂定，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之機會，且本次轉換公司債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本次資金募集完成。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預計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其募集資金計畫之完成應具可行性。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①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募集金額為新臺幣 606,000 仟元，其中 356,25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因融資借款所產生相對較高之利息支出，避免財務結構惡化，並提升財務融通彈性及增加資金運用靈活度，經檢視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合同並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故償還銀行借款應屬可行。

②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籌資預計將以募得資金中之 249,750 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藉以支應日常營運與購料所需，有助於提高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考量本次案件申報及資金募集時程，預計募集完成後即可依計畫於 113 年第三季投入充實營運資金，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項目及進度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計畫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

2.本次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償還銀行借款

①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並提升營運競爭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3,104,597	3,145,981	1,939,694
銀行借款利息	1,276	1,023	5,670
銀行借款	-	250,000	412,500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 112 年度銀行借款所負擔之利息費用較 111 年度大幅提高，主要係因本公司為支應購料及日常營運所需而向元大商業銀行借款 200,000 仟元，故使 112 年度之銀行借款較 111 年度大幅增加，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對本公司獲利能力具一定之影響，本公司預計將本次募集之資金 356,25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除可增加資金穩定度、強化靈活調度能力，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依據預計償還之金額及借款利率估算，預計 113 年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3,234 仟元，往後每年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6,468 仟元，將可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減少因利率調升造成公司獲利侵蝕之影響，並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保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降低營運風險，實有其必要性。

②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募資前	募資後(預估)
		112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28.78	14.4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74.01	426.66
	速動比率	202.19	254.84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募資後各項財務比率係依 112 年度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設算

註 2：假設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 113 年底前全數轉換

註 3：速動比率中扣除之存貨係以淨額計算

本次計畫募資資金中之 356,25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後，經檢視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本公司 112 年度之負債占資產比率 28.78%，募資後預期下降為 14.47%，112 年度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例分別為 374.01%及 202.19%，募資後預期流動比率提升為 426.66%，速動比例則提升為 254.84%，整體來說較募資前有所提升及改善，除了改善財務結構外，尚可預留銀行貸款額度供未來資金運用更為靈活，以支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所需，進而降低公司財務、營運風險，藉以提高整體競爭力，故本次募資計畫應具必要性。

③避免資金壓力及減緩股本膨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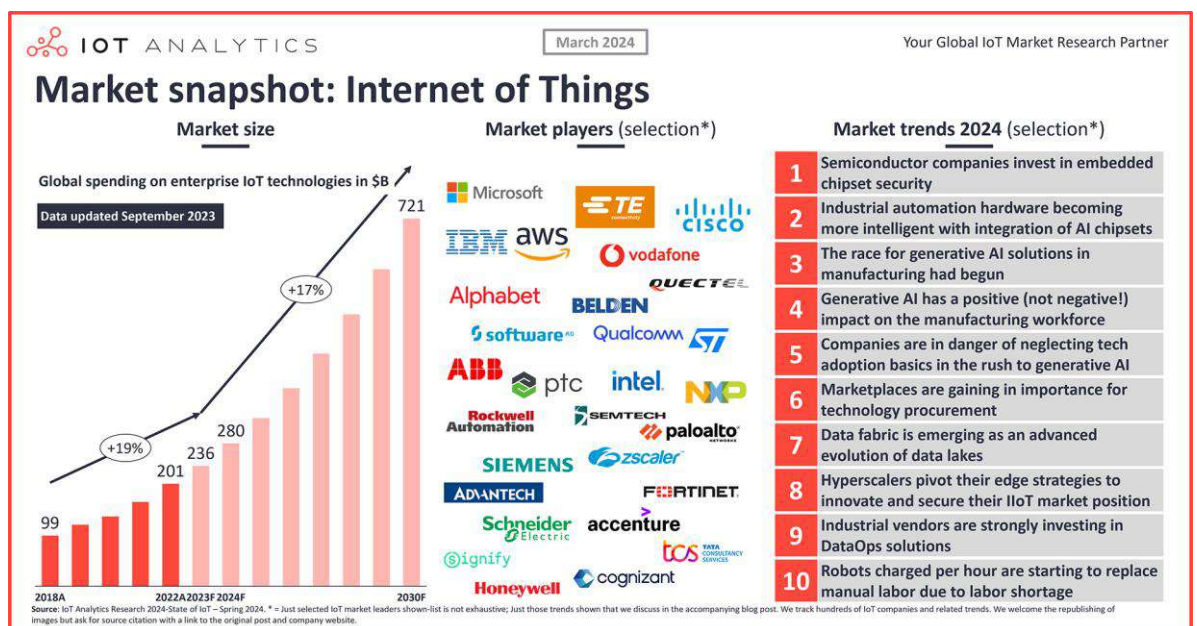
預期未來在營運規模持續成長下，支付日常營運及購買原物料之資金需求將隨之增加。由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本公司 113 年 4 月初帳上現金餘額 694,854 仟元，加計 113 年 4 月至 114 年 7 月之預估非融資收入計 3,281,327 仟元，扣除 113 年 4 月至 114 年 7 月之預估非融資性支出計 3,925,109 仟元，扣除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300,000 仟元及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384,375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633,303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募資為新臺幣 606,000 仟元，其中 356,25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249,750 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確有其必要性，除了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彈性。此外，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係考量在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凍結期後，

債權人於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均可將其轉換成普通股，除可節省利息支付並改善財務結構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資金壓力，將有效提升資金運作調度彈性及財務結構之穩定性。另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而言，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股權之時點不一，因而對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膨脹效果，有助於維持穩定之獲利能力，以提供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保障，故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有其必要性。

(2)充實營運資金

隨著無線通訊技術日新月異以及網路之普及促使物聯網誕生，透過物聯網可將現實世界數位化、統整並分析物與物之數位資訊，其可應用範圍十分廣泛，包含運輸和物流、工業製造、健康醫療、智慧型環境(家庭、辦公、工廠)、個人和社會領域等。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oT Analytics 指出，物聯網裝置將越趨普及，進入萬物皆可聯網時代，人工智慧 (AI) 結合物聯網 (IoT) 的 AIoT 將廣泛應用於車用、醫療、工業、運輸等領域，當前亦積極開拓車載與衛星之新興應用，尤其在全球及政府加速推動電動車、新能源車科技浪潮上，結合 5G AIoT 之科技發展將開發出更多創新的應用場景與商業模式，進而推動全球物聯網市場規模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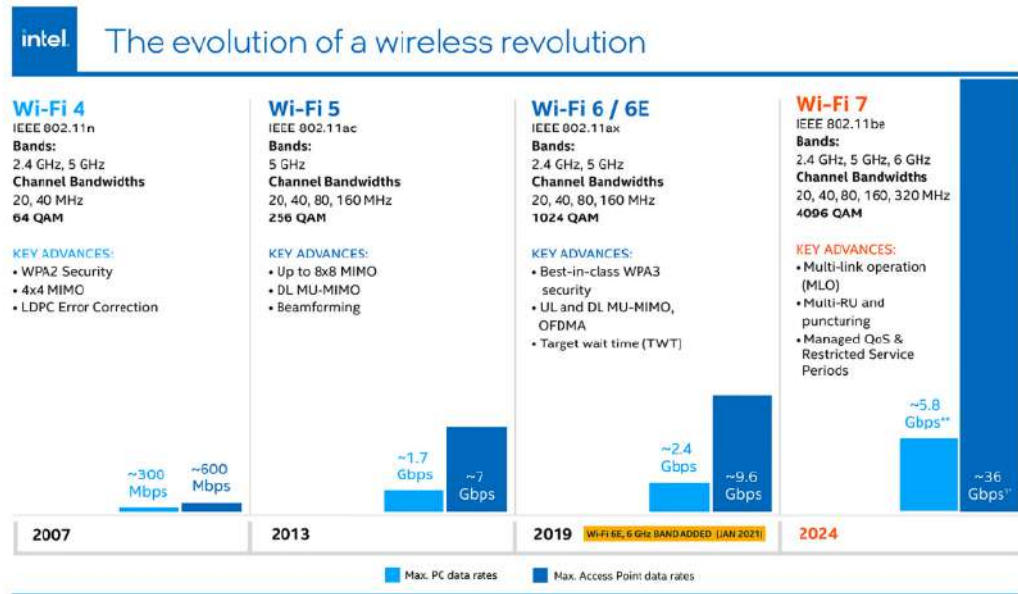
全球物聯網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IoT Analytics，113 年 3 月。

隨著 AIOT 逐漸普及，使用者對於所需之容量、效率、頻寬、覆蓋範圍和性能要求也隨之提高，無線網路技術亦持續提升，WiFi7 對於人工智慧(AI)之發展及應用有著重大幫助，超高速數據傳輸速度更廣泛覆蓋範圍、大幅度地減少延遲、更好的連線品質等能夠促進邊緣計算之發展，隨著 WiFi 7 之普及和應用，我們可以預期在智慧城市、智能家居、工業自動化等領域看到更多創新 AI 應用。

Wi-Fi 標準之演變



資料來源：Intel。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12 年第一季	113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淨額	387,808	460,269

資料來源：本公司個體自結報表。

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及 112 年第一季個體營業收入分別為 460,269 仟元及 387,808 仟元，113 年第一季較前期成長 18.68%，主要係 112 年因消費性電子需求下滑，本公司主要以去化庫存為優先，故營收較低，113 年則因市場庫存陸續去化，以及本公司持續專注於推廣高附加價值產品，在市場需求增加下，帶動本公司業績較去年同期成長。

綜上所述，本公司隨著市場對物聯網服務需求穩定成長，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張並帶動公司營收及獲利提升應屬可期，為順應產業成長趨勢，避免未來發生資金不足之情形，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確有其必要性。

3. 本次計畫之合理性評估

(1)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3 年第二季	356,250	356,250	-
充實營運資金	113 年第三季	249,750	-	249,750
合計		606,000	356,250	249,75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由於本公司之主要融資管道為銀行借款，為因應未來金融政策變動之風險，故擬藉由本次募集與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以節省利息支出，同時可改善財務結構以及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避免公司暴露於流動性不足的風險以提高營運競爭力。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募集資金上限為606,000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考量本次募資經主管機關審核及後續辦理承銷作業時間，預計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於113年第二季完成資金募集陸續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經檢視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內容，均可按合約規定辦理續借，並無不得提前還款或其他特殊之限制，故依其預計進度為113年第二季即可全數清償完畢及113年第三季投入充實營運資金所用，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應屬合理，尚無無法支付款項致計畫延宕之疑慮。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茲分述相關效益如下：

①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募集計畫預計於113年第二季募集完畢，並將356,250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可減少本公司利息費用之負擔，以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1.77%~1.90%設算，預計本公司113年度可節省3,234仟元之利息費用支出，而預計往後每年將可節省利息支出6,468仟元，以避免舉債造成利息支出增加致侵蝕獲利，另可改善本公司之長短期負債結構，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提高資金調度彈性，且在債券持有人陸續轉換為持有股票之情況下，將有益於公司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進而提高公司長期競爭力，經評估其效益尚屬合理。

償還債務計劃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 機構	利率 (%)	契約 期間	首次動撥 日期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金額	擬償還 金額	每年可減少 利息支出	
							113 年度	往後 年度
元大商業銀行	1.90	112/7/17- 114/07/17	112/7/17	營運 周轉	200,000	125,000	1,187	2,375
玉山商業銀行	1.77	111/10/7- 131/10/7	111/10/7	購置辦公 大樓	250,000	231,250	2,047	4,093
合計					450,000	356,250	3,234	6,468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②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將於113年第二季募集完成後，於113年第三季依資金運用進度將249,750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支應購料需求及日常營運週轉之所需。以本公司目前短期借款平均利率約1.9%設算，預估113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2,373仟元，自114年度起每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4,745仟元。考量未來營運發展動能成長之情況下，以本次募集資金支應本公司未來營運需求，將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並增加財務調度之靈活性，且維持本公司未來成長之競爭力，對未來長期營運發展將有助益，其效益應屬合理。

③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 12 月 31 日 (募資前)	113 年第四季 (籌資後)	
			未轉換	全數轉換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28.78	34.73	14.4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74.01	426.66	426.66
	速動比率	202.19	254.84	254.8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工作底稿。

註 1：以本公司 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為基礎，並按本次預計籌資募集之 606,000 仟元所設算之財務比率。

註 2：速動比率中扣除之存貨係以淨額計算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預計於 113 年第二季募集完成後，旋即依資金運用計畫償還銀行借款並於 113 年第三季充實營運資金。除可減輕本公司利息負擔外，亦可增加可供運用的銀行借款額度，提高未來財務運用空間，並改善財務結構及提高未來清償債務能力。

就募資前後財務比率變動方面，在執行募集資金並隨著公司債全數轉換為股本後，籌資前之負債比率預計將由 28.78% 降低至 14.47%；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預估可由 374.01% 及 202.19%，分別提升至 426.66% 及 254.84%。由上開數據可知，於募集資金運用後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高公司中長期競爭力外，對本公司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之改善，顯見具有正面助益。除此之外，尚可避免舉債造成利息支出增加致侵蝕獲利，降低融資環境之條件變動對公司財務產生之影響，強化公司對外在環境變動風險之因應能力，提升公司資金調度彈性及維持公司既有之競爭能力，故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可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說明，經評估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應具可行性及必要性，且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

4. 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權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債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或需擔保品。 4.到期有還款壓力。

(2)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考量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以本次募集資金規模而言並不符合經濟效益，且本次資金主要用於國內，匯回時存有匯兌風險，故不予考慮。若以銀行借款方式籌資，需負擔利息支出，且遇產業景氣波動時，資金調度將受到金融緊縮政策及融資額度限制之影響，進而提高公司財務營運風險。若發行普通公司債籌資，由於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每年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若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支應，其風險折現率較低，可較銀行借款節省利息支出，且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惟全數舉債支應，於債權人轉換前，將無法使負債比率快速下降；而若以大幅現金增資方式籌措資金，雖可減少利息負擔並降低負債比率，惟將立即膨脹股本，對每股盈餘將產生較大之稀釋作用。本公司本次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以下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等方案，評估對本公司每股盈餘、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註 1)	606,000	606,000	606,000	606,000
資金成本(註 2)	11,514	—	—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	66,227	66,227	66,227	66,227
預計增發股數(註 3)	—	5,484	4,690	—
籌資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6,227	71,711	70,925	66,227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註 4)	17.39	—	—	—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註 4)(註 5)(A)	—	7.65%	6.62%	—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1-(1/1+A))	—	7.10%	6.21%	—

註 1：本次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 606,000 仟元。

註 2：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為 0%，銀行借款利率係以本公司目前平均借款利率 1.9%，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3：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10.5 元，假設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均為新臺幣 129 元。

註 4：為便於分析，均以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數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不另考慮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註 5：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並假設原股東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

①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如上表設算，假設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籌資後之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為 6.21%，優於以現金增資方式進行資金募集，且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觀之，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對本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顯現，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下，本次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②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以本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各年度本公司雖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2 號及 39 號規定依本次發行之實質利率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惟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綜上，本公司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可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為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③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

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綜上評估，考量對發行人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購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附件一及附件二。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五及所編製之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項目		113 年 1~3 月 (實際數)	113 年 4 月~ 114 年 7 月(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 1		445,292	694,854
非融資性收入 2		669,077	3,281,327
非融資性支出 3		391,390	3,925,109
最低要求現金餘額 4		300,000	3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5		28,125	384,375
現金餘額(短絀)7=1+2-3-4-5		394,854	(633,303)
因應方式	銀行借款	—	—
	發行公司債	—	606,000
	發行新股	—	—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以 113 年 4 月至 114 年 7 月之期間觀之，期初現金加計非融資性收入並減除非融資性營運支出後，因需償還之銀行借款淨額共 384,375 仟元，並考量每

月最低安全現金存量水位需維持在 300,000 仟元，故在未進行借款及籌資的情況下，預計將產生資金缺口約 633,303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增加營運風險及侵蝕獲利，故為避免資金壓力並降低銀行依存度及提高企業整體競爭力，本公司本次募資金額為新臺幣 606,000 仟元，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確有其必要性，除了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改善財務結構，同時在持續獲利且有足夠自有資金的情況下，未來將可藉由日常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支應營運所需支出，使公司經營更佳穩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有正面助益。綜前所述，本公司本次預計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籌資金額 606,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以期節省利息支出、降低對金融機構依存度及改善財務結構，進而降低營運風險與財務風險，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

113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月份	113/1	113/2	113/3	113/4	113/5	113/6	113/7	113/8	113/9	113/10	113/11	113/12	小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445,292	533,983	612,678	694,854	636,747	643,418	881,985	763,928	771,079	717,395	708,554	699,694	445,292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帳款收現	258,940	149,806	191,686	129,029	173,538	175,384	165,992	187,787	194,612	181,686	210,624	204,871	2,223,955
股利收入	-	-	-	-	-	-	135,706	-	-	-	-	-	135,706
其他收入	7,945	49,207	11,493	12,163	1,717	17,123	2,293	17,415	2,033	18,169	1,886	20,101	161,545
小計	266,885	199,013	203,179	141,192	175,255	192,507	303,991	205,202	196,645	199,855	212,510	224,972	2,521,206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費用付現	144,262	93,770	115,362	149,232	161,494	182,443	183,307	190,504	206,184	201,299	214,073	222,059	2,063,989
薪資費用	5,174	25,960	5,069	5,604	5,754	19,454	6,547	6,547	23,575	6,547	6,547	6,547	123,325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231,794	-	-	-	-	-	231,794
購置固定資產				15,750	800	1,250	400	1,000	800	850	750	1,700	23,300
其他支出	633	588	572	588	536	543	-	-	19,770	-	-	-	23,230
小計	150,069	120,318	121,003	171,174	168,584	203,690	422,048	198,051	250,329	208,696	221,370	230,306	2,465,638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450,069	420,318	421,003	471,174	468,584	503,690	722,048	498,051	550,329	508,696	521,370	530,306	2,765,638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262,108	312,678	394,854	364,872	343,418	332,235	463,928	471,079	417,395	408,554	399,694	394,360	200,860
融資淨額 7													
銀行還款	(28,125)	-	-	(28,125)	-	(356,250)	-	-	-	-	-	-	(412,500)
發行公司債	-	-	-	-	-	606,000	-	-	-	-	-	-	606,000
小計	(28,125)	-	-	(28,125)	-	249,750	-	-	-	-	-	-	193,50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533,983	612,678	694,854	636,747	643,418	881,985	763,928	771,079	717,395	708,554	699,694	694,360	694,360

114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月份	114/1	114/2	114/3	114/4	114/5	114/6	114/7	114/8	114/9	114/10	114/11	114/12	小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694,360	637,087	623,735	591,473	571,821	539,329	547,847	293,668	307,531	287,261	291,977	319,356	694,360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帳款收現	209,315	200,383	183,447	153,431	199,569	201,691	190,891	215,956	223,803	211,779	245,159	266,497	2,501,921
股利收入	-	-	-	-	-	-	30,610	-	-	-	-	-	30,610
其他收入	1,632	19,726	1,449	15,577	1,311	18,924	1,242	18,349	670	19,324	633	21,668	120,505
小計	210,947	220,109	184,896	169,008	200,880	220,615	222,743	234,305	224,473	231,103	245,792	288,165	2,653,036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費用付現	228,086	225,672	209,378	180,888	185,785	204,342	204,263	212,694	217,390	198,372	210,669	230,840	2,508,379
薪資費用	40,134	7,797	7,797	7,797	28,172	7,797	7,797	7,797	7,797	28,068	7,797	7,797	166,547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264,908	-	-	-	-	-	264,908
購置固定資產	3,520	3,520	3,520	3,520	3,520	1,600	1,600	1,600	-	-	-	-	22,400
其他支出	-	-	-	-	19,448	-	-	-	19,609	-	-	-	39,057
小計	271,740	236,989	220,695	192,205	236,925	213,739	478,568	222,091	244,796	226,440	218,466	238,637	3,001,29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571,740	536,989	520,695	492,205	536,925	513,739	778,568	522,091	544,796	526,440	518,466	538,637	3,301,29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333,567	316,687	280,888	257,691	221,646	228,522	(27,303)	(15,089)	(35,412)	(30,749)	(3,423)	46,105	46,105
融資淨額 7													
銀行借款	-	-	-	-	-	-	-	-	-	-	-	-	-
銀行還款	-	-	-	-	-	-	-	-	-	-	-	-	-
小計	-	-	-	-	-	-	-	-	-	-	-	-	-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633,567	616,687	580,888	557,691	521,646	528,522	272,697	284,911	264,588	269,251	296,577	346,105	346,105

-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主要係考量個別客戶之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紀錄及往來交易情形給予適當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其主要授信條件為月結 30~90 天不等。本公司預計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對銷售客戶之收款政策變化不大，其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依據本公司之上開授信政策，並參酌過去之收款經驗，作為預估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預算基礎，故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在應付款項方面，本公司對供應商之選定及其付款條件則視採購產品之數量、單價、品質、雙方合作期間及廠商供貨穩定性與及時性等因素而有不同，一般付款天期約為 60~90 天，該所屬產業為通信網路業，依客戶需求客製化所需之無線通訊模組，本公司所編製之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之各月應付款項及費用付款情形，主要係依本公司之付款政策為參考依據，並預估未來之付款條件、薪資等費用作為推估未來各月份應付款項及費用付現之基礎，故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 1~3 月 實際數	113 年 4 月~12 月 預計數	114 年度 預計數	資金來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300	22,400	自有資金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之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依目前經營策略、產業狀況、市場需求及產能配置等因素所擬定，本公司 113~114 年度之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用於購置設備，本公司預計於 113~114 年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45,700 仟元，主要係主係因應日常營運所進行設備之增添、汰舊換新及修繕等支出，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支應。經評估本公司相關資本支出計畫係考量目前資產使用情形、市場需求及付款時程編列而得，應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槓桿度	1.00	1.03
負債比率(%)	33.57%	28.78%

資料來源：依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 1，數值愈大財務風險愈高，而該指數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就財務

槓桿操作而言，須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之流動性與週轉性，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將可節省利息支出，避免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本公司 111~112 年度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00 倍及 1.03 倍。112 年度為因應營運所需，故向元大商業銀行借款 200,000 仟元，使利息支出增加，致財務槓桿度略增至 1.03，經評估本公司若不藉由本次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資金，而全數以金融機構融資方式籌措所需資金，將加重利息負擔，並使財務結構趨於惡化；故本次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可取得長期穩定資金，減少利息支出對獲利侵蝕之影響，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之影響。

在負債比率方面，本公司 111 及 112 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33.57%及 28.78%，112 年度負債比率較 111 年度下降，主要係因 111 年 Wi-Fi 6 產品線持續放量，由於其晶片及模組價格較高，使本公司銷售產品之價格有所提升，隨營收成長使進貨較多，而 112 年因消費性電子需求下滑，公司主要以去化庫存為優先，故進貨減少，導致 112 年應付帳款減少，使負債比率下降，惟隨著 AIOT 逐漸普及，使用者對於所需之容量、效率、頻寬、覆蓋範圍和性能要求也隨之提高，WIFI7、5G RedCap 以及智慧家庭生態系兼容性與連線之標準規範落地均有利於無線通訊產業之發展，日後隨著營運規模擴大，相關營運資金需求亦將持續增加，本公司本次係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雖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亦屬負債性質，惟轉換公司債具有投資人可選擇將債權轉換成股權之特性，故若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後，對本公司而言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強化償債能力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及提升資金運作彈性調度及財務結構之穩定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將作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用，預計可減少利息支出，以適度減輕其財務負擔，對其整體營運發展有正面助益，故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以356,250仟元償還銀行借款，茲列示預計償還之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註)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113 年可節省之利息支出
元大商業銀行	1.90	112/07/17-114/07/17	營運周轉	200,000	125,000	1,187
玉山商業銀行	1.77	111/10/7-131/10/7	購置辦公大樓	250,000	231,250	2,047
合計				450,000	356,250	3,234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茲就預計償還之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合理性及其效益說明如下：

①購置辦公大樓

A.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合理性

(A)因應公司營業規模成長，活化營運資金調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2,417,460	3,104,597	3,145,981
稅前淨利	339,936	499,883	575,89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中之 231,250 仟元，其原借款之部分係用於購買位於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之辦公場所，主係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及營運需求，組織規模逐年擴張，員工數持續成長，原先租賃之辦公空間已漸不敷使用，面臨室內空間飽和等問題，搬遷至新的辦公空間除能解決目前使用空間不足，並保留未來營運擴張所需之使用空間彈性外，搬遷至科技園區亦能產生良好的群聚效應，促進產業升級，且能有效結合周邊產官學研資源，對本公司整體未來發展有所助益。本公司 109~111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分別為 2,417,460 仟元、3,104,597 仟元及 3,145,981 仟元，稅前淨利分別為 339,936 仟元、499,883 仟元及 575,892 仟元，整體營運狀況均呈現成長之趨勢，顯見本公司取得辦公場所所以融資借款方式支應，而保留充足之營運資金以因應營業規模成長，活化營運資金調度，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節省租賃成本支出，以減輕財務負擔並強化財務結構

本公司先前向正文科技租賃位於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中華路之辦公場所，受所在空間使用及契約訂立之侷限，實難以符合並貼切企業用途，進而影響企業的長遠規劃。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掛牌上櫃，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及營運需求，組織規模逐年擴張，員工數持續成長，本公司評估購買位於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之辦公場所，一方面能讓員工有便利穩定之工作環境，另一方面還能進駐科技園區享有公用資源，並提供客戶舒適寬敞之空間，亦能將企業資源集中運用，提高行政效率，透過企業總部展現企業之精神及企業形象。

此外，經檢視本公司與正文科技之租賃合約，本公司向正文科技租賃之每年租金為 3,243 仟元，購買新辦公場所所衍生之借款利息費用每年約為 4,094 仟元，惟之前向正文承租之總坪數僅約為 241 坪，環科一路之辦公場所權狀總坪數則約為 1,397.14 坪，故購買環科一路之辦公場所長期看來可節省租賃成本支出，並減輕財務負擔及強化財務結構，此外亦能取得更多空間作為營運規劃之用。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擬償還之玉山銀行借款，其原借款用途係用以支應購置環科一路之辦公場所，以供公司作為辦公總部及設計研發中心使用，實屬合理且確有其必要性。

B.原借款用途之效益

(A)提升工作環境彈性，有利公司整體規劃

本公司自行購買辦公場所所有利於其針對營運發展需求進行整體長遠規劃，提供中長期發展需求的使用空間，且使本公司能隨未來整體業務規模成長，亦可增加規劃會議室以提供員工進行討論合作之空間、存放財務傳票等資料之倉庫空間、茶水間、員工休憩區等。綜上所述，購買辦公場所相較於租賃更能有效規劃完善之工作環境。

(B)交通便利，地理位置優越

環科一路辦公大樓鄰近竹北火車站，且周遭道路系統完善，與區外聯結便利，具有優越之交通及地理位置，讓員工能更快速且便利抵達公司，此外，科技園區規劃完善，公共設施豐富，有助於增加留才機會。

(C)節省未來租金支出

本公司隨業績及產能持續擴張，109~111 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均呈逐年成長之趨勢，就節省租金之角度觀之，每年將節省原先向正文承租辦公室之租金支出 3,243 仟元，就節省利息之角度觀之，預計償還購置辦公大樓借款後 113 年度可節省 2,047 仟元之利息支出，未來每年度可節省 4,094 仟元之利息支出，此外，隨本公司營運持續成長，預計未來購買環科一路辦公大樓之效益將逐漸顯現。

②充實營運資金

A.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償還之銀行借款中125,000仟元，原借款係用於支應購料及日常營運所需之資金而舉借之銀行借款，主要係本公司111年上半年利基型產品及Wi-Fi 6產品線持續放量，再加上市場晶片缺貨之影響，使模組價格提高，導致營收持續成長，下半年隨著消費市場轉弱，陸續傳出存貨庫存偏高之情形，所以下半年業績開始下滑，惟全年營收仍是小幅度成長，112年因為美國升息，俄烏戰爭及通膨問題壓抑消費性電子的需求，而代理商庫存過高，導致營收大幅下滑，為支應購料及日常營運所需因而舉借銀行借款，經評估其原借款用途確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原借款用途之效益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第四季	112 年第四季
營業收入	436,701	493,088
營收成長率(%)	—	12.9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之個體自結報表。

本公司原借款係為支應購料及日常營運所需，就以本公司之個體營業收入觀之，112 年第四季之營業收入較 111 年第四季成長 12.91%，主係 111 上半年雖因市場晶片持續缺貨而導致客戶仍繼續備料，111 下半年受到消費性產品受短期景氣循環影響而需求衰退以及上半年備料過多之影響，使客戶庫存水位位於高檔，故 111 下半年業績逐漸下滑，112 年第四季則因客戶庫存逐漸去化，且持續推動高附加價值應用領域產品，使營收逐漸回升，較去年同期成長，綜上影響，使本公司 112 年第四季營業收入較 111 年同期成長，由於本公司營運規模逐年擴增，為維持正常營運並持續擴展業務規模，藉由金融機構取得營運資金，以因應營運成長所需之購料及費用支出應屬合理，且藉由該等款項之挹注及未來新產品應用出貨逐漸增溫下，應可帶動本公司營運及獲利能力持續走升，因此動撥中期及短期借款支應營運所需資金缺口，對本公司之整體營運實有其必要且有一定之助益。

整體而言，本公司係透過銀行借款之資金挹注，以維持營業活動及應付款項資金周轉，可見銀行融通方式對本公司維持適當資金水位供日常營運，係實屬合理且必要，銀行借款之資金挹注以及展延對本公司正常營運以及資金融通與調度亦已發揮效益。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計畫金額為 606,000 仟元，經檢視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 113 年 4 月至 114 年 12 月之購置固定資產金額支出金額為 45,700 仟元，主係因應日常營運所進行設備之增添、汰舊換新及修繕等支出，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支應。綜上，本公司未來之重大資本支出金額為 45,700 仟元，未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1,623,689	1,796,057	2,393,666	2,617,829	2,038,2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070	17,102	158,025	586,476	680,434
無形資產		59,647	56,746	55,437	52,002	48,661
其他資產		121,521	148,505	235,250	245,776	266,765
資產總額		1,822,927	2,018,410	2,842,378	3,502,083	3,034,08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33,530	761,444	1,372,173	1,067,327	698,103
	分配後	853,996	1,002,376	1,733,571	1,497,802	929,897(註 2)
非流動負債		13,010	10,419	85,424	326,467	384,0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46,540	771,863	1,457,597	1,393,794	1,082,134
	分配後	867,006	1,012,795	1,818,995	1,824,269	1,313,928(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76,387	1,246,547	1,384,781	2,108,289	1,951,951
股 本		602,329	602,329	602,329	662,269	662,269
資本公積		302,281	272,165	272,165	807,634	807,66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4,947	391,283	558,727	694,770	542,149
	分配後	74,481	150,351	197,329	264,295	310,355(註 2)
其他權益		(23,170)	(19,028)	(48,440)	(56,384)	(60,13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76,387	1,246,547	1,384,781	2,108,289	1,951,951
	分配後	955,921	1,005,615	1,023,383	1,677,814	1,720,157(註 2)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金額係 112 年盈餘分配案經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向股東會報告。

2.合併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新臺幣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2,185,541	2,665,325	3,391,527	3,505,991	2,186,288
營業毛利	280,637	576,418	758,351	803,771	521,507
營業損益	128,667	367,780	497,936	503,759	267,8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938)	(14,482)	17,649	99,171	49,874
稅前淨利	108,729	353,298	515,585	602,930	317,74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0,117	286,468	408,182	496,528	277,74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0,117	286,468	408,182	496,528	277,7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502)	4,158	(29,016)	(7,031)	7,6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615	290,626	379,166	489,497	285,38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0,117	286,468	408,182	496,528	277,74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85,615	290,626	379,166	489,497	285,3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31	4.76	6.78	7.77	4.19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流動資產		1,277,192	1,436,981	2,051,031	2,237,822	1,774,2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269	16,785	12,920	432,807	529,111
無形資產		394	262	1,722	1,056	484
其他資產		473,142	520,751	511,075	502,040	437,077
資產總額		1,767,997	1,974,779	2,576,748	3,173,725	2,740,9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83,099	719,721	1,177,929	809,828	474,381
	分配後	803,565	960,653	1,539,327	1,240,303	706,175(註 2)
非流動負債		8,511	8,511	14,038	255,608	314,5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1,610	728,232	1,191,967	1,065,436	788,966
	分配後	812,076	969,164	1,553,365	1,495,911	1,020,760(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76,387	1,246,547	1,384,781	2,108,289	1,951,951
股 本		602,329	602,329	602,329	662,269	662,269
資本公積		302,281	272,165	272,165	807,634	807,66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4,947	391,283	558,727	694,770	542,149
	分配後	74,481	150,351	197,329	264,295	310,355(註 2)
其他權益		(23,170)	(19,230)	(48,440)	(56,384)	(60,13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76,387	1,246,547	1,384,781	2,108,289	1,951,951
	分配後	955,921	1,005,615	1,023,383	1,677,814	1,720,157(註 2)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金額係 112 年盈餘分配案經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向股東會報告。

4.個體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2,115,139	2,417,460	3,104,597	3,145,981	1,939,694
營業毛利	251,571	437,616	595,884	609,138	406,283
營業損益	120,742	292,208	410,122	406,367	223,9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913)	47,728	89,761	169,525	82,242
稅前淨利	108,829	339,936	499,883	575,892	306,17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0,117	286,468	408,182	496,528	277,74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0,117	286,468	408,182	496,528	277,7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502)	4,158	(29,016)	(7,031)	7,6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615	290,626	379,166	489,497	285,38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0,117	286,468	408,182	496,528	277,74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85,615	290,626	379,166	489,497	285,3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31	4.76	6.78	7.77	4.19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並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龔則立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龔則立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龔則立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涵妮、楊靜婷	無保留意見
1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涵妮、楊靜婷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11 年因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改由方涵妮及楊靜婷會計師簽證。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0.95%	38.24%	51.28%	39.80%	35.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3,704.42%	4,957.47%	911.34%	413.46%	342.8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221.35%	235.88%	174.44%	245.27%	291.97%
	速動比率 (%)	150.21%	162.21%	113.28%	121.59%	142.92%
	利息保障倍數 (%)	72.66	462.01	269.54	179.87	36.1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93	6.59	6.04	6.76	6.02
	平均收現日數	53	55	60	54	61
	存貨週轉率 (次)	3.86	5.26	4.72	2.88	1.6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00	4.67	3.75	3.62	4.06
	平均銷貨日數	95	69	77	127	2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95.91	97.34	36.34	9.35	3.4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4	1.39	1.40	1.11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18%	14.94%	16.86%	15.74%	8.72%
	權益報酬率 (%)	8.40%	24.66%	31.02%	28.43%	13.6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8.05%	58.66%	85.60%	91.04%	47.98%
	純益率 (%)	4.12%	10.75%	12.04%	14.16%	12.70%
	每股盈餘 (元)	1.31	4.76	6.78	7.77	4.1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9.20%	44.67%	30.76%	0.07%	14.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93.32%	152.49%	106.37%	67.01%	49.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1.70%	18.49%	13.73%	(15.88%)	(15.2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4	1.05	1.04	1.04	1.09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1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償債能力

A.利息保障倍數下降：112 年因利息支出增加且獲利下降，導致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3)經營能力

A.存貨週轉率 (次) 下降：112 年因業績下滑致銷貨成本大幅減少，導致存貨週轉率下降。

B.平均銷貨日數上升：112 年度因存貨週轉率下降，導致平均銷貨日數上升。

C.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下降：112 年因業績下滑，且兩年度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導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下降。

D.總資產週轉率 (次) 下降：112 年因業績下滑，導致總資產週轉率下降。

(4)獲利能力

A.資產報酬率下降：112 年因稅後淨利減少，導致資產報酬率下降。

B.權益報酬率下降：112 年因稅後淨利減少，且兩年度平均股東權益增加，導致股東權益報酬率下降。

C.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下降：112 年因稅前純益下滑，導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下降。

D 每股盈餘下降：112 年因業績下滑，使稅後淨利減少，導致每股盈餘下降。

(5)現金流量

A.現金流量比率上升：112 年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而流動負債減少，導致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B.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112 年因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下降，且近五年現金股利增加，導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國際會計準則(個體)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39.12%	36.88%	46.26%	33.57%	28.7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5,493.43%	6,897.44%	9,759.43%	544.87%	428.3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86.97%	199.66%	174.12%	276.33%	374.01%
	速動比率 (%)	118.36%	129.52%	107.76%	127.84%	176.22%
	利息保障倍數 (%)	75.95	520.53	388.21	557.96	54.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01	6.35	5.84	6.46	5.78
	平均收現日數	52	58	62	56	63
	存貨週轉率 (次)	3.87	5.38	4.86	2.94	1.6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96	4.54	3.65	3.52	3.96
	平均銷貨日數	94	68	75	124	2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17.78	127.42	190.88	14.04	4.0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2	1.29	1.36	1.09	0.6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25%	15.33%	17.98%	17.30%	9.55%
	權益報酬率 (%)	8.40%	24.66%	31.02%	28.43%	13.6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註 6)	18.07%	56.44%	82.99%	86.96%	46.23%
	純益率 (%)	4.26%	11.85%	13.15%	15.78%	14.32%
	每股盈餘 (元)	1.31	4.76	6.78	7.77	4.1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0.68%	40.25%	28.77%	(14.87%)	124.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65.11%	124.55%	98.01%	57.54%	38.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7.73%	13.61%	6.94%	(20.00%)	(16.1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3	1.04	1.03	1.04	1.09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0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						
A.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112 年因股東權益減少，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導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上升：112 年因流動負債減少，導致流動比率上升。						
B.速動比率上升：112 年因流動負債減少，導致速動比率上升。						
C.利息保障倍數減少：112 年因利息支出增加且獲利下降，導致利息保障倍數減少。						
(3)經營能力						
A.存貨週轉率 (次) 下降：112 年因業績下滑至銷貨成本大幅減少，導致存貨週轉率下降。						
B.平均銷貨日數上升：112 年因存貨週轉率下降，導致平均銷貨日數上升。						
C.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下降：112 年因業績下滑，且兩年度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導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下降。						
D.總資產週轉率 (次) 減少：112 年因業績下滑，導致總資產週轉率下降。						
(4)獲利能力						
A.資產報酬率下降：112 年因稅後淨利下滑，導致資產報酬率下降。						
B.權益報酬率下降：112 年因稅後淨利下滑，且兩年度平均股東權益增加，導致股東權益報酬率下降。						

C.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下降：112 年因稅前純益下滑，導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下降。

D.每股盈餘減少：112 年因業績下滑，使稅後淨利下滑，導致每股盈餘減少。

(5)現金流量

A.現金流量比率上升：112 年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而流動負債減少，導致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B.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112 年因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下降，且近五年現金股利增加，導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個體財務報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747,810	23.56	445,292	16.25	(302,518)	(40.45)	主係 112 年度支付辦公室裝潢費用及支付股利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282	0.95	128,696	4.70	98,414	324.99	主係將銀行存款轉做長天期定存所致。
其他應收款	503	0.02	36,010	1.31	35,507	7,059.05	主係對代工廠的應收代採購款項增加所致。
存貨	1,078,301	33.98	812,423	29.64	(265,878)	(24.66)	主係因業績下滑、進貨減少，IC 晶片以去化庫存為主所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6,568	13.44	352,300	12.85	(74,268)	(17.41)	主係因子公司盈餘分派予母公司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2,807	13.64	529,111	19.30	96,304	22.25	主係 112 年度認列辦公室裝潢款所致。
應付帳款	545,852	17.20	146,645	5.35	(399,207)	(73.13)	主係 112 年度因業績下滑，相關進貨亦下降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45,091	1.42	-	0.00	(45,091)	(100.00)	主要係因 112 年度獲利減少，預期應支付的所得稅減少所致。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500	0.39	112,500	4.10	100,000	800.00	主係長期借款中屬於一年到期的部分增加所致。
長期借款	237,500	7.48	300,000	10.95	62,500	26.32	主係本公司為支應購料及日常營運所需而動用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106,493	3.36	156,237	5.70	49,744	46.71	主係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539,837	17.01	329,528	12.02	(210,309)	(38.96)	主係 112 年度業績下滑，獲利衰退導致。
營業收入	3,145,981	100.00	1,939,694	100.00	(1,206,287)	(38.34)	主係 112 年度消費性市場需求放緩，故銷貨收入減少。
營業成本	2,536,843	80.64	1,533,411	79.05	(1,003,432)	(39.55)	主係 112 年度消費性市場需求放緩，出貨量降低故成本減少。
營業毛利	609,138	19.36	406,283	20.95	(202,855)	(33.30)	主係 112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致使營業毛利減少。
營業淨利	406,367	12.92	223,937	11.54	(182,430)	(44.89)	主係 112 年度營業毛利減少，雖費用有所控制，仍使營業淨利減少。
其他利益及損失	44,931	1.43	17,236	0.89	(27,695)	(61.64)	主係因 111 年度美元大幅升值，產生大量兌換利益，本年度美元匯率變動較小且上半年度為貶值，故兌換利益大幅減少。

會計科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05,365	3.35	40,240	2.07	(65,125)	(61.81)	主係因子公司淨利下降，致認列之投資利益減少所致。
稅前淨利	575,892	18.31	306,179	15.78	(269,713)	(46.83)	主係112年度獲利減少，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也較前一年度減少，故使稅前淨利減少。
所得稅費用	79,364	2.52	28,430	1.47	(50,934)	(64.18)	主係112年度獲利減少，且因處分子公司 Lockheart，以前年度之投資損失於稅上轉為已實現損失，致使本年度所得稅費用減少。
本期淨利	496,528	15.78	277,749	14.32	(218,779)	(44.06)	主係112年度稅前淨利減少，雖然所得稅費用有所下降，惟仍出現稅後淨利減少。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9,497	15.56	285,380	14.71	(204,117)	(41.70)	主係因 112 年度獲利減少，稅後淨利亦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合併財務報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995,900	28.44%	615,294	20.28%	(380,606)	(38.22)	主係 112 年度本公司支付辦公室裝潢費用及支付股利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282	0.86%	128,696	4.24%	98,414	324.99	主係將銀行存款轉做長天期定存所致。
其他應收款	796	0.02%	36,288	1.20%	35,492	4,458.79	主係對代工廠的應收代採購款項增加所致。
存貨	1,178,595	33.65%	875,113	28.84%	(303,482)	(25.75)	主係因業績下滑、進貨減少，IC 晶片以去化庫存為主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6,476	16.75%	680,434	22.43%	93,958	16.02	主係 112 年度本公司認列辦公室裝潢款所致。
應付帳款	569,721	16.27%	155,299	5.12%	(414,422)	(72.74)	主係 112 年度因業績下滑，相關進貨亦下降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67,440	1.93%	14,723	0.49%	(52,717)	(78.17)	主要係因 112 年度獲利減少，預期應支付的所得稅減少所致。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500	0.36%	113,381	3.74%	100,881	807.05	主係長期借款中屬於一年到期的部分增加所致。
長期借款	307,500	8.78%	369,119	12.17%	61,619	20.04	主係本公司為支應購料及日常營運所需而動用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106,493	3.04%	156,237	5.15%	49,744	46.71	主係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539,837	15.41%	329,528	10.86%	(210,309)	(38.96)	主係112年度業績下滑，獲利衰退導致。

會計科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營業收入	3,505,991	100.00%	2,186,288	100.00%	(1,319,703)	(37.64)	主係112年度消費性市場需求放緩，故銷貨收入減少。
營業成本	2,702,220	77.07%	1,664,781	76.15%	(1,037,439)	(38.39)	主係112年度消費性市場需求放緩，出貨量降低故成本減少。
營業毛利	803,771	22.93%	521,507	23.85%	(282,264)	(35.12)	主係本年度營業收入減少，致使營業毛利減少。
營業費用	300,012	8.56%	253,638	11.60%	(46,374)	(15.46)	主係因 112 年度業績下降，相關推銷費用亦隨之下降且員工分紅提列亦減少所致。
營業淨利	503,759	14.37%	267,869	12.25%	(235,890)	(46.83)	主係 112 年度營業毛利減少，雖費用有所控制，仍使營業淨利減少。
其他利益及損失	80,173	2.29%	18,280	0.84%	(61,893)	(77.20)	主係因 111 年度美元大幅升值，產生大量兌換利益，本年度美元匯率變動較小且上半年度為貶值，故兌換利益大幅減少。
稅前淨利	602,930	17.20%	317,743	14.53%	(285,187)	(47.30)	主係112年度獲利減少，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也較前一年度減少，故使稅前淨利減少。
所得稅費用	106,402	3.03%	39,994	1.83%	(66,408)	(62.41)	主係112年度獲利減少，且因處分子公司 Lockheart，以前年度之投資損失於稅上轉為已實現損失，致使本年度所得稅費用減少。
本期淨利	496,528	14.16%	277,749	12.70%	(218,779)	(44.06)	主係112年度稅前淨利減少，雖然所得稅費用有所下降，惟使稅後淨利減少。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9,497	13.96%	285,380	13.05%	(204,117)	(41.70)	主係因 112 年度獲利減少，稅後淨利亦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2.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2.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1.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237,822	1,774,245	(463,577)	(20.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2,807	529,111	96,304	22.25
其他資產	502,040	437,077	(64,963)	(12.94)
無形資產	1,056	484	(572)	(54.17)
資產總額	3,173,725	2,740,917	(432,808)	(13.64)
流動負債	809,828	474,381	(335,447)	(41.42)
非流動負債	255,608	314,585	58,977	23.07
負債總額	1,065,436	788,966	(276,470)	(25.95)
股本	662,269	662,269	-	-
資本公積	807,634	807,665	31	-
保留盈餘	694,770	542,149	(152,621)	(21.97)
其他權益	(56,384)	(60,132)	(3,748)	6.65
股東權益總額	2,108,289	1,951,951	(156,338)	(7.42)

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流動資產減少：主係現金與約當現金以及存貨金額減少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認列新辦公室之裝修款所致。

(3)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業績下滑，進貨減少，使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4)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為支應購料及日常營運所需之資金而動用借款額度，使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5)負債總額減少：主係業績下滑，進貨減少，使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6)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獲利減少，導致保留盈餘減少。

2.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617,829	2,038,225	(579,604)	(22.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6,476	680,434	93,958	16.02
其他資產	245,776	266,765	20,989	8.54
無形資產	52,002	48,661	(3,341)	(6.42)
資產總額	3,502,083	3,034,085	(467,998)	(13.36)
流動負債	1,067,327	698,103	(369,224)	(34.59)
非流動負債	326,467	384,031	57,564	17.63
負債總額	1,393,794	1,082,134	(311,660)	(22.36)
股 本	662,269	662,269	-	-
資本公積	807,634	807,665	31	-
保留盈餘	694,770	542,149	(152,621)	(21.97)
其他權益	(56,384)	(60,132)	(3,748)	6.65
股東權益總額	2,108,289	1,951,951	(156,338)	(7.42)
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流動資產減少：主係現金與約當現金以及存貨金額減少所致。				
(2)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業績下滑，進貨減少，使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3)負債總額減少：主係業績下滑，進貨減少，使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4)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獲利減少，導致保留盈餘減少。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財務績效分析表

(1)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變動比例
			金額	（%）
營業收入	3,145,981	1,939,694	(1,206,287)	(38.34)
營業毛利	609,138	406,283	(202,855)	(33.30)
營業淨利	406,367	223,937	(182,430)	(44.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9,525	82,242	(87,283)	(51.49)
稅前淨利	575,892	306,179	(269,713)	(46.8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96,528	277,749	(218,779)	(44.0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496,528	277,649	(218,779)	(44.06)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031)	7,631	14,662	(208.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9,497	285,380	(204,117)	(41.7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89,497	285,380	(204,117)	(41.7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89,497	285,380	(204,117)	(41.7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主係本年度受通膨影響，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下滑，致使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下降。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111年度美元大幅升值，產生大量兌換利益，本年度美元匯率變動較小且上半年度為貶值，故本年度兌換利益減少，且認列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減少所致。 (3)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主係因本公司投資之公司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4)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要係本年度受通膨影響，消費性電子需求下滑，且外幣兌換利益減少，致使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下降。				

(2)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3,505,991	2,186,288	(1,319,703)	(37.64)
營業毛利	803,771	521,507	(282,264)	(35.12)
營業淨利	503,759	267,869	(235,890)	(46.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9,171	49,874	(49,297)	(49.71)
稅前淨利	602,930	317,743	(285,187)	(47.3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96,528	277,749	(218,779)	(44.0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496,528	277,749	(218,779)	(44.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031)	7,631	(33,174)	(797.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9,497	285,380	(204,117)	(41.7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89,497	285,380	(204,117)	(41.70)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89,497	285,380	(204,117)	(41.7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主係本年度受通膨影響，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下滑，致使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下降。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於本年度匯兌利益減少所致。 (3)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主係因本公司投資之公司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4)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要係本年度受通膨影響，消費性電子需求下滑，且外幣兌換利益減少，致使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下降。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並無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0,422)	57,783	178,2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8,190)	(88,766)	259,4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80,893	(271,535)	(752,42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12 年度致力消化存貨庫存且因進貨減少致應付帳款亦下降，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 (2)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公司 111 年度因新購置辦公室相對支出金額較大，致本年度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 (3)籌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本公司 111 年度因現金增資使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而 112 年度未有相關情事且發放現金股利，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減少。			

(2)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6	99,976	99,2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3,810)	(217,520)	266,2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85,453	(264,064)	(749,51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12 年度致力消化存貨庫存且因進貨減少致應付帳款亦下降，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			
(2)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公司 111 年度因新購置辦公室相對支出金額較大，致本年度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			
(3)籌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本公司 111 年度因現金增資使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而 112 年度未有相關情事且發放現金股利，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減少。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及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3.未來一年(113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入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15,294	261,633	310,039	925,333	不適用	不適用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將持續透過流程改善及降低產品成本，對存貨餘額進行控管，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會持續成長。					
2.投資活動：本公司主要係購置設備等資本支出。					
3.籌資活動：本公司將發放現金股利、償還借款以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轉投資政策，主要係考量產品與市場與正基公司具高度互補性，為整合資源及擴大營運規模，以強化全球市場競爭力所作之投資，未來一年並無其他重要投資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100.00%	(348)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未有實質營運，故未有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產生之損益主係薩摩亞公司登記年費費用等支出所致，該公司已於 112 年 9 月已處分完畢。	不適用	不適用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43,357	速連公司為無線通訊模組研發及銷售公司，結合軟硬體實力與銷售通路，切入高毛利之工控、車用等特殊規格應用產品，並以歐美市場為主，提供客戶產品所需整合無線模組及晶片之客製化產品服務，由速連公司之業務單位搭配研發單位依據客戶產品的需求，為客戶尋找適合的無線通訊模組及晶片方案，獲利情形良好。	-	-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缺失年度	會計師建議意見	目前改進情形
110年度	無	-
111年度	無	-
112年度	無	-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稽核人員並未發現足以影響公司營運之重大缺失。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參閱附件七。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請參閱附件八。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請參閱附件九。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不適用。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請參閱附件十。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請參閱附件十一。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出具「對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附件十五)。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112年度)及113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召開10次【A】，董事及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明哲	10	-	100%	無
董事	正文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鴻	10	-	100%	無
董事	游俊賢	4	1	80%	(註 1)
董事	士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	-	100%	(註 1)
董事	正文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榮輝	6	-	100%	(註 2)
董事	范文松	6	-	100%	(註 2)
獨立董事	蔡坤明	10	-	100%	無
獨立董事	馮竹健	10	-	100%	無
獨立董事	張家齊	10	-	100%	無

註 1：於 112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解任。

註 2：於 112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之說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2/3/14	1.本公司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案。 2.經理人112年調薪幅度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涉及自身利益之董事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除依法迴避之董事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5/2	1.承認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交易之合約。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涉及自身利益之董事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除依法迴避之董事外，經主席

		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3/5	1.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 2.經理人 113 年調薪幅度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涉及自身利益之董事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除依法迴避之董事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4/30	1.承認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交易之合約。 2.關係人租賃合約更新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涉及自身利益之董事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除依法迴避之董事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8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年度結束時執行評估作業，包括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自我或同儕評鑑。

112 年度評鑑結果已於 113 年 3 月 5 日提報董事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一次	112/01/01 ~ 112/12/31	董事會	董事成員 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優良
每年一次	112/01/01 ~ 112/12/31	個別董事 成員	董事成員 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優良
每年一次	112/01/01 ~ 112/12/3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 會成員自 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 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 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優良
每年一次	112/01/01 ~ 112/12/31	薪資報酬 委員會	薪資報酬 委員會委 員考核自 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 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 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優良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立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此二委員會完全由三位獨立董事所組成。各委員會的主席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活動和決議。
- 2.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年度結束後，就董事會績效予以評估，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提出評估報告及改善方案，以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績效。
- 3.為鼓勵董事進修，本公司定期安排講師到公司授課以持續充實新知，並達較佳的互動效益。
- 4.為強化公司治理，防範內線交易，董事會於 113 年度通過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要求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112年度)及113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開會7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馮竹健	7	-	100%	無
獨立董事	蔡坤明	7	-	100%	無
獨立董事	張家齊	6	1	85.71%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	證交法 14 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二屆 第十五次 112/03/14	1.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3.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是	無

	4.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112 年財務報表委任會計師查核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2.03.14)：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十六次 112/05/02	1.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竣案。 2.承認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交易之合約案。	無	是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2.05.02)：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一次 112/08/01	1.推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2.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竣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4.增訂本公司「檢舉辦法」案。	無	是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2.08.01)：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二次 112/11/7	1.本公司 11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竣案。 2.擬訂定 113 年稽核計畫案。 3.本公司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投保案。	無	是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2.11.07)：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三次 112/12/12	1.113 年度預算案。 2.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113 年財務報表委任會計師查核案。 4.112 年財務報表委任會計師簽證公費案。	無	是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2.12.12)：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1.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無	是	無

第四次 113/3/5	2.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3.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6.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3.3.5)：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五次 113/4/30	1. 承認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交易之合約案。			
	2. 關係人租賃合約更新案。	無	是	無
	3.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3.4.30)：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內部稽核主管依規定呈送稽核報告給獨立董事，必要時得以電話、信件進行聯繫溝通，並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上報告稽核計畫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2. 會計師定期電話會議或面對面與獨立董事溝通並報告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使獨立董事充分了解本公司重大之財務及業務狀況。

上述溝通情形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除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外，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設有股務代理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設有專責人員處理相關事宜，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明確區隔，除訂有「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依相關規定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報行？	✓		（一）本公司就董事會成員之選任訂定「董事選任程序」，並依據選任不同商業背景之人才做最佳之董事會人員配置落實董事會運作能力。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7 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總經理及會計主管擔任委員，並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負責監督公司 ESG 推動。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業經 109 年 8 月 14 日之董事會決議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112 年度之董事績效評估作業已於 113 年 3 月 5 提報董事會並依規定申報完成。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標準與 13 項 AQI 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審計、確信及其他服務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 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 3 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2 年 12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 112 年 12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	✓		本公司經 110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財務行政處蕭銘毅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財務、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持續進修與遵循法令、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投資人中心及聯絡方式，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包括企業社會責任在內之相關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設有對外網站(網址 http://www.ampak.com.tw)揭露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由專責單位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資訊蒐集及揭露，且定期更新公司網站，除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及專責利害關係人專區聯絡人作為對外溝通之橋樑。法說會影音檔及簡報資料亦放置在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目前未提前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仍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另財務報告已符合規定申報期限，未來視帳務作業時程調整申報公告時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提供勞健保險、員工團體保險、員工健康檢查、年終獎金及員工認股分紅等；另本公司亦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統籌員工各項利事項，包括年度旅遊、婚喪喜慶補助、生育補助、三節禮金、生日禮金、尾牙活動等安排等。	無重大差異
	✓		（二）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無重大差異
	✓		（三）對於供應商，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本公司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議價後，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無重大差異
	✓		（四）董事進修之情形：參閱本公司 112 年年報「民國一一二年董事進修情形」（第 38 頁）。	無重大差異
	✓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相關內部規章及制度，進行風險管理與評估。	無重大差異
	✓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 (七)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保額為美金 500 萬元整，有關承保期間及保費等資訊已於 112.11.07 董事會中報告。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本公司並未列入受評公司，故尚不適用。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蔡坤明		主要經(學)歷： 美國馬里蘭大學管理學博士 美國艾默里大學法學碩士 美國伊利諾大學芝加哥校區企管碩士 台灣東吳大學法律系學士	註 2	1
張家齊		主要經(學)歷： 美國普渡大學消費者行為博士 美國紐約大學工商與組織心理學所碩士 台灣大學心理系學士 美林證券人力資源部統計分析師 哇沙米新創育成中心總經理特助 陽明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教授	註 2	-
馮竹健		主要經(學)歷： 交通大學 EMBA 碩士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中國惠普有限公司儀器部門業務協理 遠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熱映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豪展醫療(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 2	2

註 1：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並無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中有關獨立性規範之情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第四屆委員任期為 112 年 6 月 6 日至 115 年 6 月 5 日，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馮竹健	3	-	100%	
委員	蔡坤明	3	-	100%	
委員	張家齊	3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於 112 年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目前由魏澄泓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並由會計主管蕭銘毅及獨立董事馮竹健、蔡坤明及張家齊擔任委員，共同掌握全球永續脈動，分析治理、環境及人與人權等永續議題，並將其結合核心業務，訂立策略性永續發展願景及目標，持續推動產品與服務創新。 本公司目前處於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之成長階段，訂有永續發展四大原則，每年定期將永續發展政策目標、重點計畫與績效成果提交至董事會覆核，並透過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議題鑑別，掌握對本公司營運造成顯著影響及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並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之期許。如有影響利害關係人之負面情事發生，則由權責單位至董事會報告事由及因應措施。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揭露資料涵蓋 112 年度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 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相關風險評估，並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再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的風險管理策略及因應措施，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因本公司為研發及設計為主，無重大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惟仍定期檢視溫室氣體排放量，並依其結果持續執行減碳措施，以降低範疇二溫室氣體間接排放。	
			社會	職業安全	每年定期舉行二次消防演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公司治理	法令遵循	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所有員工及作業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強化董事職能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課程，不定時提供最新法規。 投保董事責任險，以保障其權益。	
				利害關係人	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針對不同關係人設有專人之窗口以即時回應與處理。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依據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1.本公司設有勞工安全主管，負責勞工安全衛生的規劃執行及改善，並依照環保法規內容落實公司環保政策。 2.本公司設有防火管理人，每年定期進行消防設備安全檢查、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以確保公司財產安全。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為研發及設計為主，無製造設施，並無產生廢水廢棄物等汙染環境之廢棄物。本公司重視環境、安全及衛生，積極推行資源回收、垃圾分類，並由專人負責公司整體環境資源規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重視氣候變遷產生之風險與機會，並依循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針對「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核心元素，透明揭露本公司的關鍵氣候風險與機會的管理現況。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無製造設施，並無產生廢水廢棄物等汙染環境之廢棄物，公司亦定期稽核審查確保環境政策落實執行持續改善之成效。另外，本公司提前於法規要求進行 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相關盤查結果將揭露於永續報告書中（預計於 113 年 9 月底前上傳申報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並同步發布於本公司官網中。）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本公司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全球盟約》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人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約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並遵守公司所在地相關勞動法規： 1.遵守國家勞動法律法規、遵守國際公認的勞工標準以及其他適用的行業和國際公約，持續改善員工工作條件和福利。 2.為員工提供平等、公平的工作環境和合理的薪資福利待遇，亦持續關注性別薪酬差距相關議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3.尊重員工的自由和集體談判權。 員工與管理層之間公開、直接的溝通是解決工作場所問題和薪酬問題的最有效方法，能夠在不用擔心報復、威脅或騷擾的情況下，公開地就工作條件和管理問題與管理層溝通。 4.合理安排員工的工作時間和休息、休假時間。 5.禁止使用童工和強迫性勞動。 不得在製造的任何階段使用童工。“兒童”指未滿 15 歲（或在該國家/地區法律許可的情況下可為 14 歲）、或未滿完成義務教育年齡；或未滿該國家/地區最低就業年齡而被僱傭的人士（滿足任何一項即屬兒童）。符合所有法律法規的合法工作場所實習計畫則不在此列。所有 18 歲以下的員工不得從事有可能危及到未成年人身體健康或安全的工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6.人道待遇 不得殘暴和不人道地對待工人，包括任何形式的性騷擾、性虐待、體罰、精神或身體壓迫或口頭辱罵；也包括威脅要進行任何此類行為。應明確定義公司的獎懲制度及措施，並將其傳達給員工。 7.不歧視 承諾員工免受騷擾以及非法歧視。公司不得因人種、膚色、年齡、性別、性取向、種族、殘疾、懷孕、信仰、政治派別、社團成員或婚姻狀況等在聘用及雇用實際工作（例如，晉升、獎勵和培訓機會等）中歧視員工。另外，不得強迫員工或準員工接受帶有歧視性的醫學檢查。 8.本公司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有關法令，透過辦理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員工健康檢查、及員工協助方案等方式，確保員工的健康成長，滿足員工的基本需要，降低職業災害發生風險、提供員工安全、衛生、健康的職場環境。 (二) 本公司訂有薪資處理、績效考核及福利等作業，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制度，並定期對員工績效進行考評，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審視薪酬合理性。 1.本公司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規定公司與員工共同提撥福利金，由職工福利委員會全權規劃使用。 2.員工福利包括：勞保、健保、團保、勞工退休金提撥、員工婚喪補助、教育訓練等。 3.除制度化之年終獎金外，視營運狀況，加發年節獎金、激勵獎金以及享有分紅認股。 4.員工餐廳及咖啡吧，提供同仁中/西式餐點、飲料、果汁及咖啡等，中餐享有補助優惠，照顧員工日常飲食。 5.運動休閒措施：如健身房、羽球場、桌球場、籃球場及韻律教室、游泳池等，提供員工充分運動空間。 6.設置舒適且私密的專用哺乳室，提供媽媽安心哺乳空間。 7.員工為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每年依公司營運狀況適當調高薪資幅度，歷年來均將經營績效成果反映於員工薪酬上。 112 年度經理人與非經理人調薪幅度： <table><tr><th>項目</th><th>調薪幅度(%)</th></tr><tr><td>非經理人</td><td>3%~6%</td></tr><tr><td>經理人</td><td>9%~12%</td></tr></table> (三) 本公司由管理部負責為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把關，定期檢視工作環境之安全及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項目	調薪幅度(%)	非經理人	3%~6%	經理人	9%~12%	無重大差異
項目	調薪幅度(%)									
非經理人	3%~6%									
經理人	9%~12%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1.門禁安全：全天候設有嚴密監視系統、各出入口皆設有門禁卡裝置，夜間、假日與保全公司簽約，以維護廠區安全。 2.飲用水水質每季至少檢測一次。(112 年於 09/27、11/27 檢測完成) 3.每半年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一次。(112 年於 06/02 辦理訓練，下半年適逢公司搬遷，故未辦理(消防隊表示可以不用舉辦)) 4.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及急救人員，並依勞工安全教育訓練規則實施訓練。(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112/4/19 回訓 6 小時)(急救人員每 3 年複訓，110、112 有複訓) 5.依「消防法」規定，設置消防防火管理人員定期參與消防複訓訓練。(防火管理人員最近之複訓日期為 111/05/19)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四) 公司提供相關內、外部專業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職涯技能。 (五) 本公司產品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予以回饋，以保障客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與供應商建立互信的合作夥伴關係，並以共同成長建立符合客戶滿意的永續發展商業模式為目的。供應商工廠作業環境及對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境與社會之影響如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將考量暫時或終止與其業務往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提前於法規要求編製永續報告書，預計於113年9月底前上傳申報112年度永續報告書，並同步發布於本公司官網中。前述永續報告書預計將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第三方確信。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遵守法令及辦法之規定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為研發及設計為主，係屬無污染產業，未有環境污染之情事。 (二)本公司追求獲利成長，並將獲利與員工、股東共享，各方面皆遵循法令要求，展現出企業永續經營之社會責任。				

2.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662,269 仟元，未達新台幣五十億元，故不適用。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辦法，規範所有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與規定。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亦秉持誠信的原則來經營公司。 (二)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三)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	✓ ✓		(一)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若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二)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之相關宣導及執行由財務部負責，應將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三) 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內，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據以鑑別、監督並管理利益衝突所可能導致不誠信行為之風險，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對於利益衝突之相關情事，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總經理報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稽核計畫，內部稽核單位依據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查核作業，公司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且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且得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每月或每季營運管理各部門分享會議上，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落實於每位員工日常生活。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	✓		(一) 可透過電話、電子郵件或直接向直屬主管、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管理部主管檢舉不誠信行為，並由管理部主管負責受理。 (二)公司已訂定檢舉事項之類別及其所屬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並將檢舉案件之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成紀錄與妥善保存及保密。當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須呈報至獨立董事；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並未對其有任何不當之處置行為。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將依規定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持續積極遵守誠信經營守則內容，運作與訂定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誠信為本公司企業文化之重要精神，為強化全體同仁從業道德及專業能力，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為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均應負起的重要責任及遵循規範。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政策，提昇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有關規章均已揭露於年報及議事手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查閱。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游俊賢	104.03.27	112.01.13	因個人健康因素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 2.本公司網站：<http://www.ampak.com>.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詳附件十二。
-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十三。
- (三)盈餘分配表：詳附件十四。

附件一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年○○月○○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陸仟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陸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5%~101%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年○○月○○日開始發行至○○年○○月○○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為 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十個營業日(含第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普通股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年○○月○○日)起至到期日(○○年○○月○○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

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原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發行公司並應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中華民國華僑及非中華民國國籍之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年○○月○○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乘以 105%-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暫訂為每股新臺幣○○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1)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2)股票面額變更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2)}}{\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於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金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金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合併、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及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text{調降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之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left[\begin{array}{l}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 \\ \text{普通股轉換權或} \\ \text{認股權之有價證券} \\ \text{其轉換或認股價格} \end{array} \right] \times \left[\begin{array}{l}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 \\ \text{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 \\ \text{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 \\ \text{換或認購之股數} \end{array} \right]}{\text{每股時價(註1)}}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現金減資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frac{\text{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text{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3)股票面額變更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包括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及私募股份總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普通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之新股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債券持有人不得自行拼湊成一整股，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次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次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年○○月○○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

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年○○月○○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基準日之次一營業日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惟債券持有人最遲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次一營業日前向原交易券商申請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如債券持有人未於前述期限內申請轉換，本公司將按債券面額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之日(○○年○○月○○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年○○月○○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賣回申請書，由原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申請撤銷)，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0%~100.5006% (賣回收益率0%~0.2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 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正基)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該公司 113 年 3 月 5 日之董事會討論並決議通過，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陸仟張，依票面金額 100.5%~101%發行。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元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10 年度	6.78	6.0	—	—	6.0
111 年度	7.77	6.5	—	—	6.5
112 年度(註)	4.19	3.5	—	—	3.5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已於 11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於 113 年 5 月 24 日股東會報告。

(二)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說明	金額／股數
112 年 12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51,951 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發行在外股數	66,227 仟股
112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帳面淨值	29.47(元/股)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2,393,666	2,617,829	2,038,2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025	586,476	680,434
無形資產		55,437	52,002	48,661
其他資產		235,250	245,776	266,765
資產總額		2,842,378	3,502,083	3,034,08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72,173	1,067,327	698,103
	分配後	1,733,571	1,497,802	929,897(註)
非流動負債		85,424	326,467	384,0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57,597	1,393,794	1,082,134
	分配後	1,818,995	1,824,269	1,313,928(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84,781	2,108,289	1,951,951
股本		602,329	662,269	662,269
資本公積		272,165	807,634	807,66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58,727	694,770	542,149
	分配後	197,329	264,295	310,355(註)
其他權益		(48,440)	(56,384)	(60,132)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84,781	2,108,289	1,951,951
	分配後	1,023,383	1,677,814	1,720,157(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於 113 年 5 月 24 日股東常會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3,391,527	3,505,991	2,186,288
營業毛利	758,351	803,771	521,507
營業損益	497,936	503,759	267,8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649	99,171	49,874
稅前淨利	515,585	602,930	317,74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15,585	602,930	317,743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	408,182	496,528	277,7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016)	(7,031)	7,6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79,166	489,497	285,38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8,182	496,528	277,74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79,166	489,497	285,380
綜合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6.78	7.77	4.1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票面年利率為 0%，發行總張數上限為陸仟張，發行總面額上限新台幣陸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5%~101%發行。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式及訂定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 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訂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訂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max(MA^1, MA^3, MA^5)$ ，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比率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 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 (1)取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基準價格，主係為反應目前市場交易狀況。
- (2)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主係為了避免投資人權益受股票市場波動之影響，並且能充份反應市場狀況。
- (3)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及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將轉換溢價比率暫訂為 105%，其轉換價格應屬合理。

3. 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產業之現況與發展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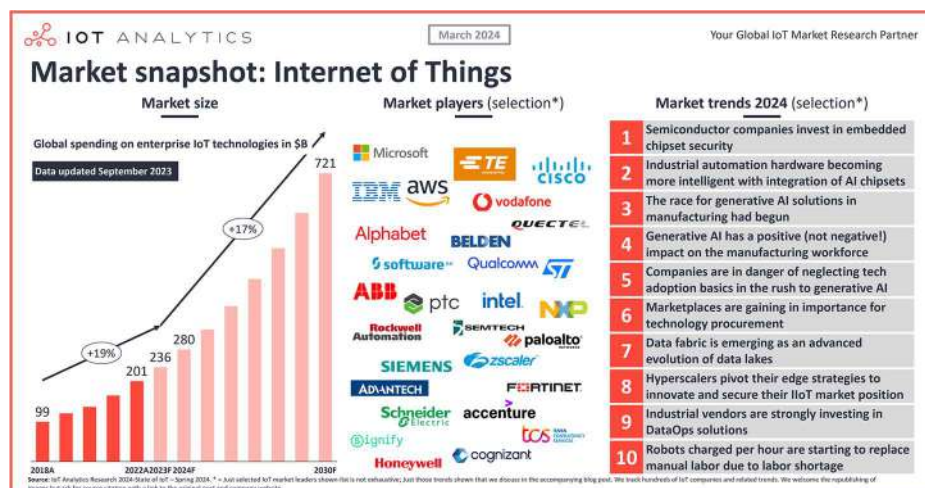
正基公司成立於 89 年(原名：臺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98 年改名為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無線通訊模組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業務，以 AMPAK 自有品牌供應全球 AIoT 應用產品之 B2B 顧客群。隨著智慧型手機等行動裝置日益普及，越來越多相關產品藉由內建無線 Wi-Fi 連線上網或藍芽傳輸，使用者可輕易透過智慧型手持裝置，與內建無線 Wi-Fi 的終端裝置相連，建構成豐富多元與便利的生活方式，由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體積小攜帶方便、且功

能及效能日益增加(如指紋辨識、無線連網速度、感測器等)，已然形成人手一機之普及狀況，且有鑑於電腦、手機及平板電腦等各式 3C 電子產品功能愈趨強大，對於資料及多媒體(語音、音樂、影片、遊戲等)高速傳輸之需求與日俱增，帶動周邊產業對於無線、省電及產品微型化模組之整合性要求逐漸提升。

隨著無線通訊技術日新月異、網路之普及促使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IoT)就此誕生，物聯網為實體物件之網路，它們被嵌入感測器、軟體及其他技術，目的即為透過互聯網與其他裝置和系統連線並交換資料，透過物聯網可將現實世界數位化、統整並分析物與物之數位資訊，其可應用範圍十分廣泛，包含運輸和物流、工業製造、健康醫療、智慧型環境(家庭、辦公、工廠)、個人和社會領域等。根據國際數據資訊公司(IDC)估計，全球物聯網產值將於 115 年度達到 1.145 兆美元，商機龐大，AIoT 廣泛應用於車用、醫療、工業、運輸等領域，當前亦積極開拓車載與衛星之新興應用，尤其在全球及政府加速推動電動車、新能源車科技浪潮上，結合 5G AIoT 之科技發展便至關重要。

此外，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oT Analytics 於 113 年 1 月所發布之《IoT 2023 in review: The 10 most relevant IoT developments of the year》文章中顯示，112 年度之連網物聯網設備數量成長至約 167 億台，物聯網企業支出約為 2,350 億美元，其於 113 年 3 月所發布之《State of IoT Spring 2024: 10 emerging IoT trends driving market growth》文章中預估，物聯網市場將在 119 年之前以複合年增長率(CAGR)17%持續成長，顯示物聯網裝置將越趨普及，進入萬物皆可聯網時代；根據拓璞產業研究院於 113 年 3 月所發布之預測，由於現階段開發中國家已逐步拓展 4G 和 5G 網路，加上本身國內對能源、產業轉型與公共衛生高度需求，預估全球物聯網設備連接數量於 119 年之前甚至將以複合年增長率(CAGR)18.34%之速度持續成長。

全球物聯網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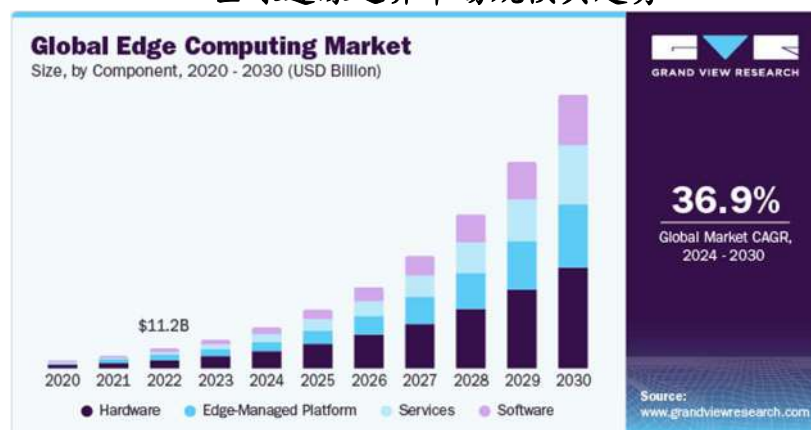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oT Analytics，113年3月。

近年來隨著發展成熟之物聯網(IoT)與人工智慧(AI)技術匯流後，業已進化成為產業與日常生活帶來更多創新應用之 AIoT 智慧聯網。由於 AIoT 具備從外部數據資料中學習、做出預測性分析與判斷決策之能力，因此可透過數據累積不斷進化，提供個人化服務之最佳體驗，亦為工業 4.0 核心技術之一，有助於製造

業之轉型，增加產線彈性並提高生產效率。而邊緣人工智慧(Edge AI)將 AI 演算法及 AI 模型直接部署於感測器或物聯網設備等本地邊緣設備上，達到無需持續依賴雲端基礎設施即可實現即時數據處理和分析，自動駕駛汽車、穿戴式裝置、安全攝影機和智慧家電等技術利用邊緣人工智慧功能，向用戶提供即時資訊。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Grand View Research 於 113 年 3 月發表之《Edge Computing Market Size, Share & Trends Analysis》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邊緣運算市場為 164.5 億美元，預計到 113~119 年度將以 36.9%之複合年增長率(CAGR)成長。

全球邊緣運算市場規模與趨勢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113年3月。

由於雲端產業與大數據時代之來臨，伴隨著物聯網之強勁需求，而產生如智慧家庭(智能家電、家庭監控系統、娛樂裝置等)、穿戴式裝備、IP Camera(安控攝影機)、個人支付、車載應用、智能醫療設備及工業應用等新興產品線，而該些產品皆須依賴無線微型化模組以加速產品開發及推廣，進而達到物連網之目標。在整體產業環境快速朝向高科技智慧化發展之趨勢背景下，該公司除專注於研發微小型無線模組(System in Package)，以滿足電子產業輕、薄、短、小之需求外，並致力拓展物聯網相關產品及穿戴式裝置設計，亦透過轉投資方式跨足工業應用及車聯網等應用領域，目前產品線包含無線網路模組(Wi-Fi Module)、藍牙模組(Bluetooth Module)、多功能無線模組(Wi-Fi & Bluetooth combo Module)、多功能無線網卡(Wi-Fi & Bluetooth combo PCIE/M.2 Card)、全球定位系統模組(GPS Module)、物聯網模組&物聯網感測模組(IoT & IoT Sensor Module)、無線系統模組(SoM Module)及低功耗 AI 模組(LPAI Module)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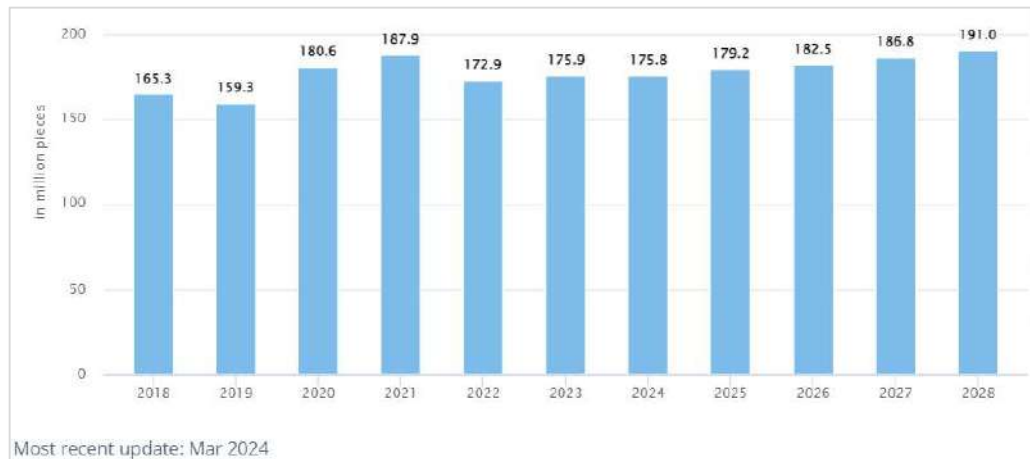
該公司主要產品為應用於物聯網相關產品中之無線通訊模組，產品除係應用於平板電腦、機上盒、IP Camera(行車記錄器、智能門鈴、運動相機等)及 POS 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外，並因應物聯網需求拓及智慧家庭(智慧音箱、智能家電、智能家居中控平板等)、工業應用(工業平板、Kiosk、搬貨機等)、智能醫療設備(超音波、X-ray 機、血液透析機、額溫槍、血糖計等)及車載裝置(車用資訊娛樂系統、駕駛者監控系統、電動車充電樁等)，茲就其產品應用領域說明該公司無線通訊模組之產業現況與發展如下：

1.消費性電子產品

(1)平板電腦(Tablet)

全球平板電腦出貨量自 104 年度以來均呈現持續下降之趨勢，而根據綜合資料庫 Statista 針對《Tablets-Worldwide》市場研究資料所示，109~110 年度全球平板電腦市場需求量回歸強勢成長趨勢，111~113 年度需求量下降，114 年度起則約莫維持 1.8%~2.4%之年成長量能。

全球平板電腦市場需求量預測



資料來源：Statista，113年3月。

109~110 年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各國蔓延，推動民眾生活、社交與辦公模式改變，讓宅經濟、遠距視訊、物聯網應用、雲端服務等市場需求爆發，平板電腦成之便攜性和多功能性使其成為從事虛擬工作及學習環境之個人必備工具，並且演變為筆記型電腦外另一項重要電子產品，進而帶動平板電腦之銷售量，亦提高企業或政府對於遠端數位化之依賴程度，同時刺激了消費者對於影音串流等雲端服務之使用量，111~113 年需求量則因需求高峰已過而相對下滑，114 年起則回歸逐年成長趨勢。另外，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於 113 年 3 月發布之《Tablet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平板電腦市場規模達 768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市場規模將達到 1,884 億美元，113~121 年度之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10.18%。重大技術進步、遠距工作及線上教育成長趨勢、數位內容消費之增加、醫療保健環境數位轉型、電子商務快速成長以及多媒體內容日益普及為推動全球平板電腦市場之主要因素。

(2)機上盒(Set-Top Box, ST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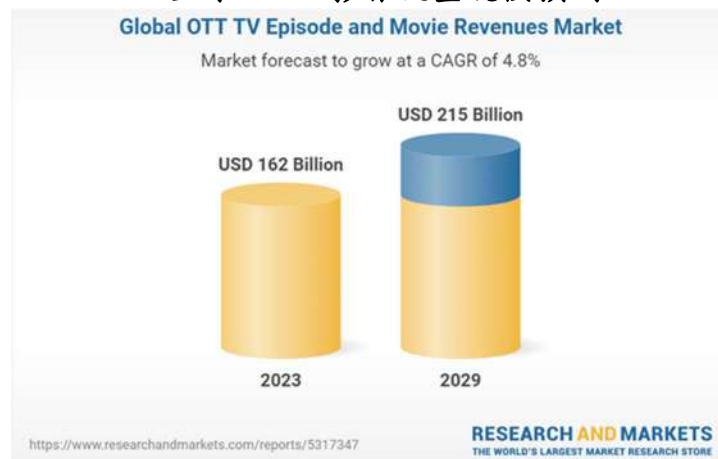
機上盒(STB)主要係分為 CABLE STB、IP STB 及 OTT STB 等三種規格，近年來由於數位串流服務崛起，使 OTT STB 成長率逐步超越傳統 CABLE STB 及 IP STB。OTT(Over The Top)是一種透過網際網路，直接向使用者提供網路影音串流之服務，有別於傳統有線電視，OTT 所提供之服務範圍更為廣泛，只需要一台智慧型裝置便能進行使用。

OTT 影音串流市場提供方式主要分為兩種，一種是僅提供影音內容及平台，並無生產相關硬體設備，而是以 APP 形式透過各種智慧型裝置進行撥放及使用，如 Netflix、Disney+、HBO GO 等影音內容提供者；第二種除了提供影音內容及平台供使用者使用外，亦搭配 OTT STB 之販售，如 ROKU、Amazon 等 OTT 影音平台業者，此類業者之營收來源較為多元，

包括硬體販售、相關週邊產品、線上廣告及收取月費等皆為此類業者可發展之目標，該公司銷售之終端產品即以 OTT STB 為主，如 Apple TV、小米盒子等。

由於用戶端收視習慣改變，使得 OTT 服務已然成為一種趨勢，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Digital TV Research 於 112 年 8 月發表之《Global OTT TV and Video Forecasts》統計數據指出，118 年度產業規模將達 2,150 億美元，相較 112 年度約 1,620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4.83%。

全球 OTT 影音流量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Digital TV Research，112年9月。

(3)安控攝影機(IP Camera)

安控攝影機(IP Camera)從監控市場轉向消費型市場，應用面包含如家用監控、行車記錄器、運動型相機、視訊會議、遙控飛機、智慧眼鏡、智能遙控器等，無線模組在此產業有持續成長之趨勢。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發布之《IP Camera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 IP Camera 市場規模為 122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334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11.83%。

隨著物聯網快速發展，智慧裝置對民眾家庭生活帶來重大影響，由於近年來居家安全意識逐漸高漲，結合物聯網與人工智慧之安全控管裝置慢慢開始盛行，其中在安全控管方面又以 IP Camera 較具代表性，其占整體智慧家庭產值比重超過一半，在此龐大商機下，各大廠商及相關業者紛紛針對智慧安控攝影機推出新產品，並針對畫質、續航力及耐用性等方面進行改良，以滿足市場消費者之期待。住宅及商業領域對監控日益增長之需求、技術持續精進及智慧與無線 IP 攝影機日益普及等皆為推動市場發展之動能，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發布之《Wireless Home Security Camera Global Market Report 2024》報告中所示，近年來，無線家庭保全攝影機之市場規模受到市場競爭與創新、行動應用程式開拓、安全問題增加、智慧家庭技術整合及網路存取擴大而迅速擴展，市場規模將從 112 年度之 74.6 億美元成長至 113 年度之 87.6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為 17.6%。此外，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於 113 年 3 月發布之《Home Security System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家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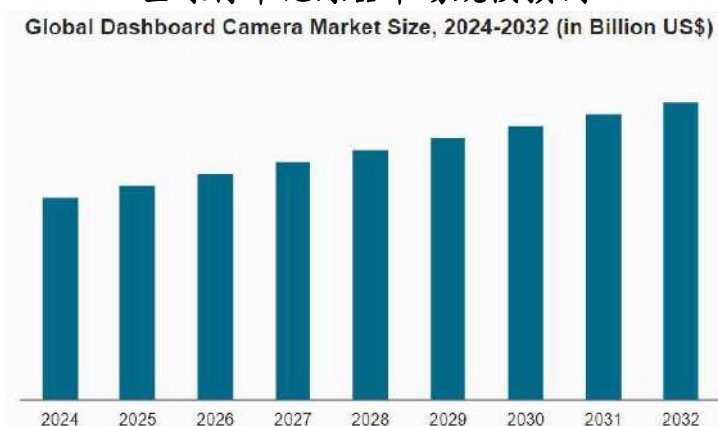
安全系統市場規模為 535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1,182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8.9%，其中家庭安全系統包含智慧監控攝影機、電子和智慧鎖、感測器和探測器、警報及安全解決方案等。

由於人們對道路安全意識增強且行車記錄器擁有提供意外發生時之重要證據及降低保險費等益處，驅使企業及個人比以往更加依賴行車記錄器做為行車主動安全措施，以及全球汽車行業強勁成長等因素皆為行車記錄器市場規模持續擴大的關鍵因素之一。此外，有鑑於技術進步及功能整合，現今的行車記錄器除了畫質不斷提升(目前已有 4k 畫質)外，亦已提供包含高級駕駛輔助系統(ADAS)、全球定位系統(GPS)、即時無線連網、車隊後台雲端管理入口網站整合、時間顯示及夜間錄音等多項功能，且在商業應用上較消費性應用成長更為顯著。

商業行車記錄器係包含高級駕駛輔助系統(ADAS)、行為監控系統、GPS 追蹤及即時無線連網等數種技術整合型裝置，高級駕駛輔助系統(ADAS)為利用人工智慧監控車輛周圍環境、檢測潛在威脅，並在關鍵道路情況下即時向駕駛員發出警告之系統，讓駕駛員保持警惕和謹慎，功能類型包含前車偏離警告、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前部碰撞警告系統、後部碰撞警告系統、安全攝影機警報及疲勞警報等；搭載行為監控系統可透過提醒駕駛人注意危險駕駛習慣，例如吸菸、分心駕駛及疲勞等主要事故成因，進一步提高駕駛人之安全性；GPS 追蹤則可透過即時車輛追蹤和深入的車輛使用數據分析來提高車隊的效能，確保業務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運作。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發布之《Dashboard Camera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行車記錄器市場規模為 39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112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11.9%。

全球行車記錄器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IMARC，113年3月。

在運動相機市場方面，有鑑於體育賽事、戶外探險與運動(如健行、山地賽車和滑冰)及積極之生活方式在全球各地日益普及，運動相機之設計使得在這些裝置上拍攝的影片為觀眾提供第一人稱視角，且物聯網數位轉型

使得運動相機得以連接到多種用途附加小工具，例如具有人工智慧功能可識別快速晃動或撞擊之 6 軸 G 感測器等，除此之外，使用社交媒體平台分享即時視訊和圖片之生活模式已然成為民眾日常生活，皆進一步促進了運動相機市場之成長。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Mordor Intelligence 於 113 年 2 月發表之《Action Camera》報告中預測，預計 113 年運動相機市場規模為 44.1 億美元，到 118 年將達到 91.8 億美元，113~118 年度將以複合年成長率(CAGR)15.80%成長。

全球運動相機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Mordor Intelligence，113年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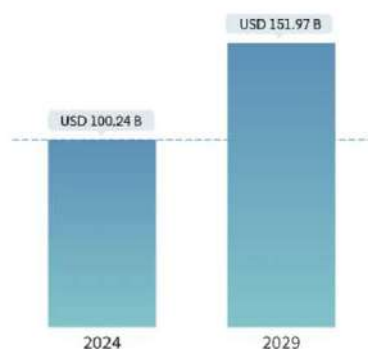
(4)銷售時點信息系統(Point of Sale, 簡稱 POS 機)

POS 系統係由硬體與軟體組成，用以協助處理店家執行諸如庫存、進銷存、發票管理等店務系統。根據 Nilson Report 於 112 年 10 月所發表第 1250 號期刊中之《POS Terminals Shipped Worldwide》文章指出，107~111 年度全球 POS 終端出貨量呈現持續增加趨勢，111 年數量達到 148.3 百萬台左右，相較 110 年成長 4.5%。

隨著行動支付及多元銷售平台崛起，POS 系統已從單純收銀機功能，擴增功能為支援多種服務及提供資訊之平台，mPOS(Mobile Point of Sale)之需求量亦因應行動裝置普及而逐漸提升，mPOS 主要係以行動電話或平板電腦作為信用卡收單裝置，經由刷卡或晶片插卡等方式，提供商店信用卡付款服務，而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Mordor Intelligence 於 113 年 2 月發表之《POS Terminal》報告中預測，預計 113 年全球 POS 終端市場規模為 1,002.4 億美元，到 118 年將達到 1,519.7 億美元，113~118 年度將以複合年成長率(CAGR)8.68%成長。

全球 POS 終端市場需求量預測

POS Terminal Market
Market Size in USD Billion
CAGR 8.68%



Source : Mordor Intelligence

Study Period 2019 - 2029

Market Size (2024) USD 100.24 Billion

Market Size (2029) USD 151.97 Billion

CAGR (2024 - 2029) 8.68 %

Fastest Growing Market Asia Pacific

Largest Market Asia-Pacific

Major Play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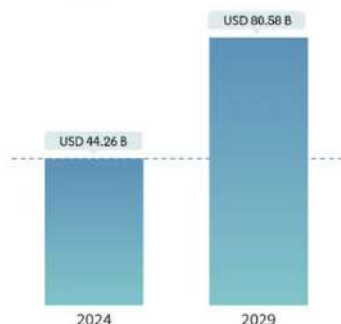
*Disclaimer: Major Players sorted in no particular order

資料來源：Mordor Intelligence，113年2月。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Mordor Intelligence 於 113 年 1 月發表之《mPOS Terminals》報告中預測，預計 113 年全球 POS 終端市場規模為 442.6 億美元，到 118 年將達到 805.8 億美元，113~118 年度將以複合年成長率 (CAGR)12.73%成長。

全球 mPOS 終端市場需求量預測

MPOS Terminals Market
Market Size in USD Billion
CAGR 12.73%



Source : Mordor Intelligence

Study Period 2019 - 2029

Market Size (2024) USD 44.26 Bill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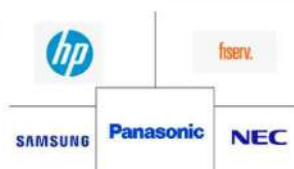
Market Size (2029) USD 80.58 Billion

CAGR (2024 - 2029) 12.73 %

Fastest Growing Market Asia Pacific

Largest Market Americas

Major Play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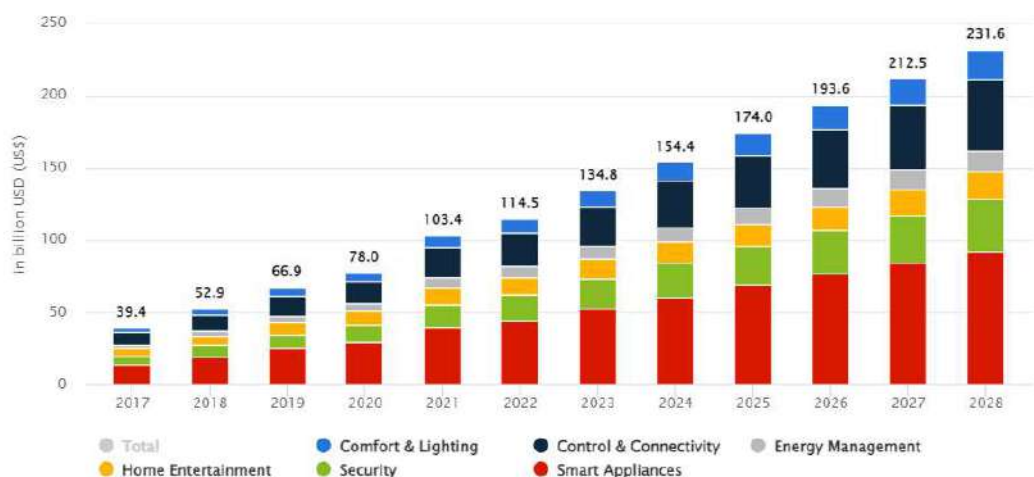
*Disclaimer: Major Players sorted in no particular order

資料來源：Mordor Intelligence，113年1月。

2.智慧家庭(Smart Home)

智慧家庭設備有賴 Wi-Fi、藍芽及紅外線等通訊技術相互連接並可透過一個中心點(智慧音箱、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或遊戲機)進行存取，舉凡智慧照明、娛樂應用、環境監測、安全監控，甚至個人化情境設置皆可透過一個家庭自動化系統進行控制。根據綜合資料庫 Statista 針對《Smart Home-Worldwide》市場研究資料所示，113 年度全球智慧家庭市場收入將達到 1,544 億美元，113~117 年度將以複合年成長率(CAGR)10.67%成長，預計到 117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2,316 億美元，就家庭滲透率而言，預計 113 年度為 18.9%，到 117 年度將增至 33.2%。

全球智慧家庭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Statista，112年11月。

自 Amazon 於 103 年度率先推出 Echo 系列智慧音箱產品，透過網際網路連結雲端系統，即可進行語音辨識及自然語言理解、處理等作業，且因應各種智慧型家電之誕生，使用者便可更輕鬆方便地操控智慧家電，不需打字、不觸碰螢幕、更直覺地「聲控」完成日常生活所需，智慧音箱在其中扮演統籌角色，已然逐漸滲透全球民眾之日常生活，而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於 113 年 3 月發布之《Smart Speaker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智慧音箱市場規模為 82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540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22.61%，對聲控設備需求不斷增加、自然語言處理(NLP)進步、智慧家庭設備生態系統不斷發展、虛擬助理擴展及互聯網普及率與連接性之提高為推動市場之關鍵因素。

3.工業物聯網(Industrial internet of things, IIoT)

工業物聯網(IIoT)又稱工業互聯網(Industrial Internet)，定義為將眾多具感知與控制技術之設備，以網路安全地進行協調運作，使其能即時以監視、交換、蒐集、分析等方式，為各工業環節帶來全新價值。

以製造業為例，從設備自動化至設備智慧化，機械始具備感知能力，產出數據得以被蒐集，並整合至邊緣或平台端進行分析，且生產方式將轉為高度客製化、智慧化與服務化模式，藉由精準生產、減少成本浪費與跨域合作等，因應快速變化之市場需求。因此，在 IIoT 發展下，廠商漸跳脫過往純硬體需求情境，轉而尋求完整軟硬整合方案，主要包含以下四大轉型效益：

(1)提升生產力與降低成本

確保排程、生產計劃的穩定性與準確性，並藉設備監控減少停工時間與維護成本，提升資產設備利用率，良好管控供應鏈成本。

(2)降低風險

確保原物料價格與供貨穩定，並減少過去因當地勞資爭議、社會運動等因素所導致之產線停擺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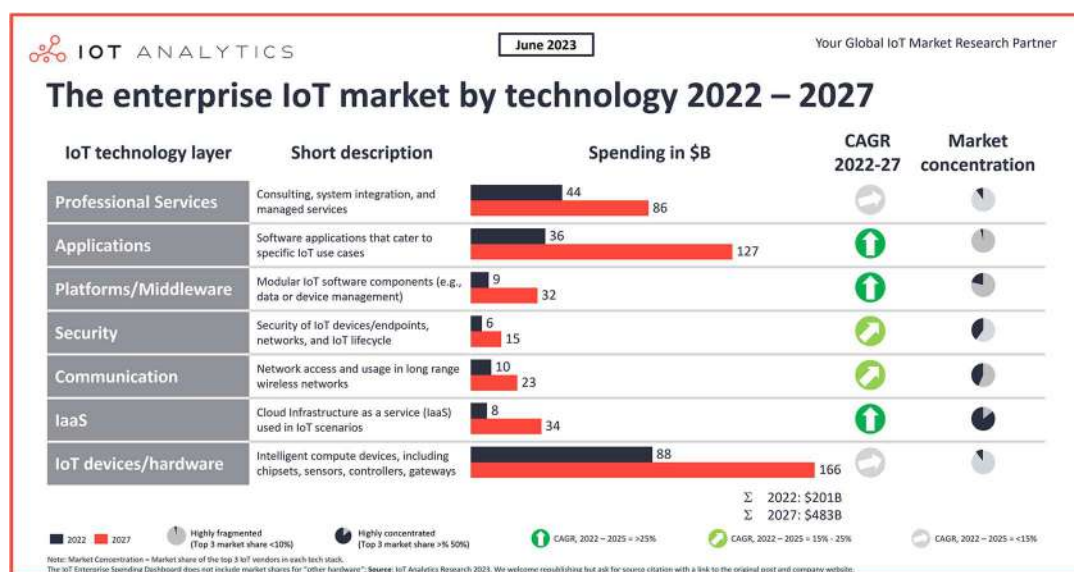
(3)增加既有業務收入

尋求核心業務成長來源，強化客戶間整合與互動管道，深化對客戶了解與洞見，以增加服務營收來源。

(4)開闢新收入源

縮短內部研發時程，快速針對客戶需求，主動提供新產品或服務，以開拓國際或新興市場。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oT Analytics 於 112 年 6 月所發布之《Winning in IoT: How the enterprise IoT market is evolving》文章中顯示，物聯網企業支出至 116 年度將成長至 4,830 億美元，對比 111 年度支出金額 2,010 億美元增長 1.4 倍，其中對於遠端無線網路中的網路存取和使用方面之支出增長 1.3 倍，自 100 億美元來到 230 億美元。



資料來源：IoT Analytics，112年6月。

而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Mordor Intelligence 發布之《Industrial Internet of Things Market Size & Share Analysis - Growth Trends & Forecasts》報告中所示，113 年度全球 IIoT 市場規模預估為 1,146.8 億美元，預計到 118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5,030.7 億美元，113~118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34.41%。

4.醫療物聯網(Internet of Medical Things, IoMT)

醫療物聯網(IoMT)係可透過網路及感測裝置之運用，醫護人員可更精準地蒐集病患或受照者之各種生理監測數據，並透過大數據或人工智慧學習模型之分析進行診療之輔助判斷，提升診療之準確率及效率。

於診斷方面，利用互聯式醫療器材來連續性地收集關鍵之醫學參數，諸如血液生化檢驗數值、血壓、大腦活動和疼痛程度等，幫助檢測疾病發作或活動之早期跡象，從而改善反應；於療養方面，由於患者術後恢復時間是整個成本花費之重要部分，故縮短療養時間為減少成本之重要要素，透過利用穿戴式感測器來幫助運動、遠端監控，追蹤各項關鍵指標，警示護理人員及時作出回應，並可與遠距醫療相結合，使整體療程更加順利；於長期護理方面，可藉由互聯式醫療器材之測量與監控來避免不良結果與延長之恢復期。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Grand View Research 於 112 年 8 月發表之《Internet of Medical Things (IoMT) Market Size, Share & Trends Analysis》報告中所示，111 年度全球醫療物聯網市場為 1,442.3 億美元，預計 112~119 年度將以 20.4%之複合年增長率(CAGR)成長；其中，在 111 年度，硬體組件市場佔據最大市場份額，達到整體之 47.3%，預計 112~119 年度將以 23.5%之複合年增長率(CAGR)成長，歸因於支援物聯網之醫療設備使用量增加，前述硬體組件係指支援各種連接選項，包含藍牙、Wi-Fi、行動網路和低功耗廣域網路(LPWAN)。

感測器技術、小型化和連接解決方案之進步正在持續推動更複雜、更實惠之醫療設備開發，使醫療服務供給者與患者更容易受惠於醫療物聯網之帶來的好處，進而持續推動市場成長。此外，全球人口老化加劇和慢性病盛行率之增加對遠端監控與醫療保健管理解決方案產生了更大之需求。

5. 車聯網(Internet of Vehicles, IoV)

車聯網為整合先進感測技術、通訊技術、網路技術、數據處理技術、自動控制技術及資訊發布技術等建構之智慧交通網路，透過運輸管理系統來提升綜合管理與控制機制，實現「人、車、路、通訊、服務平台」間之智慧協同。車聯網將與行動通訊、資訊系統、交通產業深度融合，尤其 5G 時代通訊效能大幅提升，再結合 AI 與邊緣運算技術、自動駕駛技術及電動車之發展，車聯網成為市場上需求最明確、最有產業潛力之物聯網應用之一。

目前世界上用於車聯網 V2X(Vehicle To Everything)通訊之主流技術包括：DSRC (Dedicated Short Range Communication)和 C-V2X(Cellular-V2X)，這些新技術可實現車輛與車輛、車輛與路側設施間之資訊交換，並且結合智慧型手機、穿戴裝置、電動自行車、電動機車及無人載具等，使運輸工具得與感測器及通訊整合，達到交通上即時動態監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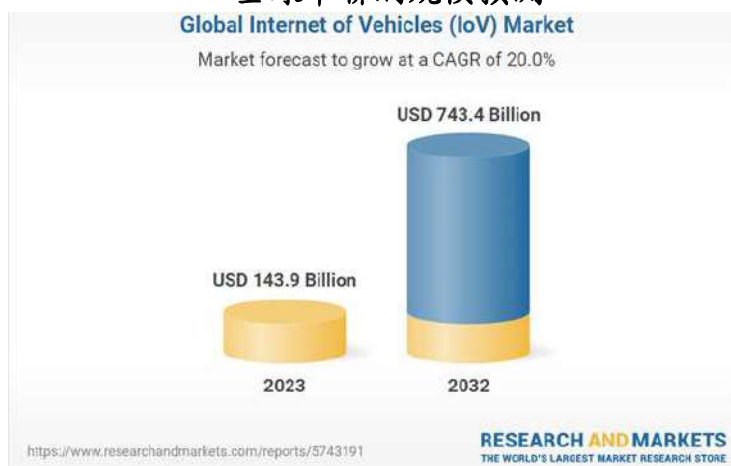
互聯汽車(connected car)示意圖



資料來源：Qorvo，107年10月。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MARC 集團於 113 年 1 月發布之《Internet of Vehicles (IoV) Market》報告中所示，112 年度全球車聯網市場規模為 1,439 億美元，預計到 121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7,434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19.4%，自動駕駛汽車(AV)銷售持續增長、對駕駛員和乘客安全之日益重視及車輛即服務(VaaS)日益普及皆為推動市場發展之關鍵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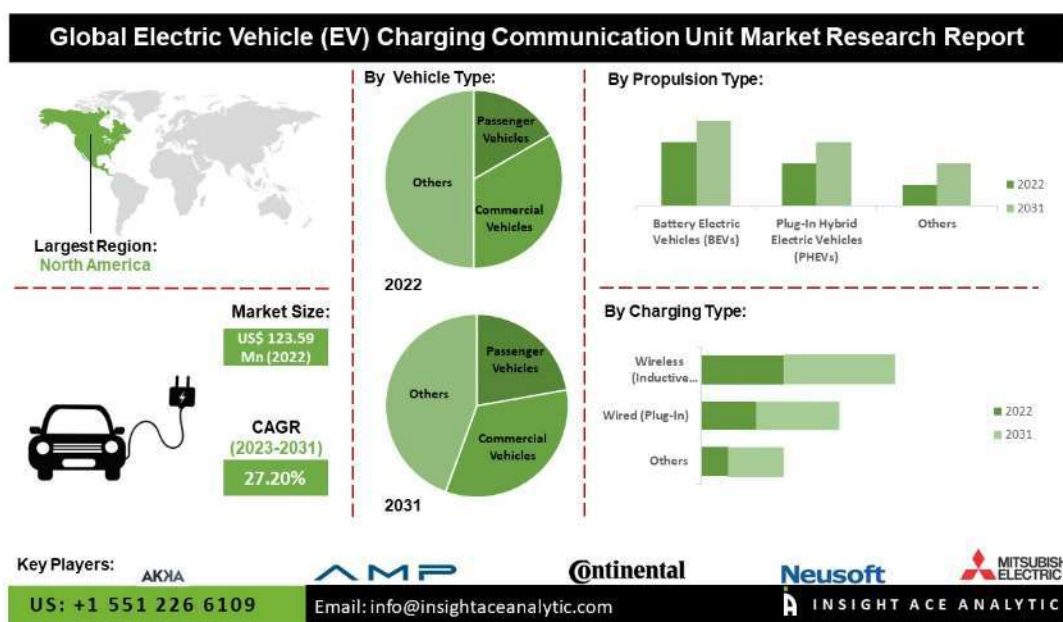
全球車聯網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Digital TV Research，113年1月。

由於電動車市場持續成長，亦帶動電動車充電通訊裝置市場隨之擴展，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nsightace Analytic 於 112 年 11 月發布之《EV Charging Communication Unit Market Size, Share & Trend Analysis》報告中所示，111 年度全球電動車充電通訊裝置市場規模為 1.24 億美元，預計到 120 年度市場規模將達到 10.69 億美元，113~121 年度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27.20%，電動車採用率之增加及政府補貼皆為推動市場發展之關鍵因素。

全球電動車充電通訊裝置市場規模發展趨勢預測



資料來源：Insightace Analytic，112 年 11 月。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說明如下：

A.財務結構

該公司 110~112 年底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51.28%、39.80%及 35.67%。111 年底負債比率較 110 年底下降，主係該公司於 110 年為因應日益擴張之營運規模及子公司速連公司購置辦公室，故透過向銀行借款以充實營運現金及支

應購料等營運相關支出，使得短期借款增加所致；112 年底負債比率較 111 年底下降，主係 112 年底之應付帳款較 111 年底減少，且存貨去化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使得負債下降幅度較資產下降幅度高所致。

該公司 110~112 年底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911.34%、413.46%及 342.89%，該公司 111 年底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0 年底下降，主係當年度該公司購置新辦公室，使 111 年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較 110 年底上升所致。；112 年底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1 年底下降，主係當年度因消費性通訊電子產品市場需求放緩使業績衰退，致期末股東權益隨之下降所致。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B.經營績效

該公司主要從事無線通訊模組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業務，可運用領域包括消費性電子、資訊電子、網路通訊、工業應用、醫療應用、車用、智能家居產品等。該公司 110~112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3,391,527 仟元、3,505,991 仟元及 2,186,288 仟元，各年度之成長率分別為 3.37%及(37.64)%。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 110 年度成長 3.37%，主要係因該公司受惠於利基型領域包含車載裝置、工業應用及醫療應用等產品業績比重自 110 年度之 17%提升至 111 年度之 20%，暨 Wi-Fi 6 產品線持續放量，來自於 Wi-Fi 6 所貢獻之營收占比自 110 年度之 31%提升至 111 年度之 43%，有鑑於 WiFi 6 改良了 Wi-Fi 5 傳輸速度、網路延遲、網路容量及電源效率，加上由於 5G 滲透率於近年來逐步提升，惟 5G 行動通訊技術因傳輸距離和穿透力低等問題，需其他技術來彌補訊號不足之處境下，使得新一代智慧終端裝置不斷導入傳輸速度更高之 WiFi 6，惟其晶片及模組價格較高，在價揚情況下，彌補了占公司營收比重較高之消費性電子產業客戶因處於庫存調整期而拉貨趨緩之情況，整體而言，使 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 110 年度成長 3.37%，並帶動當年度營業收入寫下歷史新高；112 年度營業收入較 111 年度衰退 37.64%，主要係因該公司受網通產業整體市況趨緩持續處於去化庫存階段，消費性產品受短期景氣循環影響而需求衰退，致整體業績表現低於 111 年度。

該公司 110~112 年度營業毛利分別為 758,351 仟元、803,771 仟元及 521,507 仟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22.36%、22.93%及 23.85%，營業毛利率呈現逐期成長之趨勢。該公司 111 年度營業毛利較 110 年度增加 45,420 仟元，且毛利率上升至 22.93%，主要係受惠於利基型領域包含車載裝置、工業應用及醫療應用等產品業績比重較前一年度提升 3%，暨來自於 Wi-Fi 6 所貢獻之營收占比比較前一年度提升 12%，因高附加價值應用領域出貨比重提升，進而有效提升產品平均售價，並帶動營業毛利及營業毛利率同步上升；112 年度營業毛利較 111 年度衰退 282,264 仟元，主要係因該公司受網通產業整體市況趨緩持續處於去化庫存階段，消費性產品受短期景氣循環影響而需求衰退，致營業毛利隨營業收入同步衰退，惟當年度毛利率上升至 23.85%，相較 111 年度提升 4.01%，主要係因該公司產品組合差異帶動整體營業毛利率提升。

該公司 110~112 年度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497,936 仟元、503,759 仟元及 267,869 仟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14.68%、14.37%及 12.25%。110~112 年度營業毛利率呈成長趨勢，惟該公司營業費用占營業收入之比重逐年增加，遂使營業利益率並未同步增長；111 年度營業費用率較 110 年度攀升，主要係因營運擴張使得當年度發放之員工酬勞及預估獎金增加所致；112 年度營業費用率較 111 年度攀升，則主要係因當年度網通產業市況相較趨緩，該公司為積極拓展產品線布局以因應 AIoT 時代來臨，遂鎖定車用、醫療、工控等非消費性市場，包括於車用業務上針對智能座艙、充電樁、駕駛監控系統等應用及醫療業務上針對血糖機、X 光照射機等應用，多面向投入資源研發新產品，使得研發費用占比拉升所致。

該公司 110~112 年度之本期淨利分別為 408,182 仟元、496,528 仟元及 277,749 仟元，每股盈餘分別為 6.78 元、7.77 元及 4.19 元，111 年度較 110 年度營收成長，主係 111 年度上半年仍受惠因宅經濟使無線通訊產品需求爆發，整年度獲利較 110 年度上升，故整體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後淨利均隨之增加。112 年度因消費性無線通訊商品等市場需求放緩，使業績大幅下滑，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後淨利隨之減少。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之變化並無重大異常情形。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託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該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該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該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該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故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之債權應可確保。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此次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年限訂為三年，係配合該公司財務規劃、考量投資人之資金成本等，故應屬合理可行。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

及轉換辦法第九條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其規定應屬合理。

D. 轉換價格重設

為保障該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該公司綜合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反稀釋調整，主要係為避免該公司因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或因公司配發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故其應屬合理。

E. 賣回權

依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第十九條規定，其賣回權利條款如下：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之日(○○年○○月○○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年○○月○○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賣回申請書，由原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申請撤銷)，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100.5006% (賣回收益率 0%~0.25%) 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F. 公司贖回權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發行公司贖回權之規定如下：

-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年○○月○○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

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年○○月○○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c. 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基準日之次一營業日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惟債券持有人最遲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次一營業日前向原交易券商申請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如債券持有人未於前述期限內申請轉換，本公司將按債券面額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上述規定係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六條之規定，其用意係在投資人若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 30%以上時，正基公司有權利以約定之價格收回全部債券，可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並減少正基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另一行使收回權之目的係為使正基公司可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轉換債餘額，亦得以減少正基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 1.70%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8,717 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採詢價圈購方式訂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未來圈購結果，在反應投資人意願並維護該公司現有股東之權益下，由發行公司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4)其他：無。

綜上，該公司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參考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暨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

換溢價比率暫訂為 105%，其轉換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票面利率：0%。

(2)發行年限：3 年。

(3)轉換價格：129 元。(暫定)

Ⓢ基準價格係以民國 113/4/30 為轉換價格暫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為基準價格 122.83 元。

Ⓢ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及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正基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暫定轉換溢價比率為 105%。

Ⓢ上述基準價格、暫定轉換溢價比率，均能考量市場狀況、正基公司與投資人之需求及雙方權益，並均能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因此本次轉換公司債之暫定轉換價格為 129 元(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4)轉換期間：請參閱本價格計算書第 18 頁。

(5)轉換價格重設：無。

(6)賣回權：請參閱本價格計算書第 18 頁。

(7)贖回權：請參閱本價格計算書第 18 頁。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1)純債券價值

(2)轉換權價值

(3)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價值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b、c及d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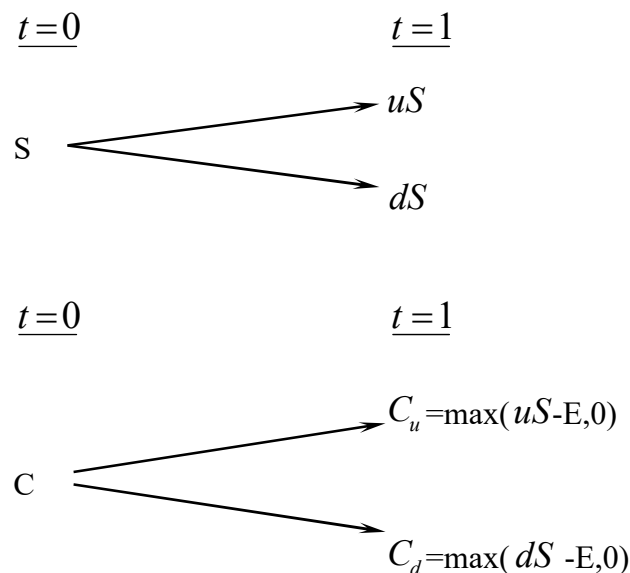
B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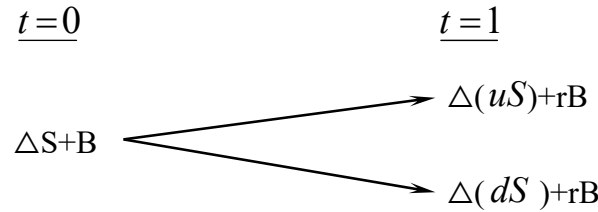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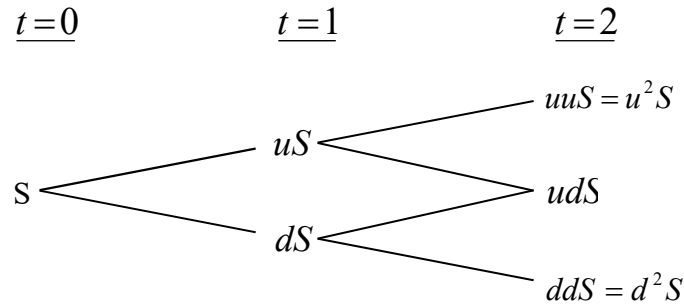
此處， $p=(r-d)/(u-d)$, $1-p=(u-r)/(u-d)$

公式(f)或(f')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及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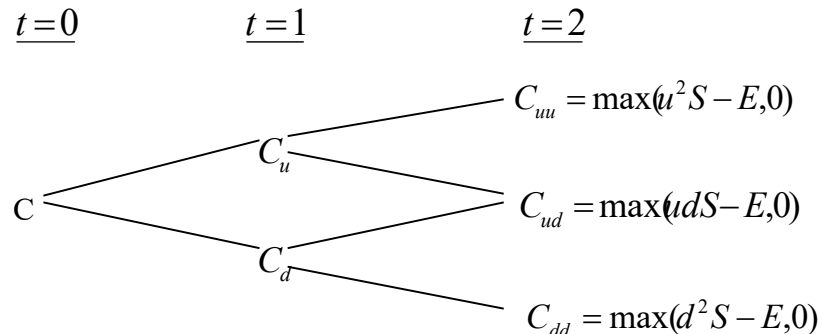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

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

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du} + (1-p)^2 C_{dd}] \quad (j)$$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begin{aligned}
&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 + \binom{2}{0} (1-p)^2 \max(d^2 u S - X, 0)
\end{aligned} \tag{k}$$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tag{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tag{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 ≥ 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tag{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Sd^n)}{\ln(u/d)} \tag{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tag{o}
\end{aligned}$$

此處，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計算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3/4/29	
基準價格	122.83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3/4/30 為轉換價格暫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為基準價格 122.83 元。
轉換價格	129.0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暫定轉換溢價率 105%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暫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129.0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47.71%	樣本期間-(112/4/30-113/4/29)，樣本數-243 1. 採 113/4/29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3，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4594%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3/4/26，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3 央債甲 1(剩餘年限約為 1.695 年)及 113 央債甲 5(剩餘年限約為 4.997 年)之 1.3750%及 1.5886%，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1.4594%，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9871%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1.9871%，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52.77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0.25%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0.25%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9871%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9871\%)^3=94,27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11,14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4,27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6,870 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54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13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4,270	84.51%
轉換權價值	16,870	15.12%
賣回權價值	540	0.48%
買回權價值	(130)	-0.11%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11,55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11,550 元，以 113 年 4 月 29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7%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9,685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500-101,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9,685 \times 0.9 = 98,717$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此外，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該公司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該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故整體而言，本次可轉債之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發行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明哲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僅限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四 月 三十 日

(僅限於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工業區中華路15-1號

電話：(03)60096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 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4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5~58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58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三一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資訊	58~59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 63~66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67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0		三三
	4. 主要股東資訊	61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61~62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明 哲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3,505,991 仟元，其中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 1,740,875 仟元，佔營業收入金額比例約 50%；由於來自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較民國 110 年度顯著增加，故將對該等客戶之營業收入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一。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該等客戶之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檢視其相關出貨憑證及原始訂單，以驗證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3. 檢視期後事項，確認該等客戶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其他事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涵 妮

方涵妮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5 日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95,900	28	\$ 992,237	3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758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九）	30,282	1	5,56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一）	374,257	11	656,942	2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十、二一及二八）	-	-	5,668	-
1200	其他應收款	293	-	2,24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503	-	3,275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178,595	34	696,636	2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7,999	1	30,34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617,829	75	2,393,666	8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32,668	1	41,886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九）	166,319	5	141,662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586,476	17	158,025	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2,401	-	3,299	-
1805	商譽（附註四）	29,717	1	29,717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2,285	-	25,72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33,227	1	31,21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十九）	11,161	-	17,18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84,254	25	448,712	16
1XXX	資 產 總 計	\$ 3,502,083	100	\$ 2,842,37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 135,000	4	\$ 130,000	4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0,757	1	23,816	1
2170	應付帳款	569,721	16	791,301	2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6,128	1	86,022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194,343	6	137,56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67,440	2	76,489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1,572	-	1,938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八）	12,500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及二八）	19,866	1	125,041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67,327	31	1,372,173	4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307,500	9	70,0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528	-	89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852	-	1,38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4,587	-	13,14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26,467	9	85,424	3
2XXX	負債總計	1,393,794	40	1,457,597	5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62,269	19	602,329	21
3200	資本公積	807,634	23	272,165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6,493	3	65,65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440	1	19,23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39,837	16	473,842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94,770	20	558,727	20
3490	其他權益	(56,384)	(2)	(48,440)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108,289	60	1,384,781	49
3XXX	權益總計	2,108,289	60	1,384,781	4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502,083	100	\$ 2,842,37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澄泓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3,505,991	100	\$ 3,391,52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九、二二及二七）	(2,702,220)	(77)	(2,633,176)	(77)
5900	營業毛利	803,771	23	758,351	23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61,435)	(2)	(51,729)	(2)
6200	管理費用	(92,267)	(3)	(77,89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6,319)	(4)	(133,102)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9	-	2,31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0,012)	(9)	(260,415)	(8)
6900	營業淨利	503,759	14	497,936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二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11,089	-	2,018	-
7010	其他收入	11,329	1	21,63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0,173	2	(4,077)	-
7050	財務成本	(3,420)	-	(1,92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9,171	3	17,649	-
7900	稅前淨利	602,930	17	515,585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06,402)	(3)	(107,403)	(3)
8200	本年度淨利	496,528	14	408,182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 913	-	\$ 19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9,218)	-	(28,873)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274</u>	<u>-</u>	<u>(337)</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淨額	<u>(7,031)</u>	<u>-</u>	<u>(29,016)</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89,497</u>	<u>14</u>	<u>\$ 379,166</u>	<u>1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496,528</u>	<u>14</u>	<u>\$ 408,182</u>	<u>12</u>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489,497</u>	<u>14</u>	<u>\$ 379,166</u>	<u>11</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7.77</u>		<u>\$ 6.78</u>	
9850	稀 釋	<u>\$ 7.65</u>		<u>\$ 6.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滢洳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 司 公 於 屬 歸						主 之 權 益 項 目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股 本 (附 註 二 十)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十)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未 實 現 損 益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60,232	\$ 602,329	\$ 272,165	\$ 36,986	\$ 23,170	\$ 331,127	(\$ 29,018)	\$ 9,788	(\$ 19,230)	\$ 1,246,547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8,669	-	(28,669)	-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940)	3,940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40,932)	-	-	-	(240,932)
	小 計	-	-	-	28,669	(3,940)	(265,661)	-	-	-	(240,932)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408,182	-	-	-	408,182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4	(28,873)	(337)	(29,210)	(29,016)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08,376	(28,873)	(337)	(29,210)	379,166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0,232	602,329	272,165	65,655	19,230	473,842	(57,891)	9,451	(48,440)	1,384,78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40,838	-	(40,838)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9,210	(29,210)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61,398)	-	-	-	(361,398)
	小 計	-	-	-	40,838	29,210	(431,446)	-	-	-	(361,398)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496,528	-	-	-	496,528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13	(9,218)	1,274	(7,944)	(7,031)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97,441	(9,218)	1,274	(7,944)	489,497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	-	979	-	-	-	-	-	-	979
E1	現金增資	5,995	59,940	534,490	-	-	-	-	-	-	594,43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227	\$ 662,269	\$ 807,634	\$ 106,493	\$ 48,440	\$ 539,837	(\$ 67,109)	\$ 10,725	(\$ 56,384)	\$ 2,108,28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澄泓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602,930	\$ 515,58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479	13,893
A20200	攤銷費用	8,948	7,3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9)	(2,31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872)	(4,956)
A20900	財務成本	3,420	1,924
A21200	利息收入	(11,089)	(2,018)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979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5)	(2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2,323)	1,94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0,112)	(5,12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6,630	4,198
A31150	應收帳款	285,560	(204,39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68	(4,95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50	58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72	(3,275)
A31200	存 貨	(479,636)	(279,75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652)	(5,870)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47)	(21)
A32125	合約負債	(3,059)	16,479
A32150	應付帳款	(205,797)	324,88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431)	31,69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56,728	62,37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5,175)	52,7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7,857	520,94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089	2,01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371)	(\$ 1,92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4,829)	(98,9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46</u>	<u>422,09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379)	(112,76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3,685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1,109)	(145,63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39
B04500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590)	(2,75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737)	(10,28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83,810)</u>	<u>(130,72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	1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50,000	7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39	5,67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018)	(9,250)
C04500	支付股利	(361,398)	(240,932)
C04600	現金增資	<u>594,43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85,453</u>	<u>(44,50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274</u>	<u>(33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663	246,52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92,237</u>	<u>745,71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95,900</u>	<u>\$ 992,2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滢洳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始名稱為臺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公司法於 89 年 12 月成立之營利事業，於 90 年 2 月變更登記為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8 年 9 月變更登記為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從事營業項目為：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批發、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零售，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及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本公司股票自 109 年 8 月 12 日奉准股票公開發行，且於 109 年 11 月 9 日登錄為興櫃公司，並於 111 年 5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當合併公司於企業合併所移轉之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時，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作為交換被收購者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之調整，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之調整係指於「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內因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產生之調整。

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後續處理將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分類為權益並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之或有

對價不得再衡量，且其後續交割係於權益內調整，並轉列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其他或有對價於後續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及商品、在製品及原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本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

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無線通訊模組之銷售。由於無線通訊模組依約定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實際領用時，客戶分別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各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

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

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2	\$ 19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15,708	508,28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80,000	483,760
	<u>\$ 995,900</u>	<u>\$ 992,23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5%~4%	0.005%~0.3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758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10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台幣	110年12月7日至111年2月11日	USD 10,000/NTD 275,840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22,022	\$ 25,906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10,646	15,980
	<u>\$ 32,668</u>	<u>\$ 41,886</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30,282</u>	<u>\$ 5,560</u>
非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66,319</u>	<u>\$ 141,662</u>
利率區間	0.355%~4.5%	0.12%~2.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374,266	\$ 656,960
減：備抵損失	(<u>9</u>)	(<u>18</u>)
	<u>\$ 374,257</u>	<u>\$ 656,942</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u>-</u>	\$ <u>5,668</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得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0 ~ 60 天	逾期 61 ~ 120 天	逾期 121 ~ 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01%	-	-	-	
總帳面金額	\$ 352,309	\$ 21,954	\$ 3	\$ -	\$ -	\$ 374,2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6</u>)	(<u>3</u>)	<u>-</u>	<u>-</u>	<u>-</u>	(<u>9</u>)
攤銷後成本	<u>\$ 352,303</u>	<u>\$ 21,951</u>	<u>\$ 3</u>	<u>\$ -</u>	<u>\$ -</u>	<u>\$ 374,257</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0 ~ 60 天	逾 期 61 ~ 120 天	逾 期 121 ~ 365 天	逾 期 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02%	20.00%	-	-	
總帳面金額	\$ 618,803	\$ 43,820	\$ 5	\$ -	\$ -	\$ 662,62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8)	(9)	(1)	-	-	(18)
攤銷後成本	<u>\$ 618,795</u>	<u>\$ 43,811</u>	<u>\$ 4</u>	<u>\$ -</u>	<u>\$ -</u>	<u>\$ 662,61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18	\$ 5,58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3,25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9)	(2,312)
年底餘額	<u>\$ 9</u>	<u>\$ 18</u>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936,413	\$ 560,908
在 製 品	13,051	7,257
製成品及商品	<u>229,131</u>	<u>128,471</u>
	<u>\$ 1,178,595</u>	<u>\$ 696,636</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702,220 仟元及 2,633,176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323 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41 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主要係因出售呆滯之存貨所致。

十二、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LOCKHEART HOLDINGS LTD.	買 賣 業	100.00%	100.00%
本 公 司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通 訊 業	100.00%	100.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經會計師查核。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 43,529	\$ 66,382	\$ 109,911
增添	119,880	25,014	342	402	145,638
處分	-	-	(3,486)	(2,705)	(6,19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19,880</u>	<u>\$ 25,014</u>	<u>\$ 40,385</u>	<u>\$ 64,079</u>	<u>\$ 249,35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 28,956	\$ 63,853	\$ 92,809
處分	-	-	(3,486)	(2,690)	(6,176)
折舊費用	-	153	3,582	965	4,70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53</u>	<u>\$ 29,052</u>	<u>\$ 62,128</u>	<u>\$ 91,333</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19,880</u>	<u>\$ 24,861</u>	<u>\$ 11,333</u>	<u>\$ 1,951</u>	<u>\$ 158,025</u>
<u>成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19,880	\$ 25,014	\$ 40,385	\$ 64,079	\$ 249,358
增添	220,770	201,396	6,274	2,669	431,109
處分	-	-	(7,554)	(855)	(8,409)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4,800	-	-	4,80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40,650</u>	<u>\$ 231,210</u>	<u>\$ 39,105</u>	<u>\$ 65,893</u>	<u>\$ 676,85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53	\$ 29,052	\$ 62,128	\$ 91,333
處分	-	-	(7,554)	(855)	(8,409)
折舊費用	-	2,607	3,709	1,142	7,45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760</u>	<u>\$ 25,207</u>	<u>\$ 62,415</u>	<u>\$ 90,382</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340,650</u>	<u>\$ 228,450</u>	<u>\$ 13,898</u>	<u>\$ 3,478</u>	<u>\$ 586,476</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4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041	\$ 1,413
運輸設備	<u>1,360</u>	<u>1,886</u>
	<u>\$ 2,401</u>	<u>\$ 3,299</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123</u>	<u>\$ 4,23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3,495	\$ 8,666
運輸設備	<u>526</u>	<u>527</u>
	<u>\$ 4,021</u>	<u>\$ 9,193</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572</u>	<u>\$ 1,938</u>
非流動	<u>\$ 852</u>	<u>\$ 1,38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69%	0.60%~1.50%
運輸設備	1.30%	1.30%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08</u>	<u>\$ 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160)</u>	<u>(\$ 9,329)</u>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9	\$ 9,376	\$ 30,459	\$ 40,344
單獨取得	-	2,752	-	2,752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9</u>	<u>\$ 12,128</u>	<u>\$ 30,459</u>	<u>\$ 43,096</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8	\$ 9,225	\$ 3,692	\$ 13,315
攤銷費用	15	1,277	2,769	4,06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3</u>	<u>\$ 10,502</u>	<u>\$ 6,461</u>	<u>\$ 17,376</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6</u>	<u>\$ 1,626</u>	<u>\$ 23,998</u>	<u>\$ 25,720</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9	\$ 12,128	\$ 30,459	\$ 43,096
單獨取得	-	590	-	59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9</u>	<u>\$ 12,718</u>	<u>\$ 30,459</u>	<u>\$ 43,686</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	\$ 10,502	\$ 6,461	\$ 17,376
攤銷費用	14	1,242	2,769	4,02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7</u>	<u>\$ 11,744</u>	<u>\$ 9,230</u>	<u>\$ 21,401</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2</u>	<u>\$ 974</u>	<u>\$ 21,229</u>	<u>\$ 22,28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20 年
電腦軟體成本	1 至 3 年
客戶關係	11 年

十六、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34,322	\$ 27,205
預付費用	2,478	1,375
預付款項	1,147	1,740
其 他	52	27
	<u>\$ 37,999</u>	<u>\$ 30,34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遞延費用	\$ 2,376	\$ 3,326
存出保證金	1,432	2,668
催收款項	17,142	17,142
備抵損失－催收款	(17,142)	(17,142)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九)	7,353	6,393
預付設備款	-	4,800
	<u>\$ 11,161</u>	<u>\$ 17,187</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135,000	\$10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30,000
	<u>\$135,000</u>	<u>\$13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為 1%。

合併公司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作為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銀行擔保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13%~1.35%及 0.80%~0.83%。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1)	\$ 70,000	\$ 70,000
銀行借款(2)	239,120	-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2)	10,880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2,500)	-
	<u>\$ 307,500</u>	<u>\$ 70,000</u>

(1) 合併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6%及

0.93%，借款期間為 110 年 9 月至 130 年 9 月，前 36 個月為寬限期，本息分 17 年攤還。此次動撥金額係用於購買土地及辦公室。

(2) 銀行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 1.52%，其中 239,120 仟元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期間為 111 年 10 月至 131 年 10 月，本息分 20 年攤還。此次動撥金額係用於購買土地及辦公室。

十八、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351	\$ 13,746
應付員工酬勞	126,353	93,502
應付董事酬勞	9,728	7,904
應付費用	12,362	17,998
應付代採購貨款	25,025	3,80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376	516
其 他	148	99
	<u>\$194,343</u>	<u>\$137,566</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13,773	\$118,018
其 他	6,093	7,023
	<u>\$ 19,866</u>	<u>\$125,041</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14,587</u>	<u>\$ 13,148</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454	\$ 4,52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807)	(10,916)
淨確定福利資產	(\$ 7,353)	(\$ 6,393)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0年1月1日餘額	\$ 4,547	(\$ 10,725)	(\$ 6,178)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12	(33)	(21)
認列於損益	12	(33)	(2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58)	(158)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44	-	244
—財務假設變動	(231)	-	231
—經驗調整	(49)	-	(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6)	(158)	(19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4,523	(10,916)	(6,393)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23	(70)	(47)
認列於損益	23	(70)	(47)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 820)	(\$ 820)
精算(利益)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336)	-	(336)
一經驗調整	<u>243</u>	<u>-</u>	<u>24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3</u>)	(<u>820</u>)	(<u>913</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453</u>	<u>(\$ 11,806)</u>	<u>(\$ 7,353)</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6)	(\$ 2)
推銷費用	(10)	(4)
管理費用	(9)	(4)
研發費用	(<u>22</u>)	(<u>11</u>)
	<u>(\$ 47)</u>	<u>(\$ 21)</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40%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3.25%	2.50%~3.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31)	(\$ 146)
減少 0.25%	\$ 136	\$ 15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31	\$ 145
減少 0.25%	(\$ 127)	(\$ 14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13年	13~14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66,227	60,232
已發行股本	\$ 662,269	\$ 602,329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4 月 15 日證櫃審字第 1110003067 號函核准在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99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公開承銷價格每股新台幣 96 元及競價拍賣之數量加權平均價格新台幣 101.4 元溢價發行，扣除發行相關直接成本後共計募得現金 594,43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以 111 年 5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

並經經濟部 111 年 7 月 8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092560 號函核准在案。
增資後股本為 662,269 仟元，其超出面額之溢價部分轉列資本公積。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805,406	\$ 269,93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	<u>2,228</u>	<u>2,228</u>
	<u>\$ 807,634</u>	<u>\$ 272,16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8 日及 110 年 7 月 1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0,838	\$ 28,669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9,210	(3,940)		
現金股利	361,398	240,932	\$ 6	\$ 4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9,744	
特別盈餘公積	7,944	
現金股利	430,475	\$ 6.5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3,505,991</u>	<u>\$ 3,391,527</u>

(一)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 374,257	\$ 656,942	\$ 453,487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及二八)	-	5,668	1,481
	<u>\$ 374,257</u>	<u>\$ 662,610</u>	<u>\$ 454,968</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20,757</u>	<u>\$ 23,816</u>	<u>\$ 7,674</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二、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u>\$ 11,089</u>	<u>\$ 2,018</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	\$ 14,928
售料收入	2,960	2,967
其他	<u>8,369</u>	<u>3,737</u>
	<u>\$ 11,329</u>	<u>\$ 21,63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 5,872	\$ 4,95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4,954	(8,47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	24
其他	(<u>658</u>)	(<u>582</u>)
	<u>\$ 80,173</u>	<u>(\$ 4,077)</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386	\$ 1,850
租賃負債之利息	<u>34</u>	<u>74</u>
	<u>\$ 3,420</u>	<u>\$ 1,924</u>

(五)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應收帳款	<u>\$ 9</u>	<u>\$ 2,312</u>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2,323</u>	<u>(\$ 1,941)</u>

(六)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458	\$ 4,700
使用權資產	4,021	9,193
無形資產	4,025	4,061
遞延費用	<u>4,923</u>	<u>3,287</u>
	<u>\$ 20,427</u>	<u>\$ 21,24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2	\$ 1,704
營業費用	<u>10,567</u>	<u>12,189</u>
	<u>\$ 11,479</u>	<u>\$ 13,89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7	\$ 523
營業費用	<u>8,421</u>	<u>6,825</u>
	<u>\$ 8,948</u>	<u>\$ 7,348</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218	\$ 4,92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u>(47)</u>	<u>(21)</u>
	<u>5,171</u>	<u>4,905</u>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979	-
其他員工福利	<u>226,522</u>	<u>195,50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32,672</u>	<u>\$200,41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563	\$ 17,023
營業費用	<u>216,109</u>	<u>183,387</u>
	<u>\$232,672</u>	<u>\$200,410</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 至 15%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10%	10%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4,707	\$ 56,167
董事酬勞	6,471	5,61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18,266	\$ 99,7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5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486)	3,329
	105,780	104,099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865	3,392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43)	(8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6,402</u>	<u>\$ 107,40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602,930</u>	<u>\$ 515,58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20,586	\$ 103,11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3
免稅所得	-	(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51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3	1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3,729)	3,241
其 他	(45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6,402</u>	<u>\$ 107,403</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7,440</u>	<u>\$ 76,48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28,256	(\$ 465)	\$ 27,791
備抵損失	2,721	567	3,288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449	1,44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9	460	699
	<u>\$ 31,216</u>	<u>\$ 2,011</u>	<u>\$ 33,22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90	\$ 2,631	\$ 3,521
其 他	5	2	7
	<u>\$ 895</u>	<u>\$ 2,633</u>	<u>\$ 3,528</u>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27,868	\$ 388	\$ 28,256
備抵損失	3,411	(690)	2,721
未實現兌換損失	<u>2,351</u>	<u>(2,112)</u>	<u>239</u>
	<u>\$ 33,630</u>	<u>(\$ 2,414)</u>	<u>\$ 31,21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890	\$ 890
其 他	<u>5</u>	<u>-</u>	<u>5</u>
	<u>\$ 5</u>	<u>\$ 890</u>	<u>\$ 895</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減損損失	\$ 29,740	\$ 29,74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u>92,216</u>	<u>92,200</u>
	<u>\$ 121,956</u>	<u>\$ 121,940</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u>單位：每股元</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7.77</u>	<u>\$ 6.78</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7.65</u>	<u>\$ 6.6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496,528</u>	<u>\$408,182</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3,944	60,2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984</u>	<u>93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4,928</u>	<u>61,16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464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5月
預期波動率	34.26%
無風險利率	0.1137%
預期存續期間	9 日
行使價格	96 元
給與日股票市價	96.07 元
員工認購股權	464 仟股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979 仟元。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32,668	\$ 32,668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	\$ 758	\$ -	\$ 75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41,886	\$ 41,886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種類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年底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收益法係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標的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1,568,986	\$ 1,810,2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2,668	41,88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279,779	1,228,03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若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上限為契約 3%時須向管理階層報告，亦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增加。

	美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損 益	\$ 7,249
	110年度
	\$ 2,211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之敏感度變動，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應收帳款增加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76,601	\$ 631,095
—金融負債	85,000	13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15,595	508,172
—金融負債	370,000	7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 5,456 仟元及 4,382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權益證券之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327 仟元及 419 仟元。

合併公司權益證券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18,126	\$ 366,220	\$ 125,846	\$ -	\$ -
固定利率工具	84	160	85,458	-	-
浮動利率工具	3,598	961	63,443	79,634	273,929
租賃負債	306	614	669	861	-
	<u>\$ 322,114</u>	<u>\$ 367,955</u>	<u>\$ 275,416</u>	<u>\$ 80,495</u>	<u>\$ 273,929</u>

浮動利率工具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 以 上
浮動利率工 具	\$ 68,002	\$ 79,634	\$ 98,360	\$ 93,235	\$ 82,334	\$ -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08,652	\$ 600,237	\$ 106,000	\$ -	\$ -
固定利率工具	95	111	130,166	-	-
浮動利率工具	80	160	719	12,069	68,117
租賃負債	399	800	762	1,405	-
	<u>\$ 309,226</u>	<u>\$ 601,308</u>	<u>\$ 237,647</u>	<u>\$ 13,474</u>	<u>\$ 68,117</u>

浮動利率工具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 以 上
浮動利率工 具	\$ 959	\$ 12,069	\$ 23,090	\$ 23,090	\$ 21,937	\$ -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0,880	\$ 30,000
— 未動用金額	<u>1,117,040</u>	<u>442,880</u>
	<u>\$ 1,127,920</u>	<u>\$ 472,88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44,120	\$ 170,000
— 未動用金額	<u>65,000</u>	<u>-</u>
	<u>\$ 509,120</u>	<u>\$ 170,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於110年12月27日由非關係人轉為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二）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u>12,966</u>	<u>8,525</u>
	<u>\$ 12,971</u>	<u>\$ 8,525</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進貨（含加工費）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9,004	\$ 68,82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162,902	173,349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u>6,137</u>	<u>6,378</u>
	<u>\$ 308,043</u>	<u>\$ 248,556</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本，其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	\$ 5,668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4,182	\$ 26,557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1,946	1,642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57,823
		\$ 46,128	\$ 86,022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承租協議

取得使用權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123	\$ 4,239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43	\$ 1,416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u>利息費用</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	\$ 15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向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倉庫及辦公室，租賃期間均為 1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資訊服務費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055</u>	<u>\$ 603</u>

期末債權債務情形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項（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1	\$ 1,97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1,215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u>452</u>	<u>85</u>
	<u>\$ 503</u>	<u>\$ 3,275</u>
<u>其他應付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376</u>	<u>\$ 516</u>
<u>暫收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62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100,312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u>1,194</u>	<u>4,146</u>
	<u>\$ 3,056</u>	<u>\$ 104,458</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係應收代採購款項。其他應付款係代墊款項。暫收款係來自合併公司因去料加工交易產生之暫收款項，將於加工完成時，與應付加工款項沖銷。

(八)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9,687	\$ 30,901
退職後福利	573	430
	<u>\$ 50,260</u>	<u>\$ 31,33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及科專計畫保證函之保證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69,100	\$ 144,7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24,63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66,319	141,662
	<u>\$ 760,058</u>	<u>\$ 286,403</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為關稅履約及科專計畫擔保分別為 30,154 仟元及 30,084 仟元。

三一、期後事項：無。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49,917	30.71 (美元：新台幣)			\$	1,532,948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美 元		347	30.71 (美元：新台幣)			\$	10,646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6,311	30.71 (美元：新台幣)			\$	808,019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44,326	27.68 (美元：新台幣)			\$	1,226,954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美 元		577	27.68 (美元：新台幣)			\$	15,980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6,338	27.68 (美元：新台幣)			\$	1,005,826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 兌 換 利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失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74,954	1 (新台幣：新台幣)	(\$ 8,475)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股數及比例。

(附表六)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分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u>\$ 3,505,991</u>	<u>\$ 3,391,527</u>	\$ 596,026	\$ 575,832
總部管理成本			(92,267)	(77,896)
利息收入			11,089	2,018
其他收入			11,329	21,632
其他利益及損失			80,173	(4,077)
財務成本			(3,420)	(1,924)
稅前淨利			<u>\$ 602,930</u>	<u>\$ 515,585</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1 及 110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1年度	110年度
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u>\$ 20,427</u>	<u>\$ 21,241</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無線通訊模組	\$ 3,500,316	\$ 3,388,735
其 他	<u>5,675</u>	<u>2,792</u>
	<u>\$ 3,505,991</u>	<u>\$ 3,391,527</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台 灣	<u>\$ 3,505,991</u>	<u>\$ 3,391,527</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11 及 110 年度無線通訊產品部門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111年度		110年度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A 公 司	\$ 976,072	28	\$ 702,190	21
B 公 司	764,803	22	705,233	21
C 公 司	241,146	7	194,973	6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仟股）或 單位數（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眾達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3,028	\$ 21,404	15.14	\$ 21,404	
	禾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w Garden Co., Ltd.	// 無	// "	150 3,333	618 10,646	17.65 6.67	618 10,646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2：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71 予以換算。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	111.6.28	\$ 426,040	依照不動產買賣契約書進度付款	保樂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參酌市價及鑑價報告	自用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估 總 進 （銷）貨 之 比 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估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 率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進貨及加工費用	\$ 105,324	3%	註 1	註 1	註 1	(\$ 23,076)	(4%)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 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進貨及加工費用	162,902	5%	註 1	註 1	註 1	-	-	

註 1：本公司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品，其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科 目	往 來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0	<u>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速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30,924 5,389	註 1 註 1	0.88% 0.15%

註 1：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註 2：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OCKHEART HOLDINGS LTD.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台北市	買賣業 通訊業	\$ 93,729	\$ 93,729	3,000	100	\$ 12,910	(\$ 16)	(\$ 16)	註 1
				358,570	358,570	10,203	100	413,658	108,151	105,381	註 1

註 1：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595	30.20%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四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23號6樓之2

電話：(03)60096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 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5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5~58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9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59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三一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資訊	59~60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1, 64~65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66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1		三三
	4. 主要股東資訊	61、67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61~63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明 哲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2,186,288 仟元，其中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 440,509 仟元，佔營業收入金額比例約 20%；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較民國 111 年度顯著增加，呈現逆勢成長且金額係屬重大，故將對該等客戶之營業收入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十。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該等客戶之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檢視其相關出貨憑證及原始訂單，以驗證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3. 檢視期後事項，確認該等客戶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其他事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涵 妮

方涵妮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正基利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15,294	20	\$ 995,900	2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128,696	4	30,28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及二十）	344,278	12	374,257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九、二十及二八）	7,479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八）	36,288	1	79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6,985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875,113	29	1,178,595	3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4,092	1	37,99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038,225	67	2,617,829	7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0,895	1	32,668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174,323	6	166,319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680,434	23	586,476	1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834	-	2,401	-
1805	商譽（附註四）	29,717	1	29,717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8,944	1	22,28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38,000	1	33,22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及十八）	12,713	-	11,16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95,860	33	884,254	25
1XXX	資 產 總 計	\$ 3,034,085	100	\$ 3,502,08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143,000	5	\$ 135,000	4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7,719	1	20,757	1
2170	應付帳款	155,299	5	569,721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8,331	2	46,128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166,342	5	194,343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4,723	-	67,440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536	-	1,57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113,381	4	12,5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八）	38,772	1	19,86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98,103	23	1,067,327	3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369,119	12	307,50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1	-	3,52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316	-	85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4,585	1	14,58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84,031	13	326,467	9
2XXX	負債總計	1,082,134	36	1,393,794	4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662,269	22	662,269	19
3200	資本公積	807,665	26	807,634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6,237	5	106,49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384	2	48,44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29,528	11	539,837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42,149	18	694,770	20
3490	其他權益	(60,132)	(2)	(56,384)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951,951	64	2,108,289	60
3XXX	權益總計	1,951,951	64	2,108,289	6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034,085	100	\$ 3,502,08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澄泓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2,186,288	100	\$ 3,505,99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八、二一及二八）	(1,664,781)	(76)	(2,702,220)	(77)
5900	營業毛利	521,507	24	803,771	23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四、十八、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40,315)	(2)	(61,435)	(2)
6200	管理費用	(80,865)	(4)	(92,26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2,458)	(6)	(146,319)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	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3,638)	(12)	(300,012)	(9)
6900	營業淨利	267,869	12	503,759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28,554	1	11,089	-
7010	其他收入	12,091	1	11,32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280	1	80,173	2
7050	財務成本	(9,051)	-	(3,42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9,874	3	99,171	3
7900	稅前淨利	317,743	15	602,930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39,994)	(2)	(106,402)	(3)
8200	本年度淨利	277,749	13	496,528	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	105 -	\$	91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977 -	(	9,21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49 -		1,27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淨額		7,631 -	(	7,03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85,380 13	\$	489,497 14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77,749 13	\$	496,528 14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85,380 13	\$	489,497 14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4.19	\$	7.77
9850	稀 釋	\$	4.17	\$	7.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滢洳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營業							主之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代碼		股本（附註十九）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十九）	保留盈餘（附註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實現損益	之兌換差額	合計	權益總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60,232	\$ 602,329	\$ 272,165	\$ 65,655	\$ 19,230	\$ 473,842	(\$ 57,891)	\$ 9,451	(\$ 48,440)	\$ 1,384,78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40,838	-	(40,838)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9,210	(29,210)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61,398)	-	-	-	(361,398)	
	小計	-	-	-	40,838	29,210	(431,446)	-	-	-	(361,398)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496,528	-	-	-	496,528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13	(9,218)	1,274	(7,944)	(7,031)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97,441	(9,218)	1,274	(7,944)	489,497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	-	979	-	-	-	-	-	-	979	
E1	現金增資	5,995	59,940	534,490	-	-	-	-	-	-	594,43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227	662,269	807,634	106,493	48,440	539,837	(67,109)	10,725	(56,384)	2,108,289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49,744	-	(49,744)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944	(7,944)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30,475)	-	-	-	(430,475)	
	小計	-	-	-	49,744	7,944	(488,163)	-	-	-	(430,475)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277,749	-	-	-	277,749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5	6,977	549	7,526	7,631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77,854	6,977	549	7,526	285,380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11,274)	(11,274)	(11,274)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31	-	-	-	-	-	-	31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227	\$ 662,269	\$ 807,665	\$ 156,237	\$ 56,384	\$ 329,528	(\$ 60,132)	\$ -	(\$ 60,132)	\$ 1,951,9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澄泓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317,743	\$ 602,93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390	11,479
A20200	攤銷費用	8,976	8,9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5,872)
A20900	財務成本	9,051	3,420
A21200	利息收入	(28,554)	(11,089)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97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20	(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20,071	(2,32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140	(20,112)
A232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11,291)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6,630
A31150	應收帳款	12,373	285,56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479)	5,66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5,492)	4,722
A31200	存 貨	283,411	(479,63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907	(7,652)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3)	(47)
A32125	合約負債	(3,038)	(3,059)
A32150	應付帳款	(404,456)	(205,79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012	(38,4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37,124)	56,72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906	(105,1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88,459	107,85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554	11,08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051)	(\$ 3,37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7,986)	(114,82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9,976</u>	<u>7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108)	(49,37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3,781	-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0)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436)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528)	(431,10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82)	(59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497)	(2,73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7,520)</u>	<u>(483,81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000	5,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2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7,5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02)	1,43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718)	(4,018)
C04500	支付股利	(430,475)	(361,398)
C04600	現金增資	-	594,430
C0990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31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64,064)</u>	<u>485,45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002</u>	<u>1,27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380,606)	3,66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95,900</u>	<u>992,23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15,294</u>	<u>\$ 995,9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滢洳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始名稱為臺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公司法於 89 年 12 月成立之營利事業，於 90 年 2 月變更登記為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8 年 9 月變更登記為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從事營業項目為：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批發、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零售，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及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本公司股票自 109 年 8 月 12 日奉准股票公開發行，且於 109 年 11 月 9 日登錄為興櫃公司，並於 111 年 5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三。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當合併公司於企業合併所移轉之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時，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作為交換被收購者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之調整，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之調整係指於「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內因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產生之調整。

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後續處理將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分類為權益並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之或有對價不得再衡量，且其後續交割係於權益內調整，並轉列資本公積

— 普通股發行溢價。其他或有對價於後續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及商品、在製品及原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無線通訊模組之銷售。由於無線通訊模組依約定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實際領用時，客戶分別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各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

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1	\$ 19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66,367	915,70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248,736</u>	<u>80,000</u>
	<u>\$ 615,294</u>	<u>\$ 995,90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5%~5.59%	0.005%~4%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26,986	\$ 22,022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13,909</u>	<u>10,646</u>
	<u>\$ 40,895</u>	<u>\$ 32,668</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28,696</u>	<u>\$ 30,28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74,323	\$ 166,319
利率區間	0.765%~5.30%	0.355%~4.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44,287	\$ 374,266
減：備抵損失	(9)	(9)
	<u>\$ 344,278</u>	<u>\$ 374,257</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7,479</u>	<u>\$ -</u>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36,288</u>	<u>\$ 79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得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9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181 ~ 270 天	逾 期 271 ~ 360 天	逾 期 超過 36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02%	-	-	-	-	
總帳面金額	\$334,916	\$ 16,850	\$ -	\$ -	\$ -	\$ -	\$351,7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6</u>)	(<u>3</u>)	-	-	-	-	(<u>9</u>)
攤銷後成本	<u>\$334,910</u>	<u>\$ 16,847</u>	<u>\$ -</u>	<u>\$ -</u>	<u>\$ -</u>	<u>\$ -</u>	<u>\$351,757</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60 天	逾 期 61 ~ 120 天	逾 期 121 ~ 365 天	逾 期 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01%	-	-	-	
總帳面金額	\$ 352,309	\$ 21,954	\$ 3	\$ -	\$ -	\$ 374,2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6</u>)	(<u>3</u>)	-	-	-	(<u>9</u>)
攤銷後成本	<u>\$ 352,303</u>	<u>\$ 21,951</u>	<u>\$ 3</u>	<u>\$ -</u>	<u>\$ -</u>	<u>\$ 374,257</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9	\$ 1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u>9</u>)
年底餘額	<u>\$ 9</u>	<u>\$ 9</u>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729,228	\$ 936,413
在 製 品	6,861	13,051
製成品及商品	<u>139,024</u>	<u>229,131</u>
	<u>\$ 875,113</u>	<u>\$ 1,178,595</u>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64,781 仟元及 2,702,220 仟元。112 及 111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071 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323 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主要係因出售呆滯之存貨所致。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註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LOCKHEART HOLDINGS LTD.	買 賣 業	-	100.00%	
本 公 司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通 訊 業	100.00%	100.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合併公司於112年9月出售持有 LOCKHEART HOLDINGS LTD.

之全部股權，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19,880	\$ 25,014	\$ 40,385	\$ 64,079	\$ -	\$ 249,358
增 添	220,770	201,396	6,274	2,669	-	431,109
處 分	-	-	(7,554)	(855)	-	(8,409)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4,800	-	-	-	4,80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40,650</u>	<u>\$ 231,210</u>	<u>\$ 39,105</u>	<u>\$ 65,893</u>	<u>\$ -</u>	<u>\$ 676,858</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53	\$ 29,052	\$ 62,128	\$ -	\$ 91,333
折舊費用	-	2,607	3,709	1,142	-	7,458
處 分	-	-	(7,554)	(855)	-	(8,40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760</u>	<u>\$ 25,207</u>	<u>\$ 62,415</u>	<u>\$ -</u>	<u>\$ 90,382</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340,650</u>	<u>\$ 228,450</u>	<u>\$ 13,898</u>	<u>\$ 3,478</u>	<u>\$ -</u>	<u>\$ 586,476</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340,650	\$ 231,210	\$ 39,105	\$ 65,893	\$ -	\$ 676,858
增 添	-	74,050	13,645	17,264	1,692	106,651
處 分	-	-	-	(2,744)	-	(2,74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40,650</u>	<u>\$ 305,260</u>	<u>\$ 52,750</u>	<u>\$ 80,413</u>	<u>\$ 1,692</u>	<u>\$ 780,765</u>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2,760	\$ 25,207	\$ 62,415	\$ -	\$ 90,382
折舊費用	-	6,935	4,195	1,543	-	12,673
處 分	-	-	-	(2,724)	-	(2,72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695</u>	<u>\$ 29,402</u>	<u>\$ 61,234</u>	<u>\$ -</u>	<u>\$ 100,331</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340,650</u>	<u>\$ 295,565</u>	<u>\$ 23,348</u>	<u>\$ 19,179</u>	<u>\$ 1,692</u>	<u>\$ 680,434</u>

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	\$ 1,041
運輸設備	834	1,360
	<u>\$ 834</u>	<u>\$ 2,401</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225</u>	<u>\$ 3,12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3,191	\$ 3,495
運輸設備	526	526
	<u>\$ 3,717</u>	<u>\$ 4,021</u>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12 月終止原租賃合約，除列相關使用權資產淨額 1,075 仟元及租賃負債—流動 1,079 仟元，並認列租賃修改利益 4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一及二八。

除以上所列增添、減少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36</u>	<u>\$ 1,572</u>
非流動	<u>\$ 316</u>	<u>\$ 85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69%	0.69%
運輸設備	1.30%	1.30%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428	\$ 10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179)	(\$ 4,160)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9	\$ 12,128	\$ 30,459	\$ 43,096
單獨取得	-	590	-	59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9</u>	<u>\$ 12,718</u>	<u>\$ 30,459</u>	<u>\$ 43,686</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	\$ 10,502	\$ 6,461	\$ 17,376
攤銷費用	14	1,242	2,769	4,02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7</u>	<u>\$ 11,744</u>	<u>\$ 9,230</u>	<u>\$ 21,401</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2</u>	<u>\$ 974</u>	<u>\$ 21,229</u>	<u>\$ 22,285</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9	\$ 12,718	\$ 30,459	\$ 43,686
單獨取得	-	482	-	482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9</u>	<u>\$ 13,200</u>	<u>\$ 30,459</u>	<u>\$ 44,168</u>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7	\$ 11,744	\$ 9,230	\$ 21,401
攤銷費用	14	1,040	2,769	3,82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1</u>	<u>\$ 12,784</u>	<u>\$ 11,999</u>	<u>\$ 25,224</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8</u>	<u>\$ 416</u>	<u>\$ 18,460</u>	<u>\$ 18,944</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處分及減損情形。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20 年
電腦軟體	1 至 3 年
客戶關係	11 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推銷費用	\$ 2,769	\$ 2,769
管理費用	1,054	1,256
	<u>\$ 3,823</u>	<u>\$ 4,025</u>

十五、其他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16,893	\$ 34,322
預付費用	6,387	2,478
預付貨款	564	1,147
其 他	248	52
	<u>\$ 24,092</u>	<u>\$ 37,999</u>
<u>非 流 動</u>		
遞延費用	\$ 2,101	\$ 2,376
存出保證金	3,051	1,432
催收款項	17,142	17,142
備抵損失－催收款	(17,142)	(17,142)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八）	7,561	7,353
	<u>\$ 12,713</u>	<u>\$ 11,161</u>

十六、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二九）</u>		
銀行借款	<u>\$143,000</u>	<u>\$135,000</u>

合併公司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作為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銀行擔保借款之利率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1.41%~1.61%及1.13%~1.35%。

(二)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1)	\$ 70,000	\$ 70,000
銀行借款(2)	227,164	239,120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2)	10,336	10,880
信用額度借款(3)	175,000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13,381)	(12,500)
	<u>\$ 369,119</u>	<u>\$ 307,500</u>

(1) 合併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利率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81% 及 1.66%，借款期間為 110 年 9 月至 130 年 9 月，前 36 個月為寬限期，本息分 17 年攤還。此次動撥金額係用於購買土地及辦公室。

(2) 銀行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77% 及 1.52%，其中 227,164 仟元及 239,120 仟元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期間為 111 年 10 月至 131 年 10 月，本息分 20 年攤還。此次動撥金額係用於購買土地及辦公室。

(3) 銀行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1.90%，借款期間為 112 年 7 月至 114 年 7 月，本息分 2 年攤還。此次動撥金額係用於發放現金股利。

十七、其他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4,601	\$ 20,351
應付員工酬勞	110,603	126,353
應付董事酬勞	4,788	9,728
應付代採購貨款	10,177	25,025
應付費用	16,503	12,362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工程款	\$ 9,123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82	376
其 他	<u>165</u>	<u>148</u>
	<u>\$166,342</u>	<u>\$194,343</u>
其他負債		
暫 收 款	\$ 36,621	\$ 13,773
其 他	<u>2,151</u>	<u>6,093</u>
	<u>\$ 38,772</u>	<u>\$ 19,866</u>
非 流 動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14,585</u>	<u>\$ 14,587</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530	\$ 4,45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2,091</u>)	(<u>11,806</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7,561</u>)	(<u>\$ 7,353</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23	(\$ 10,916)	(\$ 6,393)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23	(70)	(47)
認列於損益	23	(70)	(4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820)	(820)
精算（利益）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336)	-	(336)
一經驗調整	243	-	2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3)	(820)	(91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453	(11,806)	(7,353)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42	(145)	(103)
認列於損益	42	(145)	(10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40)	(140)
精算（利益）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48	-	48
一經驗調整	(13)	-	(1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	(140)	(105)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30	(\$ 12,091)	(\$ 7,561)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13)	(\$ 6)
推銷費用	(15)	(10)
管理費用	(21)	(9)
研發費用	(54)	(22)
	(\$ 103)	(\$ 47)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0%	1.4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3.25%	2.50%~3.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23	(\$ 131)
減少 0.25%	(\$ 127)	\$ 13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22)	\$ 131
減少 0.25%	\$ 119	(\$ 127)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12年	12~13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227</u>	<u>66,227</u>
已發行股本	<u>\$ 662,269</u>	<u>\$ 662,26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4 月 15 日證櫃審字第 1110003067 號函核准在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99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公開承銷價格每股新台幣 96 元及競價拍賣之數量加權平均價格新台幣 101.4 元溢價發行，扣除發行相關直接成本後共計募得現金 594,43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以 111 年 5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經經濟部 111 年 7 月 8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092560 號函核准在案。增資後股本為 662,269 仟元，其超出面額之溢價部分轉列資本公積。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805,406	\$ 805,406
員工認股權	2,228	2,22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其他—行使歸入權	<u>31</u>	<u>-</u>
	<u>\$ 807,665</u>	<u>\$ 807,634</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6 日及 111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9,744	\$ 40,838		
特別盈餘公積	7,944	29,210		
現金股利	430,475	361,398	\$ 6.5	\$ 6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7,785	
特別盈餘公積	3,748	
現金股利	231,794	\$ 3.5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2,186,288</u>	<u>\$ 3,505,991</u>

(一)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 344,278	\$ 374,257	\$ 656,94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九及二八）	<u>7,479</u>	<u>-</u>	<u>5,668</u>
	<u>\$ 351,757</u>	<u>\$ 374,257</u>	<u>\$ 662,610</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17,719</u>	<u>\$ 20,757</u>	<u>\$ 23,816</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一、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u>\$ 28,554</u>	<u>\$ 11,089</u>

(二)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售料收入	\$ 2,271	\$ 2,960
其 他	<u>9,820</u>	<u>8,369</u>
	<u>\$ 12,091</u>	<u>\$ 11,32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	\$ 5,872
處分子公司利益（附註二五）	11,291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20)	5
淨外幣兌換利益	7,667	74,954
租賃修改利益	4	-
其 他	<u>(662)</u>	<u>(658)</u>
	<u>\$ 18,280</u>	<u>\$ 80,173</u>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9,018	\$ 3,386
租賃負債之利息	<u>33</u>	<u>34</u>
	<u>\$ 9,051</u>	<u>\$ 3,420</u>

(五)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應收帳款	<u>\$ -</u>	<u>\$ 9</u>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20,071)</u>	<u>\$ 2,323</u>

(六)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2	\$ 912
營業費用	<u>15,878</u>	<u>10,567</u>
	<u>\$ 16,390</u>	<u>\$ 11,47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6	\$ 527
營業費用	<u>8,790</u>	<u>8,421</u>
	<u>\$ 8,976</u>	<u>\$ 8,948</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攤至各單位項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463	\$ 5,21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u>(103)</u>	<u>(47)</u>
	<u>5,360</u>	<u>5,171</u>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	979
其他員工福利	<u>168,493</u>	<u>226,52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73,853</u>	<u>\$232,67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840	\$ 16,563
營業費用	<u>156,013</u>	<u>216,109</u>
	<u>\$173,853</u>	<u>\$232,672</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 至 15%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5 日及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0.062%	10%
董事酬勞	1.006%	1%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4,642	\$ 64,707
董事酬勞	3,464	6,47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5,218	\$ 118,266
以前年度之調整	(6,934)	(12,486)
	48,284	105,78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9,286)	1,865
以前年度之調整	996	(1,2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9,994</u>	<u>\$ 106,40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317,743</u>	<u>\$ 602,93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3,548	\$ 120,58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31	-
免稅所得	(1,704)	-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6,050)	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938)	(13,729)
其 他	<u>7</u>	<u>(45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9,994</u>	<u>\$ 106,402</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6,985</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4,723</u>	<u>\$ 67,44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27,791	\$ 4,014	\$ 31,805
備抵損失	3,288	(545)	2,743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49	(1,205)	244
未實現兌換損失	<u>699</u>	<u>2,509</u>	<u>3,208</u>
	<u>\$ 33,227</u>	<u>\$ 4,773</u>	<u>\$ 38,00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521	(\$ 3,521)	\$ -
其 他	<u>7</u>	<u>4</u>	<u>11</u>
	<u>\$ 3,528</u>	<u>(\$ 3,517)</u>	<u>\$ 11</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28,256	(\$ 465)	\$ 27,791
備抵損失	2,721	567	3,288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449	1,44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9	460	699
	<u>\$ 31,216</u>	<u>\$ 2,011</u>	<u>\$ 33,22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90	\$ 2,631	\$ 3,521
其 他	5	2	7
	<u>\$ 895</u>	<u>\$ 2,633</u>	<u>\$ 3,528</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減損損失	\$ 29,740	\$ 29,74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92,216
	<u>\$ 29,740</u>	<u>\$ 121,95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77,749</u>	<u>\$496,52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6,227	63,94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46	98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6,673	64,928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464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5月
預期波動率	34.26%
無風險利率	0.1137%
預期存續期間	9 日
行使價格	96 元
給與日股票市價	96.07 元
員工認購股權	464 仟股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979 仟元。

二五、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9 月處分 LOCKHEART HOLDINGS LTD.，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並將相關資產負債及累積兌換差額予以除列。

(一) 收取之對價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3,128</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564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u>453</u>)
處分之淨資產	<u>\$ 13,111</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收取之對價	\$ 13,128
處分之淨資產	(13,111)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對子公司之 控制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 兌換差額	<u>11,274</u>
處分利益	<u>\$ 11,291</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13,128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564</u>)
	<u>(\$ 436)</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

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40,895	\$ 40,895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32,668	\$ 32,668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32,6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977
新 增	<u>1,250</u>
年底餘額	<u>\$ 40,895</u>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41,8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9,218</u>)
年底餘額	<u>\$ 32,668</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1,309,573	\$ 1,568,9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0,895	32,66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010,057	1,279,77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增加。

	美 元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7,572	\$ 7,249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50,756	\$ 276,601
－金融負債	115,000	85,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67,418	915,595
－金融負債	510,500	37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431 仟元，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5,456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變動，主係因變動利率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權益證券之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及 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409 仟元及 327 仟元。

合併公司權益證券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

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0,356	\$ 138,601	\$ 121,015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8,129	225	97,524	-	-
浮動利率工具	28,901	29,392	90,798	158,744	257,582
租賃負債	45	91	408	317	-
	<u>\$ 157,431</u>	<u>\$ 168,309</u>	<u>\$ 309,745</u>	<u>\$ 159,061</u>	<u>\$ 257,582</u>

浮動利率工具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浮動利率工 具	<u>\$149,091</u>	<u>\$158,744</u>	<u>\$ 95,051</u>	<u>\$ 91,401</u>	<u>\$ 71,130</u>	<u>\$ -</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18,126	\$ 366,220	\$ 125,846	\$ -	\$ -
固定利率工具	84	160	85,458	-	-
浮動利率工具	3,598	961	63,443	79,634	273,929
租賃負債	306	614	669	861	-
	<u>\$ 322,114</u>	<u>\$ 367,955</u>	<u>\$ 275,416</u>	<u>\$ 80,495</u>	<u>\$ 273,929</u>

浮動利率工具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浮動利率工 具	<u>\$ 68,002</u>	<u>\$ 79,634</u>	<u>\$ 98,360</u>	<u>\$ 93,235</u>	<u>\$ 82,334</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85,336	\$ 10,880
— 未動用金額	<u>1,142,464</u>	<u>1,117,040</u>
	<u>\$ 1,327,800</u>	<u>\$ 1,127,92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40,164	\$ 444,120
— 未動用金額	<u>71,756</u>	<u>65,000</u>
	<u>\$ 511,920</u>	<u>\$ 509,12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u>7,434</u>	<u>12,966</u>
	<u>\$ 7,434</u>	<u>\$ 12,971</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貨（含加工費）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3,291	\$ 139,00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413	162,902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48,557	6,137
	<u>\$ 132,261</u>	<u>\$ 308,043</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本，其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u>\$ 7,479</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179	\$ 34,18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u>25,152</u>	<u>11,946</u>
		<u>\$ 48,331</u>	<u>\$ 46,12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承租協議

取得使用權資產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3,225</u>	<u>\$ 3,123</u>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1,043</u>

<u>關係人類別</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利息費用</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8</u>	<u>\$ 11</u>
<u>租賃修改利益</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4</u>	<u>\$ -</u>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分別向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倉庫及辦公室，租賃期間均為 1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u>關係人類別</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資訊服務費</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603</u>	<u>\$ 1,055</u>

係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合併公司系統資訊服務之款項，付款期間依雙方協議而定。

期末債權債務情形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項（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0	\$ 51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90	452
	<u>\$ 130</u>	<u>\$ 503</u>
<u>其他應付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382</u>	<u>\$ 376</u>
<u>暫收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000	\$ 1,86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2,631	1,194
	<u>\$ 29,631</u>	<u>\$ 3,056</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係應收代採購款項。其他應付款係代墊款項。暫收款係來自合併公司因去料加工交易產生之暫收款項，將於加工完成時，與應付加工款項沖銷。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9,382	\$ 49,687
退職後福利	502	573
	<u>\$ 39,884</u>	<u>\$ 50,26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 24,6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74,323	166,3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636,215</u>	<u>569,100</u>
	<u>\$ 810,538</u>	<u>\$ 760,058</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為借款申請額度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282,800 仟元。
- (二) 合併公司已簽訂之工程合約金額為 1,974 仟元（含稅），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支付之價款為 197 仟元。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3,252	30.705 (美元：新台幣)		<u>\$ 1,021,002</u>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元		453	30.705 (美元：新台幣)		<u>\$ 13,909</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8,590	30.705 (美元：新台幣)	\$ 263,760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9,917	30.71 (美元：新台幣)	\$ 1,532,948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美元

347

30.71 (美元：新台幣)

\$ 10,646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6,311

30.71 (美元：新台幣)

\$ 808,01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12 年度		111 年度	
	匯率	淨兌換利益	匯率	淨兌換利益
美元	30.705 (美元：新台幣)	\$ 7,667	30.71 (美元：新台幣)	\$ 74,954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股數及比例。
(附表四)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分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u>\$ 2,186,288</u>	<u>\$ 3,505,991</u>	\$ 348,734	\$ 596,026
總部管理成本			(80,865)	(92,267)
利息收入			28,554	11,089
其他收入			12,091	11,329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280	80,173
財務成本			(9,051)	(3,420)
稅前淨利			<u>\$ 317,743</u>	<u>\$ 602,930</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2 及 111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2年度	111年度
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u>\$ 25,366</u>	<u>\$ 20,427</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無線通訊模組	\$ 2,135,947	\$ 3,500,316
其 他	<u>50,341</u>	<u>5,675</u>
	<u>\$ 2,186,288</u>	<u>\$ 3,505,991</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台 灣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u>\$ 2,186,288</u>	<u>\$ 3,505,991</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12 及 111 年度無線通訊產品部門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112年度		111年度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A 公 司	\$ 475,003	22	\$ 976,072	28
B 公 司	256,234	12	NA (註)	-
C 公 司	210,706	10	NA (註)	-
D 公 司	NA (註)	-	764,803	22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仟股）或 單位數（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眾達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3,028	\$ 25,158	15.14	\$ 25,158	—
	禾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w Garden Co., Ltd.	// 無	// "	200 3,333	1,828 13,909	19.05 6.67	1,828 13,909	— 註 2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註 2：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705 予以換算。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速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母公司對子公司 "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34,662 11,009	註 1 註 1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1.59% 0.36%

註 1：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註 2：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OCKHEART HOLDINGS LTD.	薩摩亞	買賣業	\$ -	\$ 93,729	-	-	\$ -	(\$ 348)	(\$ 348)	註1及2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通訊業	358,570	358,570	10,203	100.00	352,300	43,357	40,588	註1

註1：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註2：合併公司於112年9月出售持有 LOCKHEART HOLDINGS LTD.之全部股權，請參閱附註二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595	30.2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71,000	5.39%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工業區中華路15-1號

電話：(03)60096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2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2~55		二八
(八)	質押之資產	56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三一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6~57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61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62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		三三
4.	主要股東資訊	57, 63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7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3,145,981 仟元，其中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 1,740,875 仟元，佔營業收入金額比例約 55%；由於來自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較民國 110 年度顯著增加，故將對該等客戶之營業收入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一。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該等客戶之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檢視其相關出貨憑證及原始訂單，以驗證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3. 檢視期後事項，確認該等客戶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涵 妮

方涵妮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47,810	24	\$ 735,529	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758	-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30,282	1	5,56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一）	340,343	11	620,714	2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二一及二八）	5,389	-	6,883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503	-	3,275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078,301	34	649,559	2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5,194	1	28,75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237,822	71	2,051,031	8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32,668	1	41,886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九）	4,430	-	29,00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26,568	13	401,035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432,807	14	12,920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1,041	-	1,413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056	-	1,7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28,627	1	28,32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十九）	8,706	-	9,41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35,903	29	525,717	20
1XXX	資 產 總 計	\$ 3,173,725	100	\$ 2,576,74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8,798	-	\$ 8,163	1
2170	應付帳款	545,852	17	780,389	3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35,022	1	80,088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142,731	5	110,543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45,091	2	69,862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1,043	-	1,41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12,500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及二八）	18,791	1	127,468	5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09,828	26	1,177,929	4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237,500	8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521	-	89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4,587	-	13,14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55,608	8	14,038	-
2XXX	負債總計	1,065,436	34	1,191,967	46
	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62,269	21	602,329	23
3200	資本公積	807,634	25	272,165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6,493	3	65,65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440	2	19,23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39,837	17	473,842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94,770	22	558,727	22
3490	其他權益	(56,384)	(2)	(48,440)	(2)
3XXX	權益總計	2,108,289	66	1,384,781	5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173,725	100	\$ 2,576,74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澄澈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 3,145,981	100	\$ 3,104,59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九、二二及二八）	(2,536,843)	(81)	(2,508,713)	(81)
5900	營業毛利	609,138	19	595,884	19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十九、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27,808)	(1)	(24,798)	(1)
6200	管理費用	(55,300)	(1)	(50,31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9,663)	(4)	(112,371)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	1,72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2,771)	(6)	(185,762)	(6)
6900	營業淨利	406,367	13	410,122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二二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8,966	-	1,639	-
7010	其他收入	11,297	-	20,96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4,931	2	4,794	-
7050	財務成本	(1,034)	-	(1,29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05,365	3	63,658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9,525	5	89,761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75,892	18	\$ 499,883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79,364)	(2)	(91,701)	(3)
8200	本年度淨利	<u>496,528</u>	<u>16</u>	<u>408,182</u>	<u>13</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392	-	10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9,218)	-	(28,873)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521	-	9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274</u>	<u>-</u>	<u>(337)</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合計	<u>(7,031)</u>	<u>-</u>	<u>(29,016)</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89,497</u>	<u>16</u>	<u>\$ 379,166</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7.77</u>		<u>\$ 6.78</u>	
9850	稀 釋	<u>\$ 7.65</u>		<u>\$ 6.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滢洳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二十）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60,232	\$ 602,329	\$ 272,165	\$ 36,986	\$ 23,170	\$ 331,127	(\$ 29,018)	\$ 9,788	(\$ 19,230)	\$ 1,246,547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8,669	-	(28,669)	-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940)	3,940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40,932)	-	-	-	(240,932)
	小 計	-	-	-	28,669	(3,940)	(265,661)	-	-	-	(240,932)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408,182	-	-	-	408,182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4	(28,873)	(337)	(29,210)	(29,016)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08,376	(28,873)	(337)	(29,210)	379,166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0,232	602,329	272,165	65,655	19,230	473,842	(57,891)	9,451	(48,440)	1,384,78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40,838	-	(40,838)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9,210	(29,210)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61,398)	-	-	-	(361,398)
	小 計	-	-	-	40,838	29,210	(431,446)	-	-	-	(361,398)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496,528	-	-	-	496,528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13	(9,218)	1,274	(7,944)	(7,031)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97,441	(9,218)	1,274	(7,944)	489,497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	-	979	-	-	-	-	-	-	979
E1	現金增資	5,995	59,940	534,490	-	-	-	-	-	-	594,43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227	\$ 662,269	\$ 807,634	\$ 106,493	\$ 48,440	\$ 539,837	(\$ 67,109)	\$ 10,725	(\$ 56,384)	\$ 2,108,28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滢洳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575,892	\$ 499,8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910	8,598
A20200	攤銷費用	6,179	4,57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1,72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872)	(4,956)
A20900	財務成本	1,034	1,291
A21200	利息收入	(8,966)	(1,639)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979	-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105,365)	(63,65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5)	(24)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8,539)	12,41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9,387)	(5,09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6,630	4,198
A31150	應收帳款	283,444	(193,27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99	(3,31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80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72	(3,275)
A31200	存 貨	(420,203)	(278,40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441)	(11,957)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40)	(18)
A32125	合約負債	232	4,313
A32150	應付帳款	(218,754)	324,73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755)	28,20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2,188	47,09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8,677)	56,9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6,545)	425,73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8,966	\$ 1,63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34)	(1,29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1,810)	(87,2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0,423)	338,8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	(11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36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5,302)	(51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3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90)	(2,75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786)	(5,48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81,627	51,01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48,190)	132,5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50,000	-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1,357	5,67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496)	(4,237)
C04500	支付股利	(361,398)	(240,932)
C04600	現金增資	594,43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80,893	(239,49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2,280	231,93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5,529	503,59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47,809	\$ 735,5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滢洳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始名稱為臺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公司法於 89 年 12 月成立之營利事業，於 90 年 2 月變更登記為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8 年 9 月變更登記為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從事營業項目為：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批發、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零售，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及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本公司股票自 109 年 8 月 12 日奉准股票公開發行，且於 109 年 11 月 9 日登錄為興櫃公司，並於 111 年 5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當本公司於企業合併所移轉之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時，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作為交換被收購者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之調整，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之調整係指於「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內因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產生之調整。

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後續處理將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分類為權益並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之或有對價不得再衡量，且其後續交割係於權益內調整，並轉列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其他或有對價於後續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五)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及商品、在製品及原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本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

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無線通訊模組之銷售。由於無線通訊模組依約定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實際領用時，客戶分別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各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本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

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6	\$ 14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67,664	251,62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80,000	483,760
	<u>\$ 747,810</u>	<u>\$ 735,52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5%~4%	0.01%~0.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758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110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台幣	110年12月7日	至	111年2月11日		USD 10,000/NTD 275,840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22,022	\$ 25,906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10,646</u>	<u>15,980</u>
	<u>\$ 32,668</u>	<u>\$ 41,886</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30,282</u>	<u>\$ 5,560</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4,430</u>	<u>\$ 29,008</u>
利率區間	0.355%~2.32%	0.18%~2.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340,343	\$ 620,714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5,389	\$ 6,8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45~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採用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得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0 ~ 60 天	逾期 61 ~ 120 天	逾期 121 ~ 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總帳面金額	\$ 331,904	\$ 13,826	\$ 2	\$ -	\$ -	\$ 345,7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331,904</u>	<u>\$ 13,826</u>	<u>\$ 2</u>	<u>\$ -</u>	<u>\$ -</u>	<u>\$ 345,73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0 ~ 60 天	逾期 61 ~ 120 天	逾期 121 ~ 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總帳面金額	\$ 600,585	\$ 27,012	\$ -	\$ -	\$ -	\$ 627,59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600,585</u>	<u>\$ 27,012</u>	<u>\$ -</u>	<u>\$ -</u>	<u>\$ -</u>	<u>\$ 627,597</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	\$ 1,724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1,724)
年底餘額	<u>\$ -</u>	<u>\$ -</u>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922,807	\$ 549,991
在 製 品	4,419	6,899
製成品及商品	151,075	92,669
	<u>\$ 1,078,301</u>	<u>\$ 649,559</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536,843 仟元及 2,508,713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8,539 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410 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主要係因出售呆滯之存貨所致。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426,568</u>	<u>\$ 401,035</u>

(一)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LOCKHEART HOLDINGS LTD.	\$ 12,910	\$ 11,652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413,658	389,383
	<u>\$ 426,568</u>	<u>\$ 401,035</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LOCKHEART HOLDINGS LTD.	100%	100%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41,564	\$ 19,648	\$ 6,293	\$ 35,849	\$ 69	\$ 103,423
增 添	-	-	341	-	170	-	-	511
處 分	-	-	(3,433)	-	(176)	-	-	(3,609)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38,472	\$ 19,648	\$ 6,287	\$ 35,849	\$ 69	\$ 100,325
累計折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26,991	\$ 19,018	\$ 5,522	\$ 35,070	\$ 37	\$ 86,638
處 分	-	-	(3,433)	-	(161)	-	-	(3,594)
折舊費用	-	-	3,581	187	165	425	3	4,36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27,139	\$ 19,205	\$ 5,526	\$ 35,495	\$ 40	\$ 87,405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	\$ -	\$ 11,333	\$ 443	\$ 761	\$ 354	\$ 29	\$ 12,920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38,472	\$ 19,648	\$ 6,287	\$ 35,849	\$ 69	\$ 100,325
增 添	220,770	197,062	6,274	740	456	-	-	425,302
處 分	-	-	(7,554)	-	(855)	-	-	(8,40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0,770	\$ 197,062	\$ 37,192	\$ 20,388	\$ 5,888	\$ 35,849	\$ 69	\$ 517,218
累計折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27,139	\$ 19,205	\$ 5,526	\$ 35,495	\$ 40	\$ 87,405
處 分	-	-	(7,554)	-	(855)	-	-	(8,409)
折舊費用	-	966	3,709	202	180	354	4	5,41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966	\$ 23,294	\$ 19,407	\$ 4,851	\$ 35,849	\$ 44	\$ 84,411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20,770	\$ 196,096	\$ 13,898	\$ 981	\$ 1,037	\$ -	\$ 25	\$ 432,807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4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模具設備	2 至 5 年
生財器具	2 至 7 年
租賃資產	3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 1,041	\$ 1,413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 3,123	\$ 4,239
建 築 物	\$ 3,495	\$ 4,237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043</u>	<u>\$ 1,41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69%	0.60%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507)</u>	<u>(\$ 4,252)</u>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9	\$ 9,376	\$ 9,885
單獨取得	<u>-</u>	<u>2,752</u>	<u>2,752</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9</u>	<u>\$ 12,128</u>	<u>\$ 12,637</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8	\$ 9,225	\$ 9,623
攤銷費用	<u>15</u>	<u>1,277</u>	<u>1,292</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3</u>	<u>\$ 10,502</u>	<u>\$ 10,915</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6</u>	<u>\$ 1,626</u>	<u>\$ 1,722</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9	\$ 12,128	\$ 12,637
單獨取得	<u>-</u>	<u>590</u>	<u>590</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9</u>	<u>\$ 12,718</u>	<u>\$ 13,227</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	\$ 10,502	\$ 10,915
攤銷費用	<u>14</u>	<u>1,242</u>	<u>1,256</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7</u>	<u>\$ 11,744</u>	<u>\$ 12,171</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2</u>	<u>\$ 974</u>	<u>\$ 1,056</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20 年
電腦軟體成本	1 至 3 年

十六、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32,134	\$ 25,796
預付費用	1,871	1,259
預付貨款	1,143	1,671
其 他	46	27
	<u>\$ 35,194</u>	<u>\$ 28,753</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522	\$ 709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九）	5,808	5,376
催收款項	17,142	17,142
備抵損失－催收款	(17,142)	(17,142)
遞延費用	2,376	3,326
	<u>\$ 8,706</u>	<u>\$ 9,411</u>

十七、借 款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二九）</u>		
銀行借款	\$ 239,120	\$ -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0,880	-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12,500)	-
	<u>\$ 237,500</u>	<u>\$ -</u>

銀行長期借款之利率於111年12月31日為1.52%，其中239,120仟元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期間為111年10月至131年10月，本息分20年攤還。此次動撥金額係用於購買土地及辦公室。

十八、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431	\$ 8,912
應付員工酬勞	94,191	75,603
應付董事酬勞	6,471	5,924
應付代採購貨款	25,025	3,801
應付費用	7,237	16,01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376	293
	<u>\$ 142,731</u>	<u>\$ 110,543</u>
<u>其他負債</u>		
暫收款	\$ 13,167	\$ 120,866
其他	5,624	6,602
	<u>\$ 18,791</u>	<u>\$ 127,468</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14,587</u>	<u>\$ 13,148</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51	\$ 1,04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959)	(6,416)
淨確定福利資產	(\$ 5,808)	(\$ 5,376)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0年1月1日餘額	\$ 1,050	(\$ 6,304)	(\$ 5,254)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4	(22)	(18)
認列於損益	4	(22)	(1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90)	(9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8	-	5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7)	-	(4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5)	-	(2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	(90)	(10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040	(6,416)	(5,376)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8	(48)	(40)
認列於損益	8	(48)	(4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95)	(49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78)	-	(7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81	-	1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3	(495)	(39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51	(\$ 6,959)	(\$ 5,808)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6)	(\$ 2)
推銷費用	(7)	(3)
管理費用	(6)	(3)
研發費用	(21)	(10)
	(\$ 40)	(\$ 18)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	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0)	(\$ 30)
減少 0.25%	\$ 32	\$ 3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1	\$ 30
減少 0.25%	(\$ 30)	(\$ 2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3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227</u>	<u>60,232</u>
已發行股本	<u>\$ 662,269</u>	<u>\$ 602,32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4 月 15 日證櫃審字第 1110003067 號函核准在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99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公開承銷價格每股新台幣 96 元及競價拍賣之數量加權平均價格新台幣 101.4 元溢價發行，扣除發行相關直接成本後共計募得現金 594,43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以 111 年 5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經經濟部 111 年 7 月 8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092560 號函核准在案。增資後股本為 662,269 仟元，其超出面額之溢價部分轉列資本公積。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805,406	\$ 269,93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	<u>2,228</u>	<u>2,228</u>
	<u>\$ 807,634</u>	<u>\$ 272,16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8 日及 110 年 7 月 1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0,838	\$ 28,669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9,210	(3,940)		
現金股利	361,398	240,932	\$ 6	\$ 4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9,744	
特別盈餘公積	7,944	
現金股利	430,475	\$ 6.5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3,145,981</u>	<u>\$ 3,104,597</u>
<u>合約餘額</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 340,343	\$ 620,7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及二八）	<u>5,389</u>	<u>6,883</u>
	<u>\$ 345,732</u>	<u>\$ 433,301</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8,798</u>	<u>\$ 8,163</u>

二二、淨 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u>\$ 8,966</u>	<u>\$ 1,639</u>

（二）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	\$ 14,383
售料收入	2,960	2,967
其 他	<u>8,337</u>	<u>3,611</u>
	<u>\$ 11,297</u>	<u>\$ 20,961</u>

（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	\$ 24
淨外幣兌換利益	39,712	3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5,872	4,956
其 他	<u>(658)</u>	<u>(567)</u>
	<u>\$ 44,931</u>	<u>\$ 4,794</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23	\$ 1,276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1</u>	<u>15</u>
	<u>\$ 1,034</u>	<u>\$ 1,291</u>

(五)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應收帳款	<u>\$ -</u>	<u>\$ 1,724</u>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8,539</u>	<u>(\$ 12,410)</u>

(六)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15	\$ 4,361
使用權資產	3,495	4,237
無形資產	1,256	1,292
遞延費用	<u>4,923</u>	<u>3,287</u>
	<u>\$ 15,089</u>	<u>\$ 13,17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2	\$ 1,704
營業費用	<u>7,998</u>	<u>6,894</u>
	<u>\$ 8,910</u>	<u>\$ 8,59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7	\$ 523
營業費用	<u>5,652</u>	<u>4,056</u>
	<u>\$ 6,179</u>	<u>\$ 4,579</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589	\$ 3,431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u>(40)</u>	<u>(18)</u>
	<u>3,549</u>	<u>3,413</u>
其他員工福利	<u>155,110</u>	<u>142,66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58,659</u>	<u>\$ 146,07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557	\$ 17,023
營業費用	<u>142,102</u>	<u>129,050</u>
	<u>\$ 158,659</u>	<u>\$ 146,073</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 至 15%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10%	10%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4,707	\$ 56,167
董事酬勞	6,471	5,61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89,524	\$ 87,25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5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486)	3,869
	77,038	92,174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569	(473)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4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9,364	\$ 91,70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75,892</u>	<u>\$ 499,88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15,178	\$ 99,977
免稅所得	(21,076)	(13,2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51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3	1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3,729)	3,869
其他	(1,012)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9,364</u>	<u>\$ 91,701</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5,091</u>	<u>\$ 69,86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26,183	(1,708)	\$ 24,475
備抵損失	2,139	564	2,703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449	1,449
	<u>\$ 28,322</u>	<u>\$ 305</u>	<u>\$ 28,62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890</u>	<u>\$ 2,631</u>	<u>\$ 3,521</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23,701	\$ 2,482	\$ 26,183
備抵損失	2,783	(644)	2,1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5	(475)	-
	<u>\$ 26,959</u>	<u>\$ 1,363</u>	<u>\$ 28,32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u>	<u>\$ 890</u>	<u>\$ 890</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減損損失	\$ 29,740	\$ 29,74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92,216	92,200
	<u>\$ 121,956</u>	<u>\$ 121,940</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7.77</u>	<u>\$ 6.78</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7.65</u>	<u>\$ 6.6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96,528</u>	<u>\$ 408,18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3,944	60,2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984</u>	<u>93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4,928</u>	<u>61,16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464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5月
預期波動率	34.26%
無風險利率	0.1137%
預期存續期間	9 日
行使價格	96 元
給與日股票市價	96.07 元
員工認購股權	464 仟股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979 仟元。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32,668	\$ 32,668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	\$ 758	\$ -	\$ 75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41,886	\$ 41,886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種類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收益法係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標的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1,129,279	\$ 1,401,6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668	41,88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988,192	984,16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

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

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3,471 (\$ 388)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之敏感度變動，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應收帳款增加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14,712	\$ 518,44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67,551	251,510
— 金融負債	250,0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

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4,176 仟元及 2,51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之變動。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327 仟元及 419 仟元。

本公司權益證券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

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03,763	\$ 326,864	\$ 92,97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554	663	12,348	63,906	210,433
租賃負債	261	523	261	-	-
	<u>\$ 307,578</u>	<u>\$ 328,050</u>	<u>\$ 105,587</u>	<u>\$ 63,906</u>	<u>\$ 210,433</u>

浮動利率工具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 具	<u>\$ 6,453</u>	<u>\$ 63,906</u>	<u>\$ 75,270</u>	<u>\$ 70,145</u>	<u>\$ 65,019</u>	<u>\$ -</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01,412	\$ 583,902	\$ 85,706	\$ -
租賃負債	354	709	354	-
	<u>\$ 301,766</u>	<u>\$ 584,611</u>	<u>\$ 86,060</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0,880	\$ -
— 未動用金額	<u>1,087,040</u>	<u>442,880</u>
	<u>\$ 1,097,920</u>	<u>\$ 442,88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39,120	\$ -
— 未動用金額	<u>-</u>	<u>-</u>
	<u>\$ 239,120</u>	<u>\$ -</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子 公 司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7 日由非關係人轉為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12,966	8,525
子 公 司	30,924	11,314
	<u>\$ 43,895</u>	<u>\$ 19,839</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貨（含加工費）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5,324	\$ 55,498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162,902	173,349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6,137	6,378
	<u>\$ 274,363</u>	<u>\$ 235,225</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本，其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5,389	\$ 1,21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5,668
		<u>\$ 5,389</u>	<u>\$ 6,88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076	\$ 20,623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1,946	1,642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57,823
		<u>\$ 35,022</u>	<u>\$ 80,08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承租協議

取得使用權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3,123</u>	<u>\$ 4,239</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1,043</u>	<u>\$ 1,416</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u>利息費用</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11</u>	<u>\$ 15</u>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向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倉庫及辦公室，租賃期間均為 1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資訊服務費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055</u>	<u>\$ 603</u>

期末債權債務情形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項（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1	\$ 1,97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		
有限公司	-	1,215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		
公司	452	85
	<u>\$ 503</u>	<u>\$ 3,275</u>
<u>其他應付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376</u>	<u>\$ 293</u>
<u>暫收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62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		
有限公司	-	100,312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		
公司	1,194	4,146
子 公 司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	3,469
	<u>\$ 3,056</u>	<u>\$ 107,927</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係應收代採購款項。其他應付款係代墊款項。暫收款主要係來自本公司因去料加工交易產生之暫收款項，將於加工完成時，與應付加工款項沖銷。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1,420	\$ 24,559
退職後福利	573	430
	<u>\$ 41,993</u>	<u>\$ 24,98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及科專計畫保證函之保證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24,639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430	29,0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416,866</u>	<u>-</u>
	<u>\$ 445,935</u>	<u>\$ 29,008</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關稅履約及科專計畫擔保分別為29,070仟元及29,008仟元。

三一、期後事項：無。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6,445 30.71 (美元：新台幣)	<u>\$ 1,119,215</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元	\$	420		30.71 (美元：新台幣)	\$		12,91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美 元		347		30.71 (美元：新台幣)			10,646	
							<u>\$ 23,556</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5,142		30.71 (美元：新台幣)			<u>\$ 772,115</u>	
-----	--	--------	--	----------------	--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4,371		27.68 (美元：新台幣)	\$		951,393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元		421		27.68 (美元：新台幣)			11,65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美 元		577		27.68 (美元：新台幣)			15,980	
							<u>\$ 27,632</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5,772		27.68 (美元：新台幣)			<u>\$ 990,171</u>	
-----	--	--------	--	----------------	--	--	-------------------	--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利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利益
美 元	(美元：新台幣)	<u>\$ 39,712</u>	27.68 (美元：新台幣)	<u>\$ 381</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股數及比例。

(附表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仟股）或 單位數（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眾達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3,028	\$ 21,404	15.14	\$ 21,404	
	禾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w Garden Co., Ltd.	// 無	// "	150 3,333	618 10,646	17.65 6.67	618 10,646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註 2：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71 予以換算。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	111.6.28	\$ 426,040	依照不動產買賣契約書進度付款	保樂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參酌市價及鑑價報告	自用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估 總 進 （銷）貨 之 比 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估總應收（付） 票 據、帳 款 之 比 率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進貨及加工費用	\$ 105,324	3%	註 1	註 1	註 1	(\$ 23,076)	(4%)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 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進貨及加工費用	162,902	5%	註 1	註 1	註 1	-	-	

註 1：本公司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品，其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OCKHEART HOLDINGS LTD.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台北市	買賣業 通訊業	\$ 93,729	\$ 93,729	3,000	100.00	\$ 12,910	(\$ 16)	(\$ 16)	
				358,570	358,570	10,203	100.00	413,658	108,151	105,381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595	30.20%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年年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三
存貨明細表		表四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表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表九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十一
推銷費用明細表		表十二
管理費用明細表		表十三
研發費用明細表		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 彙總表		表十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註一	\$ 14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註二	667,664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u>80,000</u>
		<u>\$ 747,810</u>

註一：計有 USD 1 仟元、RMB 12 仟元及 JPY 9 仟元，分別按匯率 30.71、4.408 及 0.232 折合新台幣 83 仟元。

註二：計有 USD 16,798 仟元、EUR 67 仟元、JPY 170 仟元及 RMB 122 仟元，分別按匯率 30.71、32.72、0.232 及 4.408 折合新台幣 518,636 仟元。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定存單－臺灣土地銀行	\$ 24,640
定存單－凱基商業銀行	<u>5,642</u>
合 計	<u>\$ 30,282</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貨 款	\$ 135,590
乙 公 司	"	62,428
丙 公 司	"	28,943
丁 公 司	"	23,996
戊 公 司	"	22,056
己 公 司	"	18,562
其他（註）	"	48,768
減：備抵損失		-
		<u>\$ 340,343</u>
關係人—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u>\$ 5,389</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表 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 別	摘 要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物 料	PCB 及 IC 積體電路等	\$ 1,019,846	\$ 922,807
在 製 品	CARD 及 SIP 等	9,463	4,419
製成品及商品	CARD 及 SIP 等	171,369	151,07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2,377)	-
		<u>\$ 1,078,301</u>	<u>\$ 1,078,301</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定存單－臺灣土地銀行		\$	<u>4,430</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 六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股數或單位數	餘 額 公 平 價 值	本 期 股數或單位數	增 加 金 額	本 期 股數或單位數	減 少 金 額	本 年 度 金 融 資 產 評 價 之 未 實 現 利 益 (損 失)	期 末 股數或單位數	餘 額 公 平 價 值	提 供 擔 保 形 或 質 押 情 形
AMIMON INC.	-	\$ -	-	\$ -	-	\$ -	\$ -	-	\$ -	無
眾達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28	24,553	-	-	-	-	(3,149)	3,028	21,404	"
New Garden Cayman	3,333	15,980	-	-	-	-	(5,334)	3,333	10,646	"
禾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	<u>1,353</u>	-	<u>-</u>	-	<u>-</u>	(<u>735</u>)	150	<u>618</u>	"
		<u>\$ 41,886</u>		<u>\$ -</u>		<u>\$ -</u>	(<u>\$ 9,218</u>)		<u>\$ 32,668</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 七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投 資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註 1)	認 列 之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份 額 (註 1) 其 他 (註 4)		期 末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 2)		提 供 擔 保 或 買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LOCKHEART HOLDINGS LTD.	3,000	\$ 11,652	-	\$ -			-	\$ -	\$ -	(\$ 16)	\$ 1,274	\$ -	\$ -	3,000	100.00	\$ 12,910	4.30	\$ 12,910	無
遠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0,203	<u>389,383</u>	-	<u>-</u>			-	<u>(\$ 81,627)</u>	<u>-</u>	<u>105,381</u>	<u>-</u>	<u>521</u>	<u>-</u>	10,203	100.00	<u>413,658</u>	35.55	<u>362,712</u>	"
		<u>\$ 401,035</u>		<u>\$ -</u>				<u>(\$ 81,627)</u>	<u>\$ -</u>	<u>\$ 105,365</u>	<u>\$ 1,274</u>	<u>\$ 521</u>	<u>\$ -</u>			<u>\$ 426,568</u>		<u>\$ 375,622</u>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股權淨值主要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所計算。

註 3：本期減少數係收取遠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股利。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表 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貨 款	\$ 525,664
其他（註）	"	<u>20,188</u>
		<u>\$ 545,852</u>
關 係 人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3,076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u>11,946</u>
		<u>\$ 35,022</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表 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信	用	種	類	契	約	期	限	年	利	率	(	%	)	期	末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				111/10/07~131/10/07				1.52%					\$	10,880			\$	10,880						無		
	玉山銀行				111/10/07~131/10/07				1.52%						<u>239,120</u>				<u>239,12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50,000</u>				<u>\$ 250,000</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無線通訊模組	27,442	\$ 3,145,875
其 他	-	<u>106</u>
		<u>\$ 3,145,981</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製 造 業	
期初原料	\$ 633,414
本期進料	3,020,211
減：期末原料	(1,019,846)
減：其 他	<u>51,172</u>
直接原料	2,684,951
製造費用	<u>42,960</u>
製造成本	2,727,911
加：期初在製品	26,361
減：期末在製品	(9,463)
其 他	<u>(180,660)</u>
製成品成本	2,564,149
加：期初製成品	120,700
減：期末製成品	(171,369)
其 他	<u>9,510</u>
產銷成本	2,522,99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8,539)
其他營業成本	<u>22,392</u>
營業成本	<u>\$ 2,536,843</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21,453
保 險 費	1,564
其他（註）	<u>4,791</u>
	<u>\$ 27,808</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39,112
攤銷費用	3,119
其他（註）	<u>13,069</u>
	<u>\$ 55,300</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69,451
加工測試費	25,719
其他（註）	<u>24,493</u>
	<u>\$ 119,663</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14,741	\$ 120,501	\$ 135,242	\$ 15,087	\$ 109,714	\$ 124,801
勞健保費用	818	6,188	7,006	956	5,684	6,640
退休金費用	505	3,044	3,549	491	2,922	3,413
董事酬金	-	6,471	6,471	-	5,617	5,61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93	5,898	6,391	489	5,113	5,602
	<u>\$ 16,557</u>	<u>\$ 142,102</u>	<u>\$ 158,659</u>	<u>\$ 17,023</u>	<u>\$ 129,050</u>	<u>\$ 146,073</u>
折舊費用	<u>\$ 912</u>	<u>\$ 7,998</u>	<u>\$ 8,910</u>	<u>\$ 1,704</u>	<u>\$ 6,894</u>	<u>\$ 8,598</u>
攤銷費用	<u>\$ 527</u>	<u>\$ 5,652</u>	<u>\$ 6,179</u>	<u>\$ 523</u>	<u>\$ 4,056</u>	<u>\$ 4,579</u>

註 1：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85 人及 8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3 人。

註 2：111 及 110 年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902 仟元及 1,643 仟元，111 及 110 年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691 仟元及 1,461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16%。

註 3：本公司已無監察人，並已依法條規定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

註 4：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一）董 事

本公司依照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規定，公司當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 5%至 15%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 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提撥之比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之，並報告股東會。另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作為董事酬勞核定之參考。

（二）經 理 人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酬水準須具有同業競爭力，以吸引外部優秀人才、穩定內部優秀人才。經理人個人薪酬水準依職責及績效差異化，以鼓勵經理人承擔職責及達成績效。經理人為經營績效負責，激勵應兼顧公司之長短期績效。

（三）員 工

本公司員工整體薪酬以兼顧內部公平性及外部競爭力為原則，包含固定薪酬及變動薪酬，並即時發放獎金與同仁分享營運上的成果，以吸引、激勵及留住人才。員工酬勞總額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 5%至 15%為員工酬勞。員工個人薪酬依工作職責與專業技能核給，獎金及員工酬勞為綜合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予以獎勵。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995 號

會員姓名：(1) 方涵妮
(2) 楊靜婷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事務所電話：(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12673109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25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65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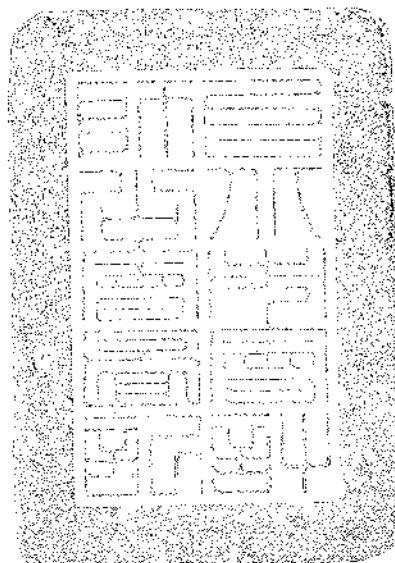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方涵妮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楊靜婷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1 日

附件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23號6樓之2

電話：(03)60096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4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26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6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7~51		六 ~ 二 七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2~55		二 八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5		二 九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55~56		三 十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56		三 一
	(十二)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56~57		三 二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7, 59		三 三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7, 60		三 三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7~58		三 三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58, 61		三 三
	(十四) 部 門 資 訊	-		-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62~7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1,939,694 仟元，其中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 440,509 仟元，佔營業收入金額比例約 23%；由於來自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較民國 111 年度顯著增加，故將對該等客戶之營業收入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十。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該等客戶之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檢視其相關出貨憑證及原始訂單，以驗證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3. 檢視期後事項，確認該等客戶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涵 妮



方涵妮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45,292	16	\$ 747,810	24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128,696	5	30,28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及二十）	307,305	11	340,343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九、二十及二八）	18,489	1	5,38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八）	36,010	1	50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6,985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812,423	30	1,078,301	3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9,045	1	35,19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774,245	65	2,237,822	7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0,895	2	32,668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4,445	-	4,43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352,300	13	426,568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529,111	19	432,807	1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	-	1,041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484	-	1,0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9,289	1	28,62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及十八）	10,148	-	8,70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66,672	35	935,903	29
1XXX	資 產 總 計	\$ 2,740,917	100	\$ 3,173,725	100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 6,588	-	\$ 8,798	-
2170	應付帳款	146,645	5	545,852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6,006	2	35,022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124,883	5	142,731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	-	45,091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	-	1,043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六）	112,500	4	12,50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八）	37,759	1	18,79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74,381	17	809,828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六）	300,000	11	237,500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	-	3,521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4,585	1	14,58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14,585	12	255,608	8
2XXX	負債總計	788,966	29	1,065,436	34
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662,269	24	662,269	21
3200	資本公積	807,665	29	807,634	2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6,237	6	106,49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384	2	48,44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29,528	12	539,837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42,149	20	694,770	22
3490	其他權益	(60,132)	(2)	(56,384)	(2)
3XXX	權益總計	1,951,951	71	2,108,289	66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740,917	100	\$ 3,173,72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滢泓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1,939,694	100	\$ 3,145,98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八、二一及二八）	(1,533,411)	(79)	(2,536,843)	(81)
5900	營業毛利	406,283	21	609,138	19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四、十八、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6,387)	(1)	(27,808)	(1)
6200	管理費用	(52,739)	(2)	(55,300)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3,220)	(6)	(119,663)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2,346)	(9)	(202,771)	(6)
6900	營業淨利	223,937	12	406,367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一、二一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18,789	1	8,966	-
7010	其他收入	11,665	-	11,29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236	1	44,931	2
7050	財務成本	(5,688)	-	(1,034)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40,240	2	105,365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2,242	4	169,525	5
7900	稅前淨利	306,179	16	575,892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28,430)	(2)	(79,364)	(2)
8200	本年度淨利	277,749	14	496,528	1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	17 -	\$	39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977	1	(9,218)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88	-	52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49	-	1,27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7,631	1	(7,03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85,380	15	\$ 489,497	16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4.19		\$ 7.77	
9850	稀 釋	\$ 4.17		\$ 7.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滢洳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辦盈餘變動數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附 註 十 九)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九)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九)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60,232	\$ 602,329	\$ 272,165	\$ 65,655	\$ 19,230	\$ 473,842	(\$ 57,891)	\$ 9,451	(\$ 48,440)	\$ 1,384,781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40,838	-	(40,838)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9,210	(29,210)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61,398)	-	-	-	(361,398)
	小 計	-	-	-	40,838	29,210	(431,446)	-	-	-	(361,398)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496,528	-	-	-	496,528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13	(9,218)	1,274	(7,944)	(7,031)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97,441	(9,218)	1,274	(7,944)	489,497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	-	979	-	-	-	-	-	-	979
E1	現金增資	5,995	59,940	534,490	-	-	-	-	-	-	594,43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227	662,269	807,634	106,493	48,440	539,837	(67,109)	10,725	(56,384)	2,108,289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49,744	-	(49,744)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944	(7,944)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30,475)	-	-	-	(430,475)
	小 計	-	-	-	49,744	7,944	(488,163)	-	-	-	(430,475)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277,749	-	-	-	277,749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5	6,977	549	7,526	7,631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77,854	6,977	549	7,526	285,380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11,274)	(11,274)	(11,274)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31	-	-	-	-	-	-	31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227	\$ 662,269	\$ 807,665	\$ 156,237	\$ 56,384	\$ 329,528	(\$ 60,132)	\$ -	(\$ 60,132)	\$ 1,951,9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澄洳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306,179	\$ 575,89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259	8,910
A20200	攤銷費用	6,208	6,17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5,872)
A20900	財務成本	5,688	1,034
A21200	利息收入	(18,789)	(8,966)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97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40,240)	(105,36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20	(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795	(8,53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113	(19,386)
A29900	處分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	(11,291)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6,630
A31150	應收帳款	16,448	283,44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159)	1,19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5,507)	2,772
A31200	存 貨	265,083	(420,20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149	(6,441)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81)	(40)
A32125	合約負債	(2,245)	232
A32150	應付帳款	(389,453)	(218,75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201	(43,7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971)	32,18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18,968</u>	<u>(108,677)</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29,371	(26,54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789	8,96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5,688)	(\$ 1,03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4,689)	(101,8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7,783</u>	<u>(120,42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322)	(144)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893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3,12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269)	(425,30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82)	(59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498)	(3,786)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102,034</u>	<u>81,62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8,766)</u>	<u>(348,19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2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7,5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02)	1,357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189)	(3,496)
C04500	支付股利	(430,475)	(361,398)
C04600	現金增資	-	594,430
C0990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u>31</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71,535)</u>	<u>480,89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302,518)	12,28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47,810</u>	<u>735,52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45,292</u>	<u>\$ 747,8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明哲



經理人：魏澄泓



會計主管：蕭銘毅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始名稱為臺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公司法於 89 年 12 月成立之營利事業，於 90 年 2 月變更登記為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8 年 9 月變更登記為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從事營業項目為：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批發、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零售，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及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本公司股票自 109 年 8 月 12 日奉准股票公開發行，且於 109 年 11 月 9 日登錄為興櫃公司，並於 111 年 5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當本公司於企業合併所移轉之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時，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作為交換被收購者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之調整，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之調整係指於「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內因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產生之調整。

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後續處理將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分類為權益並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之或有對價不得再衡量，且其後續交割係於權益內調整，並轉列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其他或有對價於後續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五)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及商品、在製品及原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無線通訊模組之銷售。由於無線通訊模組依約定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實際領用時，客戶分別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各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本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5	\$ 14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6,411	667,66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248,736</u>	<u>80,000</u>
	<u>\$ 445,292</u>	<u>\$ 747,81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5%~5.59%	0.05%~4%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26,986	\$ 22,022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13,909</u>	<u>10,646</u>
	<u>\$ 40,895</u>	<u>\$ 32,668</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128,696</u>	<u>\$ 30,282</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4,445</u>	<u>\$ 4,430</u>
利率區間	0.765%~4.60%	0.355%~2.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07,305	\$ 340,343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8,489	\$ 5,389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6,010	\$ 5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45~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採用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得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270 天	逾期 271~360 天	360 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323,679	\$ 2,115	\$ -	\$ -	\$ -	\$ -	\$ 325,79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攤銷後成本	\$ 323,679	\$ 2,115	\$ -	\$ -	\$ -	\$ -	\$ 325,794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60 天	逾 61 ~ 120 天	逾 121 ~ 365 天	逾 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 331,904	\$ 13,826	\$ 2	\$ -	\$ -	\$ 345,7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331,904</u>	<u>\$ 13,826</u>	<u>\$ 2</u>	<u>\$ -</u>	<u>\$ -</u>	<u>\$ 345,73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u>	<u>\$ -</u>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727,040	\$ 922,807
在 製 品	1,295	4,419
製成品及商品	84,088	151,075
	<u>\$ 812,423</u>	<u>\$ 1,078,301</u>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533,411 仟元及 2,536,843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95 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8,539 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主要係因出售呆滯之存貨所致。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352,300</u>	<u>\$ 426,568</u>

(一) 投資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LOCKHEART HOLDINGS LTD.	\$ -	\$ 12,910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352,300	413,658
	<u>\$ 352,300</u>	<u>\$ 426,568</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LOCKHEART HOLDINGS LTD.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註) 100%	100% 100%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出售持有 LOCKHEART HOLDINGS LTD. 之全部股權，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38,472	\$ 19,648	\$ 42,205	\$ -	\$ 100,325
增 添	220,770	197,062	6,274	740	456	-	425,302
處 分	-	-	(7,554)	-	(855)	-	(8,40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0,770	\$ 197,062	\$ 37,192	\$ 20,388	\$ 41,806	\$ -	\$ 517,218
累計折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27,139	\$ 19,205	\$ 41,061	\$ -	\$ 87,405
處 分	-	-	(7,554)	-	(855)	-	(8,409)
折舊費用	-	966	3,709	202	538	-	5,41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966	\$ 23,294	\$ 19,407	\$ 40,744	\$ -	\$ 84,411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20,770	\$ 196,096	\$ 13,898	\$ 981	\$ 1,026	\$ -	\$ 432,807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0,770	\$ 197,062	\$ 37,192	\$ 20,388	\$ 41,806	\$ -	\$ 517,218
增 添	-	74,050	13,645	350	16,655	1,692	106,392
處 分	-	-	-	-	(2,633)	-	(2,63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0,770	\$ 271,112	\$ 50,837	\$ 20,738	\$ 55,828	\$ 1,692	\$ 620,977
累計折舊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66	\$ 23,294	\$ 19,407	\$ 40,744	\$ -	\$ 84,411
折舊費用	-	4,818	4,195	425	630	-	10,068
處 分	-	-	-	-	(2,613)	-	(2,61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5,784	\$ 27,489	\$ 19,832	\$ 38,761	\$ -	\$ 91,866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20,770	\$ 265,328	\$ 23,348	\$ 906	\$ 17,067	\$ 1,692	\$ 529,111

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5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模具設備	2 至 5 年
生財器具	2 至 10 年
租賃資產	3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	\$ 1,041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2年度 \$ 3,225	111年度 \$ 3,12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3,191	\$ 3,495

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終止原租賃合約，除列相關使用權資產淨額 1,075 仟元及租賃負債—流動 1,079 仟元，並認列租賃修改利益 4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一及二八。

除以上所列增添、減少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	\$ 1,043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69%	0.69%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20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527)	(\$ 3,507)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9	\$ 12,128	\$ 12,637
單獨取得	<u>-</u>	<u>590</u>	<u>590</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9</u>	<u>\$ 12,718</u>	<u>\$ 13,227</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	\$ 10,502	\$ 10,915
攤銷費用	<u>14</u>	<u>1,242</u>	<u>1,256</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7</u>	<u>\$ 11,744</u>	<u>\$ 12,171</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2</u>	<u>\$ 974</u>	<u>\$ 1,056</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9	\$ 12,718	\$ 13,227
單獨取得	<u>-</u>	<u>482</u>	<u>482</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9</u>	<u>\$ 13,200</u>	<u>\$ 13,709</u>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7	\$ 11,744	\$ 12,171
攤銷費用	<u>14</u>	<u>1,040</u>	<u>1,054</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1</u>	<u>\$ 12,784</u>	<u>\$ 13,225</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8</u>	<u>\$ 416</u>	<u>\$ 484</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處分及減損情形。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20 年
電腦軟體	1 至 3 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管理費用	<u>\$ 1,054</u>	<u>\$ 1,256</u>

十五、其他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u>		
留抵稅額	\$ 15,740	\$ 32,134
預付費用	2,683	1,871
預付貨款	564	1,143
其他	58	46
	<u>\$ 19,045</u>	<u>\$ 35,194</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2,141	\$ 522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八）	5,906	5,808
催收款項	17,142	17,142
備抵損失－催收款	(17,142)	(17,142)
遞延費用	2,101	2,376
	<u>\$ 10,148</u>	<u>\$ 8,706</u>

十六、借 款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二九）</u>		
銀行借款(1)	\$ 227,164	\$ 239,12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1)	10,336	10,880
信用額度借款(2)	175,000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12,500)	(12,500)
	<u>\$ 300,000</u>	<u>\$ 237,500</u>

(1) 銀行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77% 及 1.52%，其中 227,164 仟元及 239,120 仟元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期間為 111 年 10 月至 131 年 10 月，本息分 20 年攤還。此次動撥金額係用於購買土地及辦公室。

(2) 銀行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1.90%，借款期間為 112 年 7 月至 114 年 7 月，本息分 2 年攤還。此次動撥金額係用於發放現金股利。

十七、其他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566	\$ 9,431
應付員工酬勞	81,026	94,191
應付董事酬勞	3,464	6,471
應付代採購貨款	10,177	25,025
應付費用	11,145	7,237
應付工程款	9,123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82	376
	<u>\$ 124,883</u>	<u>\$ 142,731</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36,080	\$ 13,167
其他	1,679	5,624
	<u>\$ 37,759</u>	<u>\$ 18,791</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14,585</u>	<u>\$ 14,587</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01	\$ 1,15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107)	(6,959)
淨確定福利資產	(\$ 5,906)	(\$ 5,808)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40	(\$ 6,416)	(\$ 5,376)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8	(48)	(40)
認列於損益	8	(48)	(4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95)	(49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78)	-	(7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81	-	1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3	(495)	(392)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151	(6,959)	(5,808)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16	(97)	(81)
認列於損益	16	(97)	(8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1)	(51)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2	-	1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2	-	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4	(51)	(17)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201	(\$ 7,107)	(\$ 5,906)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13)	(\$ 6)
推銷費用	(8)	(7)
管理費用	(13)	(6)
研發費用	(47)	(21)
	(\$ 81)	(\$ 40)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	1.4%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	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9	(\$ 30)
減少 0.25%	(\$ 30)	\$ 3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9)	\$ 31
減少 0.25%	\$ 28	(\$ 3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年	12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227</u>	<u>66,227</u>
已發行股本	<u>\$ 662,269</u>	<u>\$ 662,26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4 月 15 日證櫃審字第 1110003067 號函核准在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99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公開承銷價格每股新台幣 96 元及競價拍賣之數量加權平均價格新台幣 101.4 元溢價發行，扣除發行相關直接成本後共計募得現金 594,43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以 111 年 5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經經濟部 111 年 7 月 8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092560 號函核准在案。增資後股本為 662,269 仟元，其超出面額之溢價部分轉列資本公積。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805,406	\$ 805,406
員工認股權	2,228	2,22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其他—行使歸入權	<u>31</u>	<u>-</u>
	<u>\$ 807,665</u>	<u>\$ 807,634</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9,744	\$ 40,838		
特別盈餘公積	7,944	29,210		
現金股利	430,475	361,398	\$ 6.5	\$ 6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7,785	
特別盈餘公積	3,748	
現金股利	231,794	\$ 3.5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1,939,694</u>	<u>\$ 3,145,981</u>	
<u>合 約 餘 額</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 307,305	\$ 340,343	\$ 620,71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九及二八）	<u>18,489</u> <u>\$ 325,794</u>	<u>5,389</u> <u>\$ 345,732</u>	<u>6,883</u> <u>\$ 627,597</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6,588</u>	<u>\$ 8,798</u>	<u>\$ 8,163</u>

二一、淨 利

（一）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u>\$ 18,789</u>	<u>\$ 8,966</u>

（二）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售料收入	\$ 2,271	2,960
其 他	<u>9,394</u>	<u>8,337</u>
	<u>\$ 11,665</u>	<u>\$ 11,297</u>

（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	\$ 5,872
處分子公司利益	11,291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損失）利益	(20)	5
淨外幣兌換利益	6,623	39,712
租賃修改利益	4	-
其 他	<u>(662)</u>	<u>(658)</u>
	<u>\$ 17,236</u>	<u>\$ 44,931</u>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670	\$ 1,023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8</u>	<u>11</u>
	<u>\$ 5,688</u>	<u>\$ 1,034</u>

(五)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795)</u>	<u>\$ 8,539</u>

(六)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2	\$ 912
營業費用	<u>12,747</u>	<u>7,998</u>
	<u>\$ 13,259</u>	<u>\$ 8,91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6	\$ 527
營業費用	<u>6,022</u>	<u>5,652</u>
	<u>\$ 6,208</u>	<u>\$ 6,179</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攤至各單位項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653	\$ 3,589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u>(81)</u>	<u>(40)</u>
	<u>3,572</u>	<u>3,549</u>
其他員工福利	<u>116,382</u>	<u>155,11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19,954</u>	<u>\$ 158,65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840	\$ 16,557
營業費用	<u>102,114</u>	<u>142,102</u>
	<u>\$ 119,954</u>	<u>\$ 158,659</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 至 15%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5 日及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0.062%	10%
董事酬勞	1.006%	1%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4,642	\$ 64,707
董事酬勞	3,464	6,47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9,542	\$ 89,524
以前年度之調整	(6,929)	(12,486)
	32,613	77,03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594)	3,569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1	(1,2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8,430</u>	<u>\$ 79,36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306,179</u>	<u>\$ 575,89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1,236	\$ 115,17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31	-
免稅所得	(10,376)	(21,076)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6,050)	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518)	(13,729)
其 他	<u>7</u>	<u>(1,01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8,430</u>	<u>\$ 79,364</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6,985</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u>	<u>\$ 45,09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1,668	\$ 1,668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24,475	159	24,634
備抵損失	2,703	40	2,743
未實現銷貨毛利	<u>1,449</u>	<u>(1,205)</u>	<u>244</u>
	<u>\$ 28,627</u>	<u>\$ 662</u>	<u>\$ 29,28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3,521</u>	<u>(\$ 3,521)</u>	<u>\$ -</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26,183	(1,708)	\$ 24,475
備抵損失	2,139	564	2,703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449	1,449
	<u>\$ 28,322</u>	<u>\$ 305</u>	<u>\$ 28,62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890</u>	<u>\$ 2,631</u>	<u>\$ 3,521</u>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減損損失	\$ 29,740	\$ 29,74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92,216
	<u>\$ 29,740</u>	<u>\$ 121,95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77,749</u>	<u>\$ 496,52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6,227	63,94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46	98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6,673	64,928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464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5月
預期波動率	34.26%
無風險利率	0.1137%
預期存續期間	9 日
行使價格	96 元
給與日股票市價	96.07 元
員工認購股權	464 仟股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979 仟元。

二五、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處分 LOCKHEART HOLDINGS LTD.，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處分 LOCKHEART HOLDINGS LTD.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40,895	\$ 40,895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32,668	\$ 32,668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32,6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977
新 增	<u>1,250</u>
年底餘額	<u>\$ 40,895</u>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41,8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9,218</u>)
年底餘額	<u>\$ 32,668</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 942,378	\$ 1,129,2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0,895	32,66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744,619	988,19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4,361	\$ 3,471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之敏感度變動，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81,877	\$ 114,71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96,298	667,551
－金融負債	412,500	25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162 仟元，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176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銀行借款之變動。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變動，主係因變動利率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及 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409 仟元及 327 仟元。

本公司權益證券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

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07,284	\$ 120,251	\$ 89,999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28,757</u>	<u>1,159</u>	<u>88,968</u>	<u>139,597</u>	<u>196,552</u>
	<u>\$ 136,041</u>	<u>\$ 121,410</u>	<u>\$ 178,967</u>	<u>\$ 139,597</u>	<u>\$ 196,552</u>

浮動利率工具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具	<u>\$ 118,884</u>	<u>\$ 139,597</u>	<u>\$ 75,176</u>	<u>\$ 69,645</u>	<u>\$ 51,731</u>	<u>\$ -</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03,763	\$ 326,864	\$ 92,97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554	663	12,348	63,906	210,433
租賃負債	<u>261</u>	<u>523</u>	<u>261</u>	<u>-</u>	<u>-</u>
	<u>\$ 307,578</u>	<u>\$ 328,050</u>	<u>\$ 105,587</u>	<u>\$ 63,906</u>	<u>\$ 210,433</u>

浮動利率工具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具	<u>\$ 16,565</u>	<u>\$ 63,906</u>	<u>\$ 75,270</u>	<u>\$ 70,145</u>	<u>\$ 65,018</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85,336	\$ 10,880
— 未動用金額	<u>1,112,464</u>	<u>1,087,040</u>
	<u>\$ 1,297,800</u>	<u>\$ 1,097,92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27,164	\$ 239,120
— 未動用金額	<u>11,956</u>	<u>-</u>
	<u>\$ 239,120</u>	<u>\$ 239,12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Lockheart Holdings Limited	子 公 司 (於 112 年 9 月處分)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7,434	12,966
子 公 司	<u>34,662</u>	<u>30,924</u>
	<u>\$ 42,096</u>	<u>\$ 43,895</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貨(含加工費)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9,705	\$ 105,32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413	162,902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u>48,557</u>	<u>6,137</u>
子 公 司	<u>\$ 108,675</u>	<u>\$ 274,363</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本，其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 公司	\$ 11,009	\$ 5,38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 公司	<u>7,480</u>	<u>-</u>
		<u>\$ 18,489</u>	<u>\$ 5,38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854	\$ 23,076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u>25,152</u>	<u>11,946</u>
		<u>\$ 46,006</u>	<u>\$ 35,02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承租協議

取得使用權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3,225</u>	<u>\$ 3,123</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1,043</u>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u>利息費用</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8	\$ 11
<u>租賃修改利益</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	\$ -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分別向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倉庫及辦公室，租賃期間均為 1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u>資訊服務費</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603	\$ 1,055

係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本公司系統資訊服務之款項，付款期間依雙方協議而定。

期末債權債務情形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項（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0	\$ 51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90	452
	\$ 130	\$ 503
<u>其他應付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82	\$ 376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暫收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000	\$ 1,86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2,631	1,194
	<u>\$ 29,631</u>	<u>\$ 3,056</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係應收代採購款項。其他應付款係代墊款項。暫收款係來自本公司因去料加工交易產生之暫收款項，將於加工完成時，與應付加工款項沖銷。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910	\$ 41,420
退職後福利	502	573
	<u>\$ 32,412</u>	<u>\$ 41,99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 -	\$ 24,6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非流動	4,445	4,4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6,098	416,866
	<u>\$ 490,543</u>	<u>\$ 445,935</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為借款申請額度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250,000 仟元。

(二) 本公司已簽訂之工程合約金額為 1,974 仟元 (含稅)，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支付之價款為 197 仟元。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2,098	30.705 (美元：新台幣)		<u>\$ 678,496</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美 元		453	30.705 (美元：新台幣)		<u>\$ 13,90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895	30.705 (美元：新台幣)		<u>\$ 242,404</u>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6,445	30.71 (美元：新台幣)		<u>\$ 1,119,215</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420	30.71 (美元：新台幣)		\$ 12,9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美 元		347	30.71 (美元：新台幣)		<u>10,646</u>
					<u>\$ 23,556</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5,142	30.71 (美元：新台幣)		<u>\$ 772,115</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2 年度		111 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美 元	30.705（美元：新台幣）	\$ 6,623	30.71（美元：新台幣）	\$ 39,712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股數及比例。

(附表三)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仟股）或 單位數（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眾達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28	\$ 25,158	18.14	\$ 25,158	—
	禾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w Garden Co., Ltd.	// 無	// "	200 3,333	1,828 13,909	19.05 6.67	1,828 13,909	— 註 2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註 2：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705 予以換算。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OCKHEART HOLDINGS LTD.	薩摩亞	買賣業	\$ -	\$ 93,729	-	-	\$ -	(\$ 348)	(\$ 348)	註1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通訊業	358,570	358,570	10,203	100.00	352,300	43,357	40,588	

註1：本公司於112年9月出售持有 LOCKHEART HOLDINGS LTD.之全部股權，請參閱附註二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595	30.2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71,000	5.39%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三
存貨明細表		表四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表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表九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十一
推銷費用明細表		表十二
管理費用明細表		表十三
研發費用明細表		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 彙總表		表十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註一	\$ 14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註二	196,411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註三	<u>248,736</u>
		<u>\$ 445,292</u>

註一：計有 USD 1 仟元、RMB 12 仟元及 JPY 9 仟元，分別按匯率 30.705、4.327 及 0.217 折合新台幣 81 仟元。

註二：計有 USD 4,913 仟元、EUR 67 仟元、JPY 170 仟元及 RMB 127 仟元，分別按匯率 30.705、33.98、0.217 及 4.327 折合新台幣 153,718 仟元。

註三：計有 USD 5,300 仟元，按匯率 30.705 折合新台幣 162,737 仟元。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定存單－匯豐銀行	\$ 32,000
定存單－王道銀行	58,000
定存單－玉山銀行	30,000
其他（註）	<u>8,696</u>
合 計	<u>\$ 128,696</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貨 款	\$ 86,239
乙 公 司	"	60,270
丙 公 司	"	35,720
丁 公 司	"	33,056
戊 公 司	"	23,318
己 公 司	"	22,949
庚 公 司	"	19,208
其他（註）	"	26,545
減：備抵損失		-
		<u>\$ 307,305</u>
關係人—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11,009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7,480
		<u>\$ 18,489</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 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 別	摘 要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物 料	PCB 及 IC 積體電路等	\$ 822,871	\$ 727,040
在 製 品	CARD 及 SIP 等	6,237	1,295
製成品及商品	CARD 及 SIP 等	106,488	84,08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3,173)	-
		<u>\$ 812,423</u>	<u>\$ 812,423</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定存單－臺灣土地銀行		\$	<u>4,445</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 六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年度金融資產 評 價 未 實 現 利 益 (損 失)	期 末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形 或 質 押 情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公 平 價 值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公 平 價 值	
眾達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28	\$ 21,404	-	\$ -	-	\$ -	\$ 3,754	3,028	\$ 25,158	無
New Garden Cayman	3,333	10,646	-	-	-	-	3,263	3,333	13,909	"
禾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	<u>618</u>	50	<u>1,250</u>	-	<u>-</u>	(<u>40</u>)	200	<u>1,828</u>	"
		<u>\$ 32,668</u>		<u>\$ 1,250</u>		<u>\$ -</u>	<u>\$ 6,977</u>		<u>\$ 40,895</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 七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註 3)	投 資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子 公 司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份 額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 2)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註 1)	調 整 數	(註 1)	現 金 股 利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LOCKHEART HOLDINGS LTD.	3,000	\$ 12,910	-	\$ -	(3,000)	(\$ 13,111)	\$ -	(\$ 348)	\$ 549	\$ -	\$ -	-	-	\$ -	\$ -	無	
遠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0,203	<u>413,658</u>	-	<u>-</u>	-	<u>-</u>	<u>-</u>	<u>40,588</u>	<u>-</u>	<u>88</u>	(<u>102,034</u>)	10,203	100.00	<u>352,300</u>	29.81	<u>304,123</u>	"
		<u>\$ 426,568</u>		<u>\$ -</u>		(<u>\$ 13,111</u>)	<u>\$ -</u>	<u>\$ 40,240</u>	<u>\$ 549</u>	<u>\$ 88</u>	(<u>\$ 102,034</u>)			<u>\$ 352,300</u>		<u>\$ 304,123</u>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 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股權淨值主要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所計算。

註 3：本期減少數係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出售持有 LOCKHEART HOLDINGS LTD.之全部股權。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 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貨 款	\$ 87,882
B 公 司	"	17,333
C 公 司	"	7,492
其他（註）	"	<u>33,938</u>
		<u>\$ 146,645</u>
關 係 人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854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u>25,152</u>
		<u>\$ 46,006</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 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信	用	種	類	契	約	期	限	年	利	率	(	%	)	期	末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				111/10/07~131/10/07				1.77%						\$ 227,164			\$ 239,1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玉山銀行				111/10/07~131/10/07				1.77%						10,336			10,880						無			
	元大銀行				112/07/17~114/07/17				1.90%						<u>175,000</u>			<u>200,000</u>						無			
															<u>\$ 412,500</u>			<u>\$ 450,000</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無線通訊模組	18,187	\$ 1,893,208
其 他	-	<u>46,486</u>
		<u>\$ 1,939,694</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製 造 業	
期初原料	\$ 1,019,846
本期進料	1,258,747
減：期末原料	(822,871)
其 他	<u>20,171</u>
直接原料	1,475,893
製造費用	<u>33,311</u>
製造成本	1,509,204
加：期初在製品	9,463
減：期末在製品	(6,237)
其 他	<u>(61,919)</u>
製成品成本	1,450,511
加：期初製成品	171,369
減：期末製成品	(106,488)
其 他	<u>(1,577)</u>
產銷成本	1,513,81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95
其他營業成本	<u>18,801</u>
營業成本	<u>\$ 1,533,411</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9,688
保 險 費	2,740
攤銷費用	1,006
進出口費用	886
其他（註）	<u>2,067</u>
	<u>\$ 16,387</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29,334
折舊費用	6,002
勞務費用	6,374
雜費	3,017
其他（註）	<u>8,012</u>
	<u>\$ 52,739</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52,734
加工測試費	34,068
折舊費用	6,463
其他（註）	<u>19,955</u>
	<u>\$ 113,220</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15,453	\$ 85,302	\$ 100,755	\$ 14,741	\$ 120,501	\$ 135,242
勞健保費用	1,201	6,310	7,511	818	6,188	7,006
退休金費用	582	2,990	3,572	505	3,044	3,549
董事酬金	-	3,464	3,464	-	6,471	6,4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04	4,048	4,652	493	5,898	6,391
	<u>\$ 17,840</u>	<u>\$ 102,114</u>	<u>\$ 119,954</u>	<u>\$ 16,557</u>	<u>\$ 142,102</u>	<u>\$ 158,659</u>
折舊費用	<u>\$ 512</u>	<u>\$ 12,747</u>	<u>\$ 13,259</u>	<u>\$ 912</u>	<u>\$ 7,998</u>	<u>\$ 8,910</u>
攤銷費用	<u>\$ 186</u>	<u>\$ 6,022</u>	<u>\$ 6,208</u>	<u>\$ 527</u>	<u>\$ 5,652</u>	<u>\$ 6,179</u>

註 1：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87 人及 8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5 人。

註 2：112 及 111 年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421 仟元及 1,902 仟元，112 及 111 年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229 仟元及 1,691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27%。

註 3：本公司已無監察人，並已依法條規定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

註 4：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一）董 事

本公司依照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規定，公司當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 5%至 15%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 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提撥之比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之，並報告股東會。另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作為董事酬勞核定之參考。

（二）經 理 人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酬水準須具有同業競爭力，以吸引外部優秀人才、穩定內部優秀人才。經理人個人薪酬水準依職責及績效差異化，以鼓勵經理人承擔職責及達成績效。經理人為經營績效負責，激勵應兼顧公司之長短期績效。

（三）員 工

本公司員工整體薪酬以兼顧內部公平性及外部競爭力為原則，包含固定薪酬及變動薪酬，並即時發放獎金與同仁分享營運上的成果，以吸引、激勵及留住人才。員工酬勞總額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 5%至 15%為員工酬勞。員工個人薪酬依工作職責與專業技能核給，獎金及員工酬勞為綜合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予以獎勵。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164 號

會員姓名：(1) 方涵妮
(2) 楊靜婷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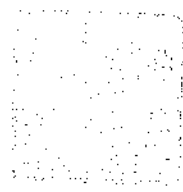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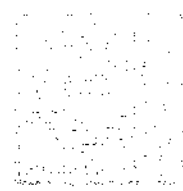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12673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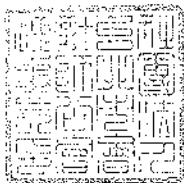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25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65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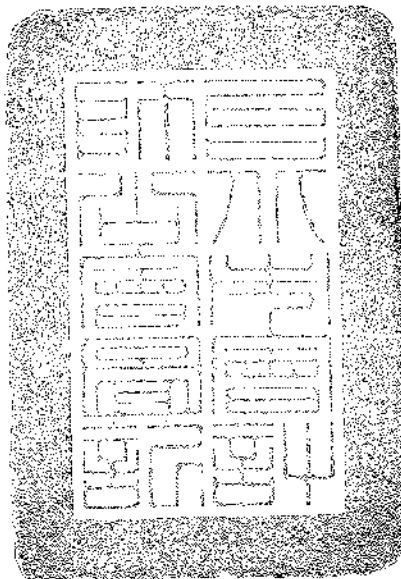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方涵妮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楊靜婷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02 日

附件七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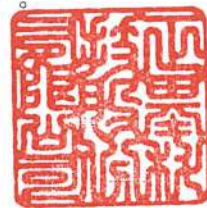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03月05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03月0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明哲

蓋章



總經理：魏澄洳

蓋章



附件八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正基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張數上限為 6,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101%發行，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義



承銷部門主管：陳 權 澤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附件九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陸仟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附件十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明哲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長：陳明哲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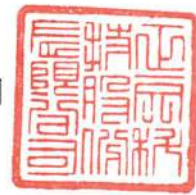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鴻文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林志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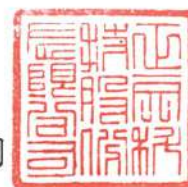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徐榮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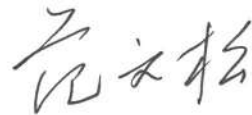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經理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暨經理人：范文松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蔡坤明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張家齊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馮竹健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總經理：魏滢洳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蕭銘毅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陳志欣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謝國旺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正基公司）委託，擔任正基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正基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四 月 三十 日

附件十一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關係人聲明書

聲 明 書

茲為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特立本聲明書如下：

茲聲明本公司本案件之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本案件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本案件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本案件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本公司、本案件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本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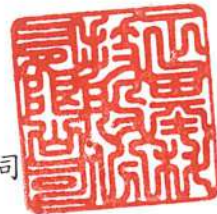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明哲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30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團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團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團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附件十二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五日(週二)下午四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23號六樓之二(B02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明哲、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志鴻、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榮輝、
范文松、獨立董事馮竹健、獨立董事蔡坤明、獨立董事張家齊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經理黃若晴、總經理魏澄洳、財務協理蕭銘毅、稽核
劉祐伶

主席：陳明哲

紀錄：蕭銘毅

一、報告事項：

- (一)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略)
-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略)

二、討論事項：(略)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第八案：(略)

第九案

案由：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謹提請討論。

說明：1. 本公司為因應充實營運資金需求及償還銀行借款，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600,000仟元，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以票面金額之100.5%~101%發行，發行期間三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6,000張，暫定之發行及轉換辦法，如附件十一。

2.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需求及償還銀行借款，其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如附件十二。

3. 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辦理對外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俟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擬請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4. 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重要內容，包括承銷方式、發行時程、發行金額暨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訂定，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

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券商公會指示或要求，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需要而須修正或調整時，擬請授權董事長得全權辦理修正或調整。

5. 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採詢圈方式全數辦理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8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10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6. 為配合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相關發行事宜，擬請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7. 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請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8. 本案經113年3月5日第三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依規定呈請董事會核議。
9. 謹提請 核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第十一案：(略)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附件十三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二、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三、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四、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五、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六、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七、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八、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九、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十、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為對外保證。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得經董事會決議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轉投資額度之限制。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新竹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億元，分為壹億股，每股金額壹拾元，其中保留新台幣壹億元，

計壹仟萬股作為員工認股權轉換之用，本公司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 六 條 本公司之股份得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第 七 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不得為之。前述期間，自開會日或基準日起算。

第七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悉依公司法、「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七條之二 本公司如擬將買回本公司之股份，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十條之一及相關法令規定，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會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決議後，始得辦理轉讓。

第七條之三 本公司如擬以低於市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56 條之 1 規定，經股東會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始得發行。

第三章 股東會

第 八 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行

使方式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方式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股東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股東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九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其委託書之使用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本公司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第三款及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一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一條之一 股東會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給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一條之二 本公司如擬撤銷公開發行者，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出席之股東會，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二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任期三年，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者，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

選董事就任時為止。但主管機關依職權，限期令公司改選；限期仍不改選者，自限期屆滿時，當然解任。其全體董事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之一 本公司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之二條之規定，公司前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任期、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董事選舉時，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之四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十三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三條之一 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若董事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得由其他董事代理，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規定辦理。

但於經本公司全體董事同意，就當次董事會議案，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而不實際集會。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第十三條之二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四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十五條之一 本公司於董事任期內，得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六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七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至 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

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得視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但以現金股利發放之全部或一部分者，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產業所處環境、公司成長階段、未來資金需求，股利政策衡量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總額之 10%。

第七章 附則

第十九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六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十八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十月十五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二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五月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二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八日。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明哲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前	修正後	說明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新竹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新竹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配合本公司營運需求修正。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另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之股份得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本公司之股份得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配合本公司營運需求修正。
第七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悉依公司法、「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本條新增，配合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
第七條之二		本公司如擬將買回本公司之股份，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十條之一及相關法令規定，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會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決議後，始得辦理轉讓。	本條新增，配合本公司營運需求修正。
第七條之三		本公司如擬以低於市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	本條新增，配合本公司營運需求修正。

		憑證，應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56條之1規定，經股東會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始得發行。	
第八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行使方式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 <u>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u> ，其行使方式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u>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方式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股東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股東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u>	配合法令修改。
第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至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 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至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 <u>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u> ，並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	配合法令修改。

	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事酬勞。 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5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得視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但以現金股利發放之全部或一部分者，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產業所處環境、公司成長階段、未來資金需求，股利政策衡量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總額之10%。	配合法令修改。
第二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八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八日。	增訂修正次數及日期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六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十八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十月十五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二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五月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二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六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十八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十月十五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二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五月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二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 <u>第二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八日</u>	
--	---	--	--

附件十四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51,674,897
加：112 年度退休金精算損益	105,374
加：本期稅後純益	277,748,662
減：法定盈餘公積	(27,785,404)
減：特別盈餘公積	(3,748,084)
可供分派盈餘	297,995,445
盈餘分派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3.5 元)	231,794,280
期末未分配盈餘	66,201,165

附註：

- 註 1. 現金股利分配案(暫以 66,226,937 股計算)，本次盈餘分配優先分配 112 年度盈餘，不足部分，依盈餘產生之年序，採先進先出之順序分配以前所累積之可分配盈餘，經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註 2. 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現金增資、註銷，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或其他等，致流通在外股份變動而影響股東之配發現金比率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調整之。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 註 3. 有關配發事宜，如法令變更、主管機關命令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須修正時，擬議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法令全權處理。

附件十五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四 月 三十 日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明哲

